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
CHINA COUNCIL FOR THE PROMOTION
OF INTERNATIONAL TRADE



企业对外投资国别(地区) 营商环境指南

波兰 (2020)

《企业对外投资国别（地区）营商环境指南》

编委会

主任 高 燕

副主任 卢鹏起 张慎峰 陈建安 柯良栋
张少刚 于健龙

成员 冯耀祥 聂文慧 李庆霜 刘 超
王雪佳 孙 俊 路 鸣 史冬立
张慧娟 刘 晖 郭培东

波兰卷 刘英奎 蓝庆新 赵乐祥 汪春雨
编写组 詹晶晶 邓世鑫 钟若昀 栾晓丽
吴 尽 马 攀 栾国鎏 李 媛
秦邦媛 孙 扬 袁 芳 姜蓓蓓
孟凡森 房 硕

卷首语



改革开放以来，中国从引进来到走出去，从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到共建“一带一路”，连续多年对世界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超过30%，是世界经济增长的主要稳定器和动力源。党的十九大报告强调，要以“一带一路”建设为重点，坚持引进来和走出去并重，创新对外投资方式，促进国际产能合作，加快培育国际经济合作和竞争新优势，为新时代贸易投资促进工作指明了方向。

中国贸促会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充分发挥体制机制优势、贸促系统优势及国际化资源优势，通过30多个驻外代表处和300多个双边工商合作机制，为企业对外投资搭建平台、提供信息、开展培训、维护权益，发起成立“一带一路”国际商事争端预防与解决组织、全国企业合规委员会，发布《中国境外经贸合作区投资指南》，助力“一带一路”国际合作和中国企业对外投资行稳致远。

企业是对外投资合作的主力军。近年来，中国企业积极开展对外投资，投资范围遍及世界各地，投资领域日益拓展。同时，企业在对外投资中也面临着对东道国（地区）政策法规、营商环境及潜在风险

不了解，实用经贸信息匮乏等困难，导致企业在对外投资过程中水土不服甚至遭受不必要的损失。特别是新冠肺炎疫情冲击下的世界正在发生深刻变化，企业对外投资面临更多不稳定不确定因素，需要及时了解东道国（地区）吸引外资政策变化，准确评估投资风险和机遇。

为推动对外投资合作平稳、有序、健康发展，帮助企业更好地开拓国际市场，中国贸促会依托驻外代表处，与国内外专业机构合作，组织编写《企业对外投资国别（地区）营商环境指南》系列丛书，运用数据、案例和特别提示，系统介绍一些重点国家（地区）的经贸概况、吸收外资环境及政策、中国企业投资状况、中国企业融资渠道、合规运营及工作生活基本信息等。同时，将不定期根据东道国（地区）形势变化、国家政策调整、企业需求等情况进行更新。

《企业对外投资国别（地区）营商环境指南》力求贴近现实、通俗实用、全面准确。欢迎社会各界批评指正、贡献智慧，使本系列丛书不断完善，成为中国企业对外投资的重要参考。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会长
中国 国际 商会 会 长 高 燕

目 录

第一篇

波兰概况

1 国家概况

1.1 地理环境	2
1.2 政治制度	2
1.3 司法机构	4
1.4 外交关系	5
1.5 社会人文	6

2 经济概览

2.1 宏观经济	7
2.2 发展规划	12
2.3 地区情况	15
2.4 基础设施	20
2.5 主要园区	22
2.6 多双边经贸协定	25

第二篇

波兰吸收外资环境及政策

1 波兰营商环境

1.1 各方评价	28
1.2 优化营商环境相关举措	28
1.3 吸收外资基本情况	29
1.4 生产要素	30

2 波兰吸收外资政策法规

2.1 主管部门	34
2.2 市场准入	34
2.3 企业税收	35
2.4 土地获得	40
2.5 外汇相关规定	41
2.6 外资优惠政策	41

第三篇

中国企业对波兰投资

1 中波经贸合作

1.1 双边贸易	48
1.2 对波投资概况	50
1.3 中波经贸合作机制	51
1.4 中波工商界交流与合作	52

2 对波兰投资形式

2.1 设立实体	54
2.2 兼并收购	57
2.3 联合研发	58

3 投资目标行业

59

4 在波兰投资建议与典型案例

4.1 投资建议	69
4.2 典型案例	70

第四篇

中国企业融资

1 波兰金融市场概况

1.1 银行体系	76
1.2 证券市场	79
1.3 保险市场	79
1.4 金融监管机构	81

2 融资渠道及方式

2.1 境内融资	82
2.2 在波融资	91
2.3 国际市场融资	92
2.4 多双边合作基金	96

第五篇

合规运营及经贸纠纷解决

1 境内合规

1.1 相关政策法规	104
1.2 境外投资核准或备案	105
1.3 境外直接投资外汇管理	107

3 经贸纠纷解决

3.1 诉讼	129
3.2 仲裁与调解	129

2 在波兰合规运营

2.1 劳工雇佣	109
2.2 财务及税务	112
2.3 知识产权保护	114
2.4 数据及隐私保护	117
2.5 贸易管制	119
2.6 反垄断与反不正当竞争、反腐败 反洗钱及反恐怖融资	122
2.7 环境保护	124
2.8 卫生与安全	127
2.9 社会责任	127

4 中国贸促会经贸纠纷解决特色服务

4.1 “一带一路”国际商事争端预防 与解决组织	132
4.2 商事仲裁	132
4.3 知识产权保护	133
4.4 “两反一保”服务	134
4.5 商事认证服务	134
4.6 商事调解服务	134
4.7 合规建设服务	135
4.8 其他相关服务	135

第六篇 在波兰工作生活基本信息

1 签证及工作许可证

1.1 签证	140
1.2 工作许可证	143

2 租房

2.1 租用办公用房	144
2.2 租用住宿用房	144
2.3 主要租房中介平台	145

3 医疗及保险

3.1 医疗体系概览	146
3.2 医疗设施	146
3.3 医疗保险	146

4 开设银行账户

4.1 开设个人账户	147
4.2 开设公司账户	147

5 购车驾车

5.1 驾照办理	148
5.2 购车须知	148
5.3 驾车须知	149

附录一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简介	151
---------------	-----

附录二

波兰主要政府部门和相关机构联系方式	152
-------------------	-----

附录三

中国驻波兰主要政府部门和相关机构联系方式	154
----------------------	-----

附录四

波兰主要商协会联系方式	155
-------------	-----

附录五

波兰主要第三方服务机构联系方式	156
-----------------	-----

附录六

在波兰主要中资企业一览表	157
--------------	-----

附录七

波兰大型展览会简介	158
-----------	-----

附录八

中国贸促会驻波兰代表处简介	159
---------------	-----

附录九

案例索引	160
------	-----

鸣谢

合作机构简介	163
--------	-----



第一篇 波兰概况

1 国家概况

1.1 地理环境

地理位置

波兰共和国（以下简称波兰）地处欧洲中部、中欧与东欧交汇处，西与德国为邻，南与捷克、斯洛伐克接壤，东邻俄罗斯、立陶宛、白俄罗斯、乌克兰，北濒波罗的海。东西宽 689 公里，南北长 649 公里，海岸线长约 528 公里，面积 322575 平方公里，75% 的国土在海拔 200 米以下，全境地势平坦，河湖密布。^①

人口

截至 2019 年 6 月，波兰人口 3838.6 万。其中波兰族约占 97.1%，此外还有德意志、白俄罗斯、乌克兰、俄罗斯、立陶宛、犹太等少数民族。全国约 87% 的居民信奉罗马天主教。^②

气候

波兰属海洋向大陆性气候过渡的温带阔叶林气候。1 月份平均气温 -5~1℃，7 月份 17~19℃。

首都

华沙（Warsaw）是波兰第一大城市，面积

517.2 平方公里，是波兰政治、经济、文化中心，还是全国最大的印刷工业中心、交通中心以及欧洲公路铁路交通网的枢纽之一。华沙位于东 1 区，比北京时间晚 7 小时；每年 3 月到 10 月实行夏令时，比北京时间晚 6 小时。

行政区划

波兰行政区划分为省、县和乡三级，共设 16 个省、314 个县、65 个县级市、2479 个乡。^③各省行政部门由中央指派的省督、省议会选出的省长所领导；省长同时领导省行政会议，省行政会议由 5 人组成，功能等同各省内阁。

1.2 政治制度

宪法

1997 年 4 月 2 日，波兰国民议会通过《波兰共和国宪法》（以下简称《新宪法》），于同年 10 月 17 日生效。《新宪法》确立了三权分立的政治制度和以社会市场经济为主的经济体制。

^① 中国外交部 .<https://www.fmprc.gov.cn>.

^② 波兰中央统计局 www.stat.gov.pl.

^③ 同①。

图 1-1 波兰地图^①

① 地图来源：中国地图出版社。

总统

根据《新宪法》，总统为波兰共和国最高代表，保证波兰共和国主权持续。总统由波兰国民以全民、平等、直接及无记名投票方式选举产生，任期 5 年，可以连任一次。^①现任总统安杰伊·杜达（Andrzej Duda），于 2015 年 8 月就职。

议会

议会由众议院和参议院组成，是国家最高立法机构，任期 4 年。众议院议员 460 名，参议员 100 名，通过直接选举产生。议会主要职责为制定国家大政方针、对外缔结条约、财政预算审批、监督政府施政和任命国家高级公务员等。本届议会于 2019 年 10 月成立。众议长维泰克于 2019 年 8 月就任，2019 年 11 月连任。参议长格罗兹基于 2019 年 11 月就任。^②

行政机构

部长会议是波兰国家权力最高执行机构，主要实施国家内部事务和对外政策，管理政府行政工作，起草国家预算草案。部长会议签发议会通过的落实各项法案的条例，缔结需要批准的国际条约，确保内外安全，管理国防事务。现任部长会议主席（亦称总理）马泰乌什·莫拉维茨基于 2017 年 12 月 11 日起担任波兰总理。^③

政党

波兰目前已注册登记的政党有 200 余个。2019 年在议会选举中获得议席的主要党派有：执政党法律与公正党，公民纲领党、人民党、“库齐兹”运动、现代党、民主左翼联盟等在野党，其中公民纲领党是最大在野党。^④

团体

全波工会协议会和团结工会是波兰主要工会组织。全波工会协议会成立于 1984 年 11 月，会员约 80 万，主席扬·古斯。团结工会成立于 1980 年，成员约 40 万~68 万成员（截至 2010 年），主席彼得·杜达。

1.3 司法机构

波兰司法机构包括最高法院、普通法院、行政法院及军事法院。法官是独立的，不能被解雇，仅对波兰宪法和法律负责。1990 年 3 月，波兰众议院通过检察院法，规定检察院作为一个司，隶属于司法部，由司法部长兼任总检察长。

最高法院是国家最高审判机关和最高上诉法院，行使审判和监督权。普通法院包括上诉法院、地区法院和地方法院，除法律规定由其他法院处理的事务外，其他事务均由普通法院行使司法权，包括审理刑事和民事

^① 波兰众议院 .www.sejm.gov.pl.

^② 中国人大网 .<http://www.npc.gov.cn>.

^③ 同②。

^④ 中国外交部 .<https://www.fmprc.gov.cn>.

案件、家庭和监护法案件、劳动法案件和社会保险案件等。行政法院分为最高行政法院、上诉行政法院和地区行政法院。行政法院在其管辖范围内保护与公共行政有关的每一位公民的权利和自由。^①

宪法法院独立于法院系统之外，主要职责包括规范审查、裁决国家权力争端、审查政党活动的合宪性。^②

1.4 外交关系

波兰政治和经济上立足欧盟，安全和防务上依靠北约和美国，睦邻周边，积极构建全方位外交格局，力求在欧盟和北约中发挥更大作用。近年来，波兰更加注重维护自身利益，通过次区域合作及域外多元外交提升在地区和国际事务中影响力。现同195个国家保持外交关系。^③

同中国关系

1949年10月7日，中国同波兰建立大使级外交关系。2011年12月，两国建立战略伙伴关系。2016年6月，两国关系提升为全面战略伙伴关系。2017年5月，时任波兰总理谢德沃应邀来华出席“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习近平主席、李克强总理分别会见。2019年4月，李克强总理在克罗地亚杜

布罗夫尼克出席第八次中国—中东欧国家领导人会晤期间，同波兰总理莫拉维茨基举行双边会见。

同欧盟关系

以“依托欧盟促进经济与社会发展、加强在欧盟内地位与作用”为外交重点，主张在保持独立自主前提下，加强欧盟内部团结和共同行动。高度重视欧盟单一市场建设、能源安全，提倡建设更有竞争力、开放和安全的欧盟。波兰目前尚未加入欧元区。2014年8月，波兰总理图斯克被推选为欧洲理事会主席，2017年3月连选连任。

同欧盟大国关系

德国是波兰最大贸易伙伴，双边贸易占波兰贸易总额近1/3。视波德关系为波兰最重要双边关系之一。视法国为传统盟友，双方在安全、政治、经济、人文领域交流活跃。重视“魏玛三角”（德国、法国、波兰）机制。

同中东欧国家关系

视中东欧为其在欧盟内的战略依托，重视维谢格拉德集团、“三海倡议”“布加勒斯特9国”等次区域组织或多边机制合作，多次倡导召开中东欧国家领导人会议，加强立场协调，维护自身及地区国家共同利益。

① 法治政府网 <http://fzzfyjy.cupl.edu.cn>.

② 中国外交部 <https://www.fmprc.gov.cn>.

③ 同②。

同美国关系

波美关系具有特殊重要意义，视美国为特殊盟友。波兰是美国在中欧地区最大贸易伙伴，美国是波兰主要外资来源之一。2017年7月，美国总统特朗普访问波兰并出席第二届“三海（亚得里亚海—黑海—波罗的海）倡议”峰会。2019年6月，波兰总统杜达正式访问美国，双方签署关于加强美在波军事存在的共同声明；同年9月，双方签署《美波关于5G网络问题的联合声明》。2019年

10月，美国总统特朗普宣布，正式同意将波兰列入免签证计划。

1.5 社会人文

中国企业赴波兰投资前，需了解当地社会人文基本信息，从而更好地开展投资合作。

表 1-1 波兰社会人文基本信息

民族	波兰族（主要民族）	官方语言	波兰语
货币	兹罗提、欧元	宗教	87% 居民信奉罗马天主教，少数信仰东正教或基督教新教
时区	UTC+1（夏时制： UTC+2）	道路通行	右行
教育	国民在 18 岁之前需接受义务教育	医疗	波兰医疗服务体系较为完备。普遍医疗保险属强制性保险，面向所有波兰公民及合法居住在波兰的外国人，不包括驻波兰外交机构和国际组织工作人员
节假日	新年、三王节、复活节、劳动节、国庆节、起义纪念日、建军节、教师节、圣诞节		
习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问候礼仪：亲朋好友相见时习惯施拥抱礼，与女士见面还可施吻手礼。 • 服饰礼仪：除正式场合着西服、套裙外，日常着装的最大特点是崇尚个性，讲究与众不同。 • 商务礼仪：与对方见面必须事先约好，贸然到访属不礼貌行为，甚至会被拒绝见面。无论商务还是私人约会，一定要准时。无论正式或非正式宴会，都要祝酒。 • 见面礼仪：人们见面交谈忌讳打探个人收入、年龄、宗教信仰、情感等隐私。本人在交际场合被介绍给他人之后，须要主动同对方握手，并告之姓名，不然即为失礼。波兰人民族自尊心强，与其交谈时，提及波兰的伟人以及对世界文明的贡献，最令波兰人开怀。 		



续 表

- 就餐礼仪：忌讳就餐者是单数。在食用整只鸡、鸭、鹅时，通常由在座的最年轻女主人亲自将其分割开来，后逐一分到每位客人的食盘中。不论饭菜是否可口，客人都要对主人的款待表示谢意。就餐时，避免刀叉碰撞发出声音，喝汤时不要发出吮吸声，不要含着食物讲话。
- 着装礼仪：正式场合宜穿保守式样西装，女士着套裙。逢重大活动，通常在请柬上注明来宾着装要求。出席音乐会等高雅艺术演出，服装整洁得体，着正装，不能穿休闲服和休闲鞋。
- 饮食习惯：以面食为主，有时也食米饭；喜吃烤、煮、烩的菜肴，口味较淡，不食酸黄瓜和清蒸的菜肴；喜欢猪、牛和鸡肉。波兰人酒量较大，常在饭前饮烈性酒，饭后饮甜酒；爱喝咖啡和红茶，在饮用红茶时，多加入糖和鲜柠檬，不喜欢茶水过浓。越来越多波兰人接受并喜欢中国绿茶。
- 忌讳数字“13”。

2 经济概览

2.1 宏观经济

近年来，波兰经济基本保持稳定增长。2019年，国内生产总值（GDP）达到6100.42亿美元，同比增长4.1%，经济总量位居欧盟

成员国第9位。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2020年波兰经济增长预期为-3.4%。^①

表 1-2 2014—2019 年波兰主要经济数据^②

宏观经济数据						
指标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名义 GDP（亿美元）	5452.84	4775.68	4718.43	5265.94	5860.15	6100.42
人均 GDP（美元）	14343	12566	12428	13872	15426	15538
GDP 增速（%）	3.3	3.8	3.1	4.9	5.1	4.1
通货膨胀率（%）	0.5	0.76	0.42	0.52	2.01	2.227

① 波兰财政部 .<https://www.gov.pl/web/finanse>.

② 波兰中央统计局 .<https://stat.gov.pl/en>.

续 表

国际收支						
商品出口（亿美元）	2200.67	1992.01	2025.33	2310.06	2606.01	2640.19
商品进口（亿美元）	2235.72	1965.5	1972.96	2305.96	2664.97	2620.04
经常帐户余额（亿美元）	-114	-26	-24	6.02	-32.8	25.14
经常账户余额占 GDP 比重（%）	-2.09	-0.54	-0.51	-0.11	-0.56	1.5
国际储备（亿美元）	1004	949	1144	1133	1170	1149
汇率变化						
年均汇率（美元/兹罗提）	3.16	3.77	3.94	3.78	3.61	3.84
年均汇率（欧元/兹罗提）	4.19	4.18	4.36	4.26	4.26	4.30

对外贸易

2019 年，波兰货物贸易进出口总额 5260.23 亿美元，其中，出口额 2640.19 亿美

元，进口额 2620.04 亿美元。贸易顺差 20.15 亿美元，主要来自英国、捷克和法国等。



图 1-2 2015—2019 年波兰货物贸易进出口额^①

^① 该图根据中国商务部网站数据绘制。

波兰的出口市场对欧盟依赖度较高，对欧盟27国的出口额比重高达77.9%。2019年，波兰前五大出口目的国分别为德国、捷克、

英国、法国和意大利。其中，德国占比最高，为27.6%，出口额728.3亿美元。中国位列第20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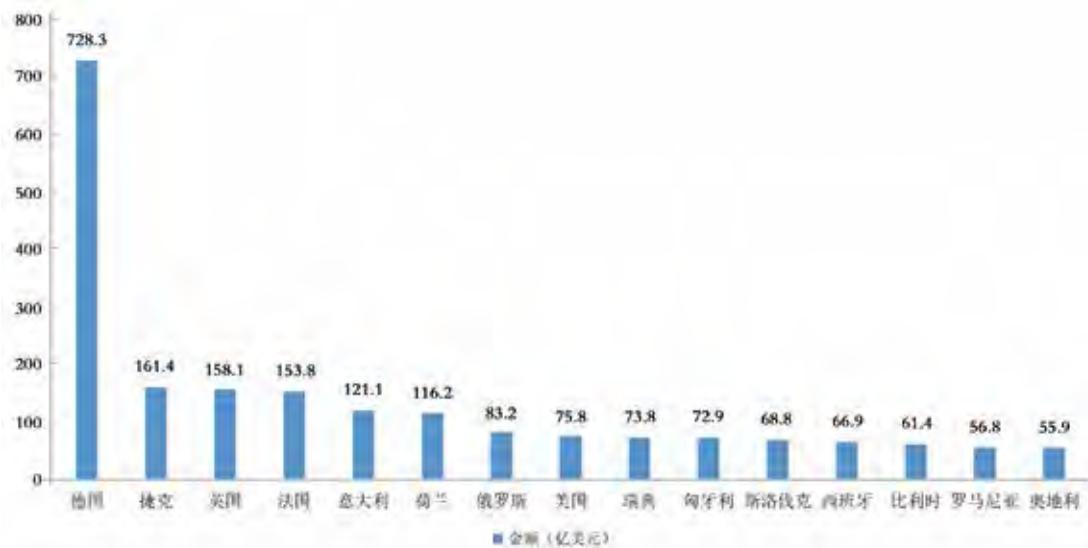


图 1-3 2019 年波兰主要出口目的国及出口额^①

相比出口依赖程度，波兰的进口市场对欧盟的依赖度相对较低。2019年，波兰前五大进口来源国分别为德国、中国、俄罗

斯、荷兰和意大利。其中德国占比最高，为26.8%，进口额701.2亿美元；中国占比8.8%，居第2位，进口额229.8亿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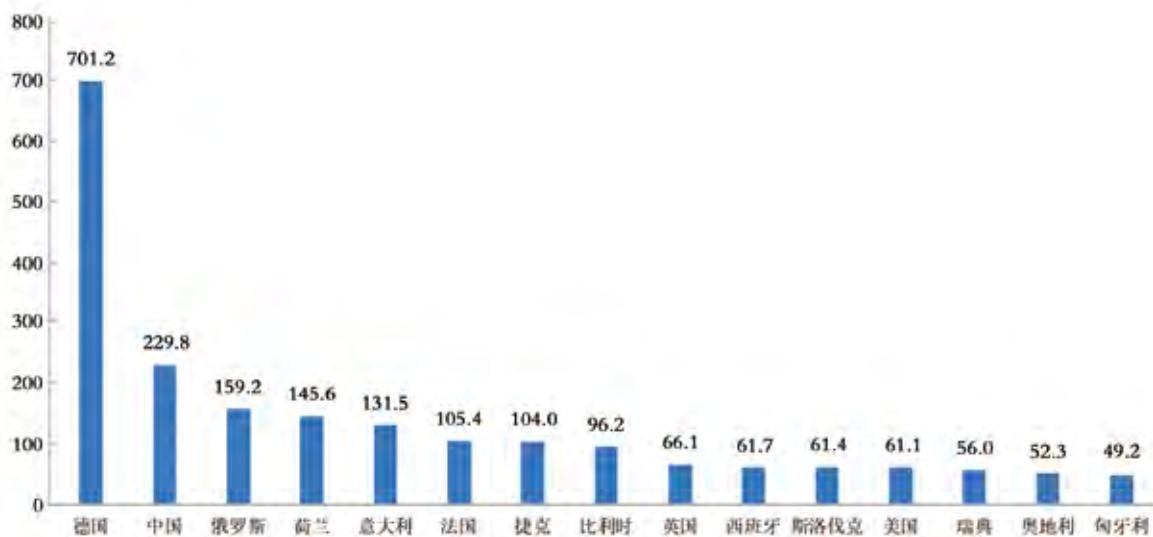


图 1-4 2019 年波兰主要进口来源国及进口额

① 该图根据中国商务部网站数据绘制。

② 同①。

波兰前三大类（海关 HS 类）出口商品分别是机电产品、运输设备和贱金属及制品，2019 年出口额分别为 659.7 亿美元、360.5

亿美元和 256 亿美元，分别占波兰出口总额的 24.99%、13.65% 和 9.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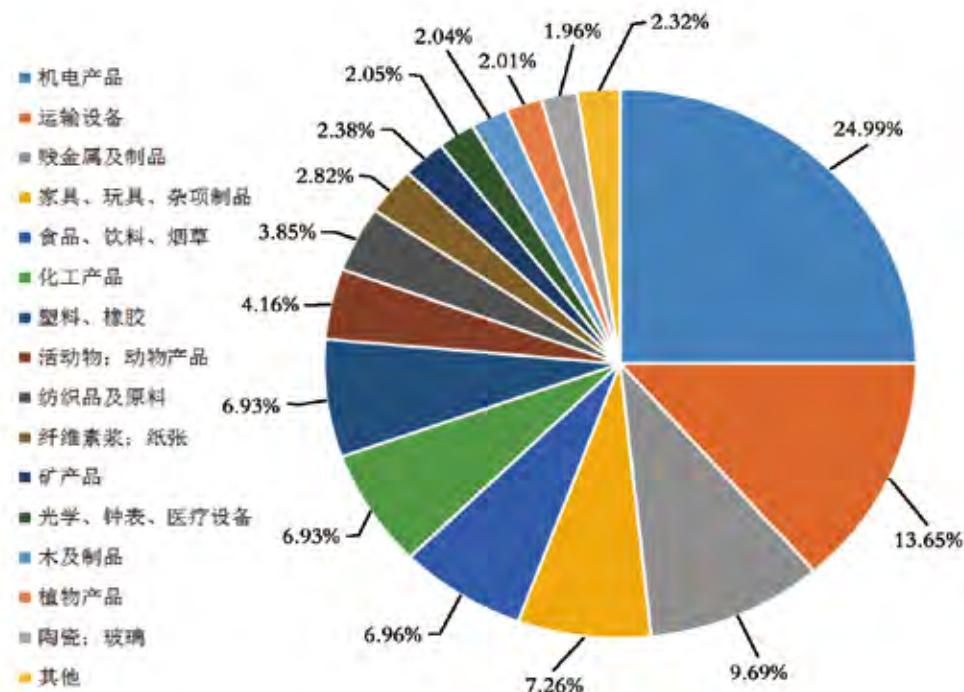


图 1-5 2019 年波兰主要出口商品占比^①

波兰前三大类（海关 HS 类）进口商品是机电产品、运输设备和贱金属及制品，2019 年进口额分别为 655.7 亿美元、312.6 亿美元和 260.9 亿美元，分别占波兰进口总额的 25.02%、11.93% 和 9.96%。其中，机电产品和运输设备同比分别增长 1.7% 和 0.6%，贱金属及制品同比下降 10.5%。^②

世界银行数据显示，近年来波兰外贸依存度总体呈上升趋势，从 2010 年的 82.11% 上升至 2019 年的 106.24%，其中，出口依存度从 40.06% 上升至 55.75%，进口依存度从 42.05% 上升至 50.49%。这表明波兰融入世界经济程度有所加深，对外贸易在其国民经济中的地位有所提高。

① 该图根据中国商务部网站数据绘制。

② 中国商务部 <http://www.mofcom.gov.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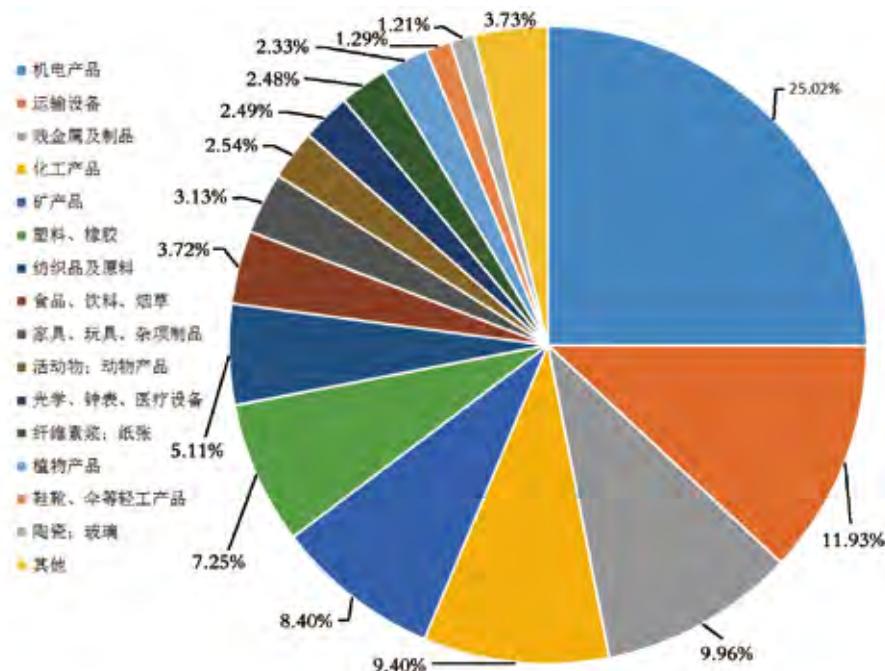


图 1-6 2019 年波兰主要进口商品占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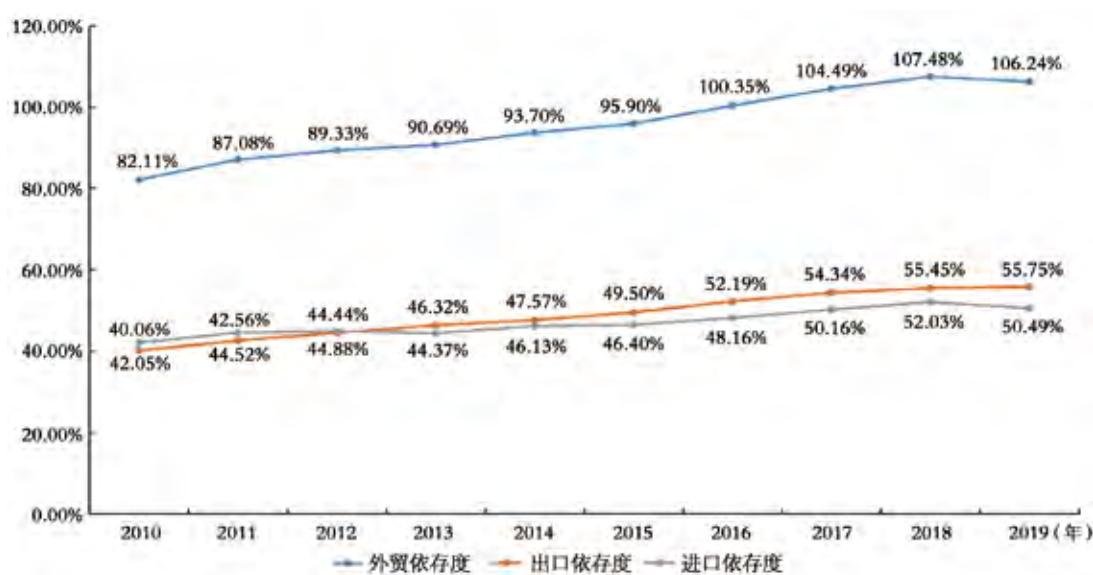


图 1-7 2010—2019 年波兰对外贸易依存度

2.2 发展规划

负责任的发展计划

2016年2月，波兰政府出台《负责任的发展计划》（Responsible Development Plan）。该计划明确了到2020年和2030年实现的远景目标，主要有：实现家庭收入稳步增长，经济、社会、环境和区域协调发展，以及建设更高效政府机构。提出到2030年，

波兰年家庭平均收入达到欧盟平均水平；面临贫困或社会排斥风险的人口比例降低到17%；家庭收入基尼系数降低到27%。实现这些目标的五大支柱是：再工业化、推动企业创新、发展资本、国际市场推广和促进社会和地区发展。^①

表 1-3 《负责任的发展计划》五大支柱主要内容和措施

五大支柱	主要内容	具体措施
再工业化	“日维尔科和维古拉”项目	设计和制造无人机，力争在无人驾驶航空器领域取得突破，促进航空工业快速发展。之后进一步发展军用和商用无人机。
	“巴托雷”项目	与外国合作伙伴合作建造波兰客运渡轮，发展波兰造船业，提高专业化水平，生产高附加值产品。进一步发展液化天然气载运船、液化石油气船。
	“波兰医药产品”项目	支持具有出口潜力的医药产品实现商业化，扩大医药产品出口。
	“数码城迷”项目	促进企业和研究机构发展网络安全和数据分析，提升波兰在欧盟市场IT领域市场竞争力。
	“卡西米尔·冯克生物技术开发中心”项目	支持企业发展生物仿制药并参与全球市场竞争，使波兰成为欧盟先进生物仿制药品枢纽。
	“波兰采矿机械”项目	提高波兰在全球采矿机械市场地位，加强采矿业相关行业合作。在此基础上，发展煤炭气化技术。
	“将中型城市打造成为先进的服务外包中心”项目	支持企业发展高级商业服务，以促进中型城市服务业发展及收入增加。

^① 波兰投资与发展部 <http://www.miir.gov.pl>.



续 表

五大支柱	主要内容	具体措施
推动企业创新	欢迎外国投资者	欢迎外国投资者建立研发中心、参与地区合作、开展技术转让、投资濒危产业。投资者可获得的优惠政策包括：用人补助、投资补助、所得税豁免、财产税豁免、欧盟基金、员工培训补贴。
	制定商业宪法	削除企业法律障碍、简化相关机构在创新项目方面的合作程序，降低企业活动成本，吸引更多创新企业落户波兰。
	促进商业与科学结合	充分发挥现有技术转让中心、企业孵化器等机构作用；在企业发展局和国家研究发展中心采取“快车道”政策，简化决策程序；将创新支持政策纳入产业政策等其他战略。
	制定创新法案	对知识产权给予有利税收政策，扩大研发经费抵扣税款范围，对创业者给予现金返还。
	支持创业	为创业者实现创新成果商业化消除障碍，将10亿兹罗提欧盟基金用于创新项目，方便创业者从公共机构和地区政府寻求问题解决方案。
发展资本	波兰企业	国有企业投资750亿~1500亿兹罗提，其他企业2300亿兹罗提。
	银行融资	900亿兹罗提。
	发展基金	波兰投资基金750亿~1200亿兹罗提，BGK银行发展项目650亿~1000亿兹罗提。
	欧盟基金	4800亿兹罗提。
	国际金融机构	500亿~800亿兹罗提。
国际市场推广	欧盟市场对波兰仍具关键意义，但未来将积极开拓亚、非、北美市场。对亚洲市场主推食品、化学品、木材；对非洲市场主推自然资源、工程机械；对北美市场主推重型机械和家具。	

续 表

五大支柱	主要内容	具体措施
促进社会 和地区 发展	促进人口增长	采取相关政策提高出生率、增加就业人口。2016 年启动家庭“500+”计划，之后推出儿童照顾、孕妇照顾、入学政策、鼓励海外波兰人回国、医疗和养老金体系等政策。
	加强职业培训	根据就业市场需求提供。
	推动地区发展	提高地区政策有效性；使国民有获得公共服务的均等机会；加强地区合作，解决其面临的共同问题；激活本地资源，如鼓励创新、产业成长和私人投资。
	关注小城镇、农村地区、家庭农场的发展	促进农业多元化并增加效益；消除贫困和隔绝；有效管理自然资源和文化遗产。
	实现东波兰地区专业化	建立基础设施，特别是比亚韦斯托克—卢布林—热舒夫 S19 快速路。适时建设维尔纽斯—比亚韦斯托克—卢布林—热舒夫铁路。

基础设施建设规划

2014—2023 年国家道路建设规划。2015 年波兰政府通过《2014—2023 年国家道路建设规划》。根据规划，波兰将建设 3900 公里公路和快速路以及 57 条环线道路，预计建设耗资 1070 亿兹罗提，道路维护耗资 468 亿兹罗提。^①

2020—2030 年 100 条环路建设计划。2020 年 2 月，波兰基础设施和建设部发布《2020—2030 年 100 条环路建设计划》，投资额 280 亿兹罗提，截至 2020 年 6 月 20 日，该计划仍有待审批。波兰已起草 43 条环路初步

方案，第一批招标计划拟于 2020 年底公布。^②

至 2023 年国家铁路发展计划。2015 年，波兰基础设施与建设部、财政部等联合制定“至 2023 年国家铁路发展计划暨波铁集团基础设施建设”，目的是建设统一的现代化铁路网、加强铁路在国家交通系统整合中的作用、缩短主要城市间的交通往来时间、提升不同区域间的运输能力。2023 年前，波兰将投资 675 亿兹罗提用于铁路基础设施建设，其中欧盟 2014—2020 年环境和基础设施“连接欧洲”项目、东部波兰项目及地区运营基

① 中国驻波兰大使馆经商处 .<http://pl.mofcom.gov.cn>.

② 中国商务部 .<http://www.mofcom.gov.cn>.

金累计投资超 510 亿兹罗提，波兰铁路集团和国家公共财政提供配套资金。^①

2030 年气候与能源政策框架

2014 年，欧盟委员会发布《2030 年气候与能源政策框架》，并提出以下治理目标：到 2030 年，温室气体排放量至少比 1990 年减少 40%；欧盟可再生能源在最终能源消耗中至少占比 32%；欧盟能源效率至少提升 32.5%。

根据上述治理目标，2019 年，波兰发布《2021—2030 年国家综合能源与气候规划》，该规划提出：到 2030 年，波兰温室气体排放量至少比 2005 年减少 7%，一次能源消耗减少 23%；满足不断增长的燃料和能源需求，确

保不间断的能源供应，保持较高的能源独立性指数，实现能源结构多样化和进口燃料供应方向多样化；增强发电能力，特别是基于可再生能源的发电能力等。^②

在能源政策方面，波兰能源管理局于 2018 年 11 月提交《2040 年能源政策草案》。该草案提出，到 2030 年，波兰二氧化碳排放量将比 1990 年减少 30%，煤炭在能源结构中的比重降至 60%，到 2040 年降至 30% 以下。该草案还提出，到 2030 年，可再生能源份额提高至 21%，放弃陆上风电场的扩张，专注于太阳能以及拟自从 2026 年开始的海上风电项目。至 2040 年，波兰对发电能力总投资将达 4000 亿兹罗提。^③

表 1-3 波兰能源政策目标

项目	目标
煤炭	到 2030 年，煤电占比从 80% 降至 60%；到 2040 年，降至 30% 以下。
核电	到 2033 年，第一座核电站投产，之后每两年建设一个新的核电机组；到 2043 年，波兰拥有 6~9GW 核电装机，约占总发电量 10%。
可再生能源	到 2030 年，可再生能源占能源总量 21%；到 2040 年，新增可再生能源发电装机超过 30GW。

2.3 地区情况

波兰共设 16 个省，各省在经济发展和工资水平方面有较大差异。

波兰按照历史、政治和文化分为东西两个区域。波兰西部地区（维斯瓦河以西地区）

① 中国铁路局 .<http://www.nra.gov.cn>.

② 波兰中央统计局 .<https://www.gov.pl>.

③ 中国驻波兰大使馆经商处 .<http://pl.mofcom.gov.cn>.

发展较好，被称为“波兰 A”，东部地区（维斯瓦河以东地区）较为落后，以农业为主，被称为“波兰 B”。上述两个地区各具优势。

西部地区基础设施完善，居民富裕；东部地区拥有廉价劳动力，能提供更加优惠的投资政策。^①



图 1-8 波兰各省优势产业

卢布林省

卢布林省与白俄罗斯和乌克兰接壤，省府卢布林市。截至 2019 年，人口约 34 万，其中劳动人口约 21 万，失业率 7.9%，平均薪酬 4060 兹罗提 / 月。经济主要依靠农业和食品加工业。水果种植业发达，树梅、草莓和樱桃产量较高。糖类、烟草和谷物产量位居波兰首位，另一项经济收入来自农业旅游。该省有 18 所高等院校，主要大学包括卢布林约翰·保罗二世天主教大学、卢布林玛丽·居里—斯

克洛多夫斯卡大学、卢布林理工大学、卢布林医科大学和卢布林生命科学大学等。

喀尔巴阡山省

喀尔巴阡山省与斯洛伐克和乌克兰接壤，省府热舒夫市。截至 2019 年，人口约 213 万，其中劳动人口 135 万，失业率 13.3%，平均薪酬 3528 兹罗提 / 月。工业以金属加工和机械制造（内燃机和车辆等）为

^① 波兰中国总商会 .<https://sinocham.pl>

主，建有大型金属加工厂。该省有 15 所高等院校，主要包括热舒夫科技大学、热舒夫法律与公共管理学院、信息技术与管理大学和热舒夫大学等。

截至 2020 年 5 月，热舒夫市人口超 19 万，失业率 5.5%，平均薪酬 4952 兹罗提 / 月。热舒夫市信息技术产业发达，波兰最大 IT 公司 Asseco 总部设于该市，该市也是航空航天产业基地，被称为“航天硅谷”。

波德拉谢省

波德拉谢省与俄罗斯、立陶宛、白俄罗斯和乌克兰接壤，省府是比亚韦斯托克市。截至 2019 年，人口约 112 万，其中劳动人口 75 万，失业率 12%，平均薪酬 3647 兹罗提 / 月。经济发展潜力较大，在农业、乳制品、家具、机械等行业拥有多家实力雄厚、技术领先的企业。该省有 18 所高等院校，主要有比亚韦斯托克理工大学、比亚韦斯托克医科大学和比亚韦斯托克大学等。

比亚韦斯托克市人口密度仅次于华沙，是波兰人口较为稠密的城市之一。该市主要产业包括电子产品、冶金、木材加工、建筑、玻璃和纺织业，拥有波兰最大伏特加生产厂。

滨海省

滨海省濒临波罗的海，省府格但斯克市。截至 2019 年，人口约 231 万，其中劳动人口 144 万，失业率 9.1%，平均薪酬 4132 兹罗提 / 月。造船、炼油、食品、机械、家具和旅游等

传统行业基础较好，着力发展信息技术，电子器件和生物技术贸易。该省有 28 所高等院校，主要包括格但斯克大学、格但斯克科技大学等。

瓦尔米亚—马祖尔省

瓦尔米亚—马祖尔省濒临波罗的海，省府奥尔什丁市。截至 2019 年，人口约 144 万，其中劳动人口约 92 万，失业率 16.5%，平均薪酬 3495 兹罗提 / 月。旅游业、农业、工业均较发达，并拥有全波兰最大乳品生产厂。该省有 8 所高等院校，主要包括计算机科学与经济大学和瓦尔米亚—马祖尔大学等。

奥尔什丁市是波兰科学家哥白尼故乡。截至 2019 年，该市人口超 17 万。

西滨海省

西滨海省位于波兰西北部，北邻波罗的海，省府什切青市。截至 2019 年，人口约 171 万，其中劳动人口 107 万，失业率为 13.3%，平均薪酬 3794 兹罗提 / 月。波罗的海最大港口什切青—西维诺乌依希切港位于该省。造船、捕鱼及水产品加工、运输和旅游业是当地经济主要支柱。主要资源有石油、天然气、铁矿石、石灰石等。该省有 20 所高等院校，主要包括科沙林理工大学、什切青海事大学、波美拉尼亚医科大学、什切青大学和西波美拉尼亚商学院等。

什切青市是波兰重要海港城市。截至 2020 年 5 月，该市人口超 40 万人，失业率为 3.2%，平均薪酬 5283 兹罗提 / 月。^①

^① 波兰中央统计局 .<https://www.gov.pl>.

下西里西亚省

下西里西亚省位于波兰西南部，省府佛罗茨瓦夫市。截至 2019 年，人口约 290 万，其中劳动人口约 182 万，失业率 8.9%，平均薪酬 4189 兹罗提 / 月。汽车制造、家电产品、电子产品行业实力较强。该省拥有 37 所高等院校，主要包括弗罗茨瓦夫医学院、弗罗茨瓦夫大学、弗罗茨瓦夫经济大学和佛罗茨瓦夫科技大学等。

卢布斯卡省

卢布斯卡省位于波兰西部，与德国接壤，绿山城和大波兰地区戈茹夫共同组成了该省的双省府。截至 2019 年，人口约 102 万，其中劳动人口约 64 万，失业率 10.5%，平均薪酬 3568 兹罗提 / 月。木材和家具业、食品加工、化学工业、创新技术、汽车、电子产品、金属工业是重点发展行业。金属冶金、机械和设备产品是主要出口产品，近 50% 的出口产品为机械和设备，特别是在金属加工机械制造领域，其出口销售额接近 90%。该省有 8 所高等院校，主要包括波兰学院、戈茹夫高等职业教育学院和绿山城大学等。

小波兰省

小波兰省位于波兰南部，与斯洛伐克接壤，省府克拉科夫市。截至 2019 年，人口约 337 万，其中劳动人口 211 万，失业率 8.3%，平均薪酬 3907 兹罗提 / 月。经济基础较好，服务业、工业、建筑、农、林、渔业是当地支柱产业。

该省是外商在波兰直接投资较集中省份。该省有 33 所高等院校，主要包括克拉科夫 AGH 科技大学、雅盖隆大学和克拉科夫经济大学等。

克拉科夫市是波兰和欧洲历史文化名城，被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列入世界文化遗产名录，雅盖隆大学是欧洲最古老大学之一。截至 2020 年 5 月，该市人口约 78 万，失业率 2.5%，平均薪酬 5931 兹罗提 / 月。^①

奥波莱省

奥波莱省位于波兰西南部，与捷克接壤，省府奥波莱市。截至 2019 年，人口约 100 万，其中劳动人口 64 万，失业率 10.3%，平均薪酬 3793 兹罗提 / 月。工业主要集中在建筑、电器、金属制造、化工、燃料、能源、化肥、家具、轻工和食品等行业。焦炭、水泥、石灰、氮肥、食用油、卡车拖拉机以及机械工具制造行业是产值和就业主要支柱。除了工业外，农业是地区生产的另一个支柱。该省共有 6 所高等院校，主要包括奥波莱大学、奥波莱科技大学、奥波莱公共医科大学、布热格人文与经济学院、行政管理学院。

西里西亚省

西里西亚省位于波兰南部，与捷克和斯洛伐克接壤，省府卡托维茨市。截至 2019 年，人口约 457 万，其中劳动人口约 286 万，失业率 8.2%，平均薪酬 4221 兹罗提 / 月。主要

^① 波兰中央统计局 .<https://www.gov.pl>.

发展农副食品、化妆品、珠宝、汽车、航空、机械设备、物流等行业。该省有 45 所高等院校，主要包括西里西亚大学、西里西亚医科大学、卡托维茨美术学院、卡托维茨体育学院、琴斯托霍瓦科技大学等。

库亚维—波美拉尼亚省

库亚维—波美拉尼亚省位于波兰中北部，双省府彼得哥什市和托伦市。截至 2019 年，人口约 209 万，其中劳动人口约 131 万，失业率 13.2%，平均薪酬 3540 兹罗提 / 月。信息技术、电子产品、化工塑料等产业发展较好。该省有 21 所高等院校，主要包括卡基米日维尔基学院、哥白尼大学、科技与生命科学大学等。

彼得哥什是该省最大城市、波兰八大城市。信息技术、电子产品、通信、化工和塑料等产业发展迅速。托伦是该省第二大城市，是波兰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中为数不多留存下来的城市，已被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列为世界文化自然遗产。

罗兹省

罗兹省位于波兰中部，省府罗兹市。截至 2019 年，人口约 249 万，其中劳动人口约 153 万，失业率 10.3%，平均薪酬 3791 兹罗提 / 月。经济以纺织业为主，盛产棉、毛、纺织品，其他行业有农业（黑麦、马铃薯）、养牛业和化工业。该省有 29 所高等院校，主要包括罗兹医科大学、罗兹国家电影学院、

罗兹理工大学和罗兹大学等。罗兹市是波兰重要的工业中心，以纺织业而闻名。

马佐夫舍省

马佐夫舍省位于波兰中部，省府华沙。截至 2019 年，人口 535 万，其中劳动人口 328 万，失业率 8.5%，平均薪酬 5094 兹罗提 / 月。主要工业有电子、石油化工、食品、冶金、服装等。该省拥有 105 所高等院校，主要包括华沙大学、华沙经济学院和华沙理工大学等。华沙是世界上绿化最好的城市之一，也是中东欧地区最大金融经济中心之一，截至 2020 年 5 月，该市人口超 179 万，失业率 1.6%，平均薪酬 6465 兹罗提 / 月。^①

圣十字省

圣十字省位于波兰中部，省府凯尔采市。截至 2019 年，人口约 126 万，其中劳动人口约 78 万，失业率 12.7%，平均薪酬 3581 兹罗提 / 月。主要发展房地产业、建筑材料和食品加工业。该省有 15 所高等院校，主要包括凯尔采科技大学和扬·科哈诺夫斯基大学等。

截至 2019 年 4 月，凯尔采市人口超 19 万，失业率 5.3%，平均薪酬 4187 兹罗提 / 月。

大波兰省

大波兰省位于波兰中西部，是波兰面积较大省份之一，省府波兹南市。截至 2019 年，人口约 348 万，其中劳动人口 218 万，失业率 6.3%，平均薪酬 3729 兹罗提 / 月。以机械

^① 波兰中央统计局 .<https://www.gov.pl>.

制造（机床、轴承、机车车辆、精密机械等）为主，并有冶金、化学、橡胶、纺织等行业。该省高等教育发达，有40所高等院校，主要包括波兹南亚当·米茨凯维奇大学、波兹南经济大学、波兹南生命科学大学和波兹南医科大学等。

截至2020年5月，波兹南市人口超53万，失业率1.5%，平均薪酬6145兹罗提/月。波兹南市交通网络发达，劳动力素质高但成本不高，吸引了很多跨国公司前来投资。^①

2.4 基础设施

2013年前，波兰基础设施相对落后，高速公路和快速公路里程较短，铁路设备和网络技术老化，港口设施条件较差，空运海运能力较低。2013年后，波兰不断加大基础设施投入，交通运输网络得到明显改善，港口运行能力得到明显提升。^②

公路

截至2020年6月，波兰公路总长达4157.9公里，其中高速公路总长为2464.2公里，快速公路总长1693.7公里。^③

铁路

波兰是跨欧洲铁路运输网络（TEN-T）（5400公里）的重要组成部分，现有4条国

际铁路货物运输走廊途径波兰。其中，两条位于欧盟境内，一是从波兰格但斯克港向南延伸至奥地利维也纳；二是从荷兰经德国、波兰至波罗的海三国（爱沙尼亚、拉脱维亚、立陶宛）。两条分别经白俄罗斯、乌克兰、俄罗斯连接亚洲各国，渝新欧、蓉欧等中欧铁路货运班列即使用此线路。

客运方面，波兰连接西方的主要线路是由奥德河畔法兰克福经波兹南至华沙，其中运营有柏林—华沙的欧洲城际列车，每天对开4班。在华沙—布列斯特—明斯克—莫斯科线路上有两条分支可分别通往拉脱维亚首都里加、立陶宛首都维尔纽斯及乌克兰首都基辅。往南，由西至东的过境路线从科特布斯（过境福斯特）经扎甘、弗罗茨瓦夫、卡托维兹和克拉科夫通往乌克兰边境普热梅希尔，汉堡—克拉科夫的欧洲城际列车在这条铁路线运行。由德累斯顿经格尔利茨/兹戈热莱茨至弗罗茨瓦夫并有支线通往文格利涅茨的线路主要担当德国与波兰间铁路货运任务，并运行德累斯顿—弗罗茨瓦夫快车。

航空

波兰现有13个国际机场，其中12个为地区级空港，重要空港位于华沙、克拉科夫、格但斯克、波兹南、弗洛茨瓦夫和卡托维茨。截至2018年底，波兰民航飞机总计1325架。开通的定期航线218条，其中国际航线198条，通航国家43个；国内航线20条。客运

^① 波兰中央统计局 <https://www.gov.pl>.

^② 同①。

^③ 波兰国家公路和高速公路总局 www.gddkia.gov.pl.

量 1385 万人次，货运量 6.34 万吨。华沙肖邦机场是波兰最主要、最繁忙的机场，大部分国际航班在此停靠。^①

水运

水运分为河运和海运。河运方面，截至 2018 年，波兰内河航运总长 3654 公里，货运量 510 万吨，客运量 139.53 万人次。在内河运输中，货运量占比较高的是金属矿石、其他采矿和采石及矿物燃料产品。奥德河及其支流是内河航运主航道，主要为什切青和希维诺乌伊西切两个港口提供航运服务。

海运方面，截至 2018 年，波兰海运货运量 910 万吨，海上客运量 632.4 万人次。主要海港有格但斯克、格丁尼亚、希维诺乌伊西切、什切青等，各港发展各有侧重。格但斯克港是波罗的海最大石油中转码头之一，格丁尼亚港为北波罗的海最大集装箱港口，希维诺乌伊西切和什切青港组成波兰最大轮渡码头，其他地区级港口如科罗布塞格、达尔沃夫、埃尔布隆格主要发挥旅游和渔港作用。^②

管道运输

截至 2018 年，波兰石油及其产品输送主干管道总长 2483 公里，管道输送量 5239 万吨。^③

电力

在波兰电力结构中，燃煤发电量占比最高。随着波兰清洁能源、天然气和电力进口的增加，2019 年燃煤发电量同比下降 3.9%，至 15.88 万亿瓦时；电力消费首次出现下降，至 16.94 万亿瓦时。^④

通信

截至 2018 年，波兰固定电话网络用户 810 万。电信运营商 Orange Polska 的用户数量位居第 1，国际电信公司 UPC 位居第 2，第 3 位是 Netia。

移动通信是波兰最受欢迎的通讯服务。2018 年，波兰移动通信业务收入最多的运营商为 P4，Polkomtel S.A. 次之。华为和三星提供的移动设备最为畅销，波兰 T-Mobile Polska、Orange Polska 和 Polkomtel 等移动运营商都在使用华为的设备。

波兰互联网普及率高且包容性强。据统计，截至 2018 年，波兰共有 1580 万互联网接入服务用户；互联网接入市场价值逐年上涨，2018 年达 54 亿兹罗提。到 2022 年，预计互联网普及率将从 2019 年的 66.9% 增至 69.2%。Orange Polska 拥有最多的互联网接入用户，互联网接入市场份额达 29.6%；Polkomtel S.A. 排名第 2，市场份额约为 8.1%（2018 年）；T-mobile 以 7.9% 市场份额位居第 3。^⑤

① 波兰中央统计局 .<https://stat.gov.pl>.

② 同①。

③ 波兰基础设施和建设部 .www.mib.gov.pl.

④ 德国 Statista 数据库 .<https://www.statista.com>.

⑤ 同④。

2.5 主要园区

经济特区

1994 年，波兰通过经济特区法，旨在调整产业结构、增加就业，加速落后地区经济发展。1995 年，波兰设立第一个经济特区——米尔莱兹经济特区。截至 2019 年，波兰共设立 14 个经济特区，占地 2.5 万公顷，横跨 16 个省，179 个县市，累计投资超过 1000 亿兹

罗提，创造就业岗位超 35 万个。

2018 年 6 月 30 日，波兰出台《支持新投资法案》，标志着经济特区扩大到波兰全境，运行了 20 多年的经济特区逐步被“波兰统一投资区”取代。^①

表 1-5 波兰经济特区概况^②

序号	名称	简介
1	米尔莱兹经济特区欧洲园 (Euro-Park Mielec SEZ)	位于波兰东南部，面积 1643 公顷，拥有 32 个子区域。已颁发 304 个经营许可证，累计投资 90 亿兹罗提，创造就业岗位 2.9 万个。主要投资领域：航空航天、汽车及零部件、木材加工、电子及家用电器等。主要投资来源地：美国、德国、奥地利、瑞典等。湖北三环集团并购的克拉希尼克滚子轴承股份公司在此经济特区。
2	苏瓦乌基经济特区 (Suwalki SEZ)	位于波兰东北部，面积 635 公顷，拥有 13 个子区域。已颁发 223 个经营许可证，累计投资 30 亿兹罗提，创造就业岗位 1 万个。主要投资领域：木材加工、建材、金属制品、印刷、精密仪器等。主要投资来源地：波兰、德国、丹麦、俄罗斯等。
4	卡托维兹经济特区 (Katowice SEZ)	位于波兰东南部，面积 2614 公顷。已颁发 290 个经营许可证，累计投资 260 亿兹罗提，创造就业岗位 6.2 万个。主要投资领域：汽车（占总投资的 63%）、玻璃（6.9%）、电子及家用电器（6%）、建筑（5.1%）、钢铁（4.3%）、食品加工（2.9%）。主要投资来源地：美国（GE 汽车，占比 35.8%）、意大利（22.4%）、波兰（11.8%）、德国（9.5%）、日本（6.8%）。

① 中国驻波兰大使馆经商处 <http://pl.mofcom.gov.cn>.

② 同①。



续 表

序号	名称	简介
6	卡米那古拉经济特区 (Kamienna Gora SEZ for Medium and Small Business)	位于波兰西南部，面积 373.83 公顷，拥有 15 个子区域。已颁发 43 个经营许可证，累计投资 22.36 亿兹罗提，创造就业岗位 7083 个。主要投资领域：汽车零部件、纺织、金属制品、木材加工、陶瓷、印刷。主要投资来源地：德国、美国、日本、法国、荷兰、意大利等。
7	考斯申—斯乌比采经济特区 (Kostrzyn-Slubice SEZ)	位于波兰西部，面积 2165 公顷，拥有 56 个子区域。已颁发 309 个经营许可证，累计投资 69 亿兹罗提，创造就业岗位 3.2 万个。主要投资领域：汽车及零部件、电子及家用电器、造纸、木材加工、金属制品等。主要投资来源地：德国（大众等德系整车及配套企业）、丹麦、比利时、波兰、瑞典等。中国冠捷电子在此特区投资建厂。
8	经济特区克拉科夫技术园 (SEZ Krakow Technology Park)	位于波兰南部，面积 866 公顷，拥有 32 个子区域，2 个科技孵化器和 1 个种子基金。已颁发 224 个经营许可证，累计投资 41.9 亿兹罗提，创造就业 2.34 万个。主要投资领域：IT、通讯、商务流程外包、化学、汽车等。主要投资来源地：美国、波兰、法国等。
9	滨海经济特区 (Pomeranian SEZ)	位于波兰北部，面积 2246.29 公顷，拥有 35 个子区域。已颁发 123 个经营许可证，累计投资 114 亿兹罗提，创造就业岗位 2.2 万个。主要投资领域：电子（伟创力、金雅拓）、轮胎（普利司通）、塑料成型模具、造纸、金属制造等。主要投资来源地：美国、日本、波兰、丹麦、挪威、芬兰等。
10	斯乌普斯克经济特区 (Slupsk SEZ)	位于波兰北部，面积 910 公顷，拥有 18 个子区域。已颁发 82 个经营许可证，累计投资 14 亿兹罗提，创造就业岗位 5700 个。主要投资领域：建筑材料、金属加工、塑料加工、冷链物流等。主要投资来源地：波兰、瑞典、瑞士、塞浦路斯等。
11	斯塔拉霍维斯经济特区 (Starachowice SEZ)	位于波兰东南部，面积 644 公顷，拥有 15 个子区域。已颁发 165 个经营许可证，累计投资 21.3 亿兹罗提，创造就业岗位 6974 个。主要投资领域：办公设备、陶瓷、金属加工、化学、汽车及零部件等。主要投资来源地：波兰、瑞士、意大利、法国、德国等。

续 表

序号	名称	简介
12	塔诺波莱戈经济特区 (Tarnobrzeg SEZ “Euro-Park Wisłosan”)	位于波兰东南部，面积 1868.2 公顷，拥有 22 个子区域。已颁发 329 个经营许可证，累计投资 84.5 亿兹罗提，创造就业岗位 1.77 万个。主要投资领域：电子及 LED (LG)、塑料制品、金属加工、印刷等。主要投资来源地：韩国、芬兰、日本、波兰等。
13	瓦布日赫经济特区投资园 (Walbrzych SEZ “Invest Park”)	横跨波兰西南部 4 个省份，面积 3550.53 公顷，拥有 53 个子区域。在金融时报集团的 FDI 杂志对全球 600 多个经济特区评选中，位居波兰第一、欧洲第四和全球第二十二。已颁发 200 个经营许可证，累计投资 235 亿兹罗提，创造就业岗位 4.8 万个。主要投资领域：汽车及零部件、电子及白色家电、IT 等。主要投资来源地：德国（大众、奔驰、博世）、瑞典（伊莱克斯）、美国（IBM）、日本（丰田、普利司）。由福建鸿博集团投资的波兰清洁能源欧洲有限责任公司在此经济特区。
14	瓦尔米亚—马祖里经济特区 (Warmińsko-Mazurska SEZ)	位于波兰东北部，面积 1057 公顷，拥有 30 个子区域。已颁发 79 个经营许可证，累计投资 45 亿兹罗提，创造就业岗位 9469 个。主要投资领域：轮胎、电子、木材加工、家具、汽车零部件等。主要投资来源地：法国、韩国、德国、瑞典、波兰等。

管理模式

波兰经济特区的政府主管部门是企业与技术部，主要职责是经济特区建立、用地范围扩充及各项法令出台等。经济特区设有特区管理公司，通常为股份制或有限责任制公司（政府在其中持有主要股份），负责处理经济特区内各项行政事务。例如，代表企业与技术部向在经济特区内的投资人签发“经营许可证”（持有经营许可证的投资企业才可入驻特区并享受税收减免），协调投资人与当地政府沟通与联系，特区所属土地买卖，高校技术合作等。

“波兰统一投资区”实行后，特区管理公司职责范围扩大，包含授权一定范围内所

有新投资项目，为所有新投资项目投资企业提供服务，签发“支持新投资项目决议”，用以取代“经营许可证”。

工业与科技园区

20 世纪 90 年代，波兰政府对部分破产企业的遗留建筑及城市建筑进行改造，设立工业与科技园区（以下简称“科技园”）。截至目前，波兰已设立 79 个科技园，分布于 16 个省份，其中位于大波兰省的波兹南科技园是全国首个科技园，于 1995 年设立；下西里西亚省 (Śląskie) 的科技园最多，共有 14 个。

园区为入驻企业提供办公场所和配套设

施，帮助引入投资者。与经济特区主要面向大型生产企业不同，工业与科技园区一般聚焦某个产业，以具有商业前景的高科技公司为主，而且不限定最低投资额，目的是为更多中小型科技企业提供创新发展的平台，形成良好的科技研发集聚效应。

由于波兰各城市的社会、文化和经济发展水平以及基础设施、产业传统和人力资源不同，各个园区虽然有共同的任务、目标和运营模式，但也具有不同的发展特色。

波兰科技园具体情况可参考波兰投资与

贸易局网站相关介绍。^①

2.6 多双边经贸协定

波兰是世界贸易组织（WTO）成员。2005年波兰加入欧盟，欧盟与第三国签订的自由贸易协定直接适用于波兰。

波兰与包括中国在内的60个国家签署了投资保护协定。^②

表 1-6 与欧盟签署自由贸易协定的主要国家^③

序号	国家	序号	国家	序号	国家
1	阿尔巴尼亚	12	加纳	23	北马其顿
2	阿尔及利亚	13	冰岛	24	挪威
3	安道尔	14	以色列	25	圣马力诺
4	亚美尼亚	15	日本	26	塞尔维亚
5	波黑	16	约旦	27	新加坡
6	喀麦隆	17	韩国	28	南非
7	加拿大	18	黎巴嫩	29	叙利亚
8	智利	19	墨西哥	30	突尼斯
9	科特迪瓦	20	摩尔多瓦	31	土耳其
10	埃及	21	黑山	32	乌克兰
11	格鲁吉亚	22	摩洛哥	33	越南

① 波兰投资与贸易局 .<https://www.paih.gov.pl>.

② 同①。

③ 世界贸易组织 . <http://rtais.wto.org>.



第二篇 波兰吸收外资环境及政策

1 波兰营商环境

1.1 各方评价

世界银行评价

根据世界银行发布的《2020年营商环境报告》数据显示，波兰在全球190个经济体中排名第40位，比2019年下降7位，在欧盟国家中位居第14位。各细项排名分别为：开办企业（128）、办理施工许可证（39）、获得电力（60）、登记财产（92）、获得信贷（37）、保护少数投资者（51）、纳税（77）、跨境贸易（1）、执行合同（55）、办理破产（25）。

世界经济论坛评价

根据世界经济论坛发布的《2019年全球竞争力报告》数据显示，2019年，波兰综合得分68.9，全球排名第37位，与2018年排名相同。各细项排名分别为：法律和行政架构（60）、基础设施（25）、宏观经济环境（1）、健康和基础教育（54）、高等教育和培训（34）、商品市场效率（50）、劳动力市场效率（70）、金融市场发展（57）、技术就绪程度（51）、市场规模（22）、商业成熟度（59）和创新（39）。

1.2 优化营商环境相关举措

简化审批环节

近年来，波兰不断简化审批环节。2017年取消了新公司在国家劳动监察机构和国家卫生监察机构注册要求。2018年取消了对建筑工地土工技术文件描述的要求，^①简化了办理施工许可证流程。

打造创新孵化器

波兰通过打造孵化器，为创新型初创企业提供发展空间。孵化器主要有3种模式：一是银行支持的孵化器，将创新项目与银行所提供的客户资源相结合，为初创企业提供良好的资金支持及客户群体；二是依托经济特区建设的创新产业群，整合创新服务和尖端技术，通过集聚效应降低创业风险及成本；三是企业投资、市场运营的孵化器，为初创企业提供充满创新氛围的工作环境及必要的技术支持。

强化投资贸易服务^②

为了改善引资条件、优化营商环境，2017年，波兰政府将波兰信息与外国投资局改组为波兰投资与贸易局（PAIH），为在波兰投资者提供服务，并支持波兰企业海外投资，

^① <https://www.dlapiperrealworld.com>.

^② 波兰投资与发展部 . www.miir.gov.pl.

促进出口。新机构除更名外，职能更侧重于协助企业实现商业目标。2018年，该局共协助外国投资项目60个，总额18亿欧元。

1.3 吸收外资基本情况

波兰引资优势主要体现在优越的地理位置、欧盟成员国身份、较大的国内市场、稳定的经济、较低的劳动力成本和高素质的人力资源、优惠的投资政策等。此外，波兰已设立14个经济特区，在当地注册的企业可享受税收等优惠政策。

根据波兰国家银行发布的数据，2018年，波兰吸收外国直接投资流量139.4亿美元，吸收外国直接投资存量2318亿美元。根据联合国贸发会议发布的《2020年世界投资报告》，波兰是外商在欧盟八大投资目的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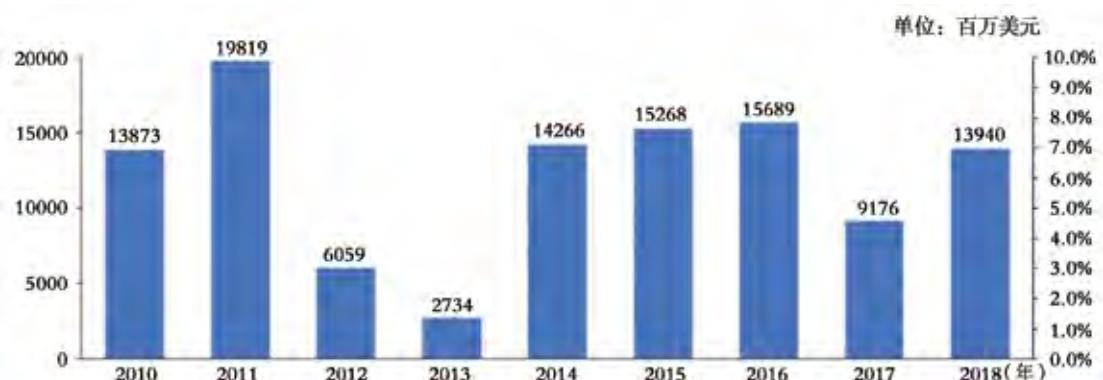


图 2-1 2010—2018 年波兰吸收外国直接投资流量^①

外资来源国及主要投资领域

波兰吸收外国直接投资主要来自于欧美发达经济体，如德国、美国、法国和意大利等。外资企业投资的前五大领域分别为：

制造业、机动车维修、批发零售业、科技研发及通信业。

表 2-1 2017 年和 2018 年波兰外商投资主要来源国及项目数量^②

国别	单位：个	
	2017 年投资项目数量	2018 年投资项目数量
德国	512	468
美国	267	238
法国	250	236

① 波兰国家银行。

② 波兰投资与贸易局 <https://www.paih.gov.pl>.

续 表

国别	2017 年投资项目数量	2018 年投资项目数量
意大利	190	176
荷兰	159	146
瑞典	122	112
英国	116	109
丹麦	94	85
瑞士	93	85
日本	75	72

表 2-2 2017 年和 2018 年外商在波主要投资行业及项目数量^①

单位：个

行业	2017 年投资项目数量	2018 年投资项目数量
制造业	1318	1207
机动车维修	344	344
批发零售业	344	323
科技研发	205	188
通信业	189	176

1.4 生产要素

水价

波兰在自来水收费上对自来水和污水进行分别进行收费，各城市的水价略有不同。具体水价见表 2-3。

表 2-3 波兰各城市用水价格^②

单位：兹罗提 / 吨

城市	自来水	污水
比亚韦斯托克	3.03	6.45
彼得哥什	3.55	7.5

① 波兰投资与贸易局 .<https://www.paih.gov.pl>.

② 波兰水务局 . <https://wodypolskie.bip.gov.pl>.



续 表

城市	自来水	污水
格丹斯克	3.52	6.98
格利维策	5.38	7.62
克拉科夫	4.71	7.96
卢布林	2.78	6.35
波兹南	3.55	7.0
热舒夫	4.38	6.21
什切青	4.35	8.18
弗罗茨瓦夫	4.41	8.22
华沙	3.1	7.11
波兰全国平均	3.89	7.23

电价^①

根据波兰中央统计局发布的数据，波兰已实现全国电力服务全覆盖。2018 年，波兰总发电量 170039.5 百万千瓦小时。2019 年在

波兰获取电力的平均耗时为 113 天。具体用电价格见表 2-4。

表 2-4 波兰用电价格^②

工业用电 (兹罗提 / 兆瓦时)	A (低电压用电)	237.18
	B (中电压用电)	240.92
	C (高电压用电)	241.53
	G (未标明电压用电)	238.37
家庭用电 (兹罗提 / 千瓦时)	0.5055	

土地价格

波兰国土面积相对较大，是欧洲大陆第九大国家。波兰是欧洲农业大国，土地总体

较贫瘠，优良土壤占比较低。农业用地价格见表 2-5。

① <https://www.globalpetrolprices.com.>

② <https://www.ure.gov.pl>.

表 2-5 波兰农业用地价格^①

单位：兹罗提 / 公顷

省份	农业用地价格
小波兰	34235
下西里西亚	35839
西里西亚	39217
西滨海	29423
瓦尔米亚—马祖里	42700
圣十字	31154
马佐夫舍	40205
罗兹	41591
卢布斯卡	29767
卢布林	34226
库亚维滨海	55864
喀尔巴阡山	27840
大波兰	61508
波德拉谢	46390
滨海	41232
奥波莱	47318
波兰全国平均	39907

劳动力价格

波兰在劳动力成本方面具有明显优势。

根据欧盟统计局发布数据显示，2019 年，欧盟平均劳动力成本 27.4 欧元 / 小时，波兰平均劳动力成本 10.1 欧元 / 小时，在波兰雇用

劳动力成本约为欧盟平均水平的 1/3。此外，波兰年轻化的人口结构及优质的教育水平确保了具有良好技能和较高教育程度的劳动力的持续稳定供给。

表 2-6 截至 2019 年波兰各省平均薪酬

省份	总人口（万）	劳动人口（万）	失业率（%）	平均薪酬 (兹罗提 / 月)
卢布林省	34	21	7.9	4060
喀尔巴阡山省	213	135	13.3	3528

^① <https://www.arimr.gov.pl>.



续 表

省份	总人口(万)	劳动人口(万)	失业率(%)	平均薪酬 (兹罗提/月)
波德拉谢省	112	75	12	3647
滨海省	231	144	9.1	4132
瓦尔米亚—马祖尔省	144	92	16.5	3495
西滨海省	171	107	13.3	3794
下西里西亚省	290	182	8.9	4189
卢布斯卡省	102	64	10.5	3568
小波兰省	337	211	8.3	3907
奥波莱省	100	64	10.3	3793
西里西亚省	457	286	8.2	4221
库亚维—波美拉尼亚省	209	131	13.2	3540
罗兹省	249	153	10.3	3791
马佐夫舍省	535	328	8.5	5094
圣十字省	126	78	12.7	3581
大波兰省	348	218	6.3	3729

表 2-7 截至 2020 年 5 月部分省府城市平均薪酬

省府城市	所在省	总人口(万)	失业率(%)	平均薪酬 (兹罗提/月)
热舒夫市	喀尔巴阡山省	19	5.5	4952
什切青市	西滨海省	40	3.2	5283
克拉科夫市	小波兰省	78	2.5	5931
华沙	马佐夫舍省	179	1.6	6465
波兹南市	大波兰省	53	1.5	6145

运输价格和便利性

在货物运输价格方面，不同目的地的价格略有差异，一辆载重 20 吨的卡车运输价格

为 4.5~8 兹罗提 / 公里不等。^①波兰交通网络发达，货物运输便利性较高。根据世界银行

① 波兰基础设施和建设部 . www.mib.gov.pl.

发布的 2019 物流绩效指数（1=很低，5=很高）显示，波兰的贸易运输相关基础设施质量指数

为 3.21，货物在指定时间内到达收货人的频率指数为 3.95，均处于中等偏上水平。

2 波兰吸收外资政策法规

2.1 主管部门

波兰贸易投资主管部门是投资与发展部。主要职责：制定与外国经济合作的目标；根据欧盟与第三国贸易政策的规定，特别是在欧盟共同商业政策框架下，与国际经济组织开展合作；促进波兰经济发展，包括支持出口和对外投资、吸收外商直接投资；管控涉及国家安全的战略性商品、技术和服务的贸易；管理商品和服务贸易及技术进出口事宜。

波兰投资与贸易局（PAIH）是外商投资政策的执行机构和外资促进机构。主要职责：为外国投资者提供法律和政策方面的咨询及信息服务，协助企业选择合适的投资目的地及申请获得大额投资所享受的优惠政策，并协调解决投资中遇到的问题等。

各省省长办公室设地区投资服务中心，主要职责是服务本地区外商投资。

2.2 市场准入

波兰政府于 1990 年取消了国内企业垄断

性经营的政策，倡导所有经济实体享有相同的投资权利。波兰无禁止投资行业，仅有部分行业受特许权、许可证的限制及特殊管制。

限制投资行业

特许权限制。从 2005 年 1 月 1 日起，在波兰从事部分经济活动须获得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的特许权，特许权有效期一般不少于 5 年，最长不超过 50 年。

需要获得特许权的行业如下：

(1) 矿藏勘探、矿物开采、在山体中（包括地下矿山巷道内）进行无容器的物质储藏或废料存放。

(2) 炸药、武器、弹药以及军事和警用产品与技术的制造和经营。

(3) 燃料和能源的生产、加工、储藏、运送、分拨以及销售。

(4) 人身和财产的安保。

(5) 航空运输。

(6) 广播电视节目传播。

(7) 赌场。

许可证限制。从事部分行业需申请许可

证，如银行、保险公司、投资基金、养老基金、集体供水或垃圾处理、生产或进口药品、国内或国际货运（包括客运及货运）等，相关经营活动须遵守独立的行业法规，如《银行法》《投资基金法》。

特殊管制。从事以下 6 种行业受特殊管制，需满足相应条件并登记注册：医生或牙医培训、货币兑换、旅行社、侦探服务、包装定制植物护理产品、邮政服务。^①

2.3 企业税收^②

在波兰从事商业活动的纳税人（自然人

或法人）涉及的税种主要包括：企业所得税、预扣税、个人所得税、增值税、消费税、民法交易税等。

企业所得税

企业所得税针对企业生产经营所得及其他所得征收。征收范围包括居民企业和非居民企业。居民企业就其全球范围内的收入纳税，非居民企业只对其波兰来源的收入履行纳税义务。居民企业是指在波兰境内注册成立或是在波兰境内设有实际管理机构的企业，反之为非居民企业。波兰企业所得税税率见表 2-8。

表 2-8 企业所得税税率

企业类型	税率
标准企业	19%
小型企业（年度营业额小于 120 万欧元）	9%
一年内新注册成立企业	9%

注：企业知识产权所得稅率为 5%。

根据玛泽会计师事务所对中东欧国家的统计，波兰企业所得税税赋在中东欧国家中排名第 5，处于中等偏上水平。具体详见图 2-2。

预扣税

预扣税针对波兰公司支付给外国公司的股息、利息、特许权使用费和某些低附加值服务征收。预扣税税率见表 2-9。

① Forms of Conducting Business Activity in Poland.<https://www.paih.gov.pl>.

② 玛泽会计师事务所 .Mazars Central and Eastern European Tax Guide 20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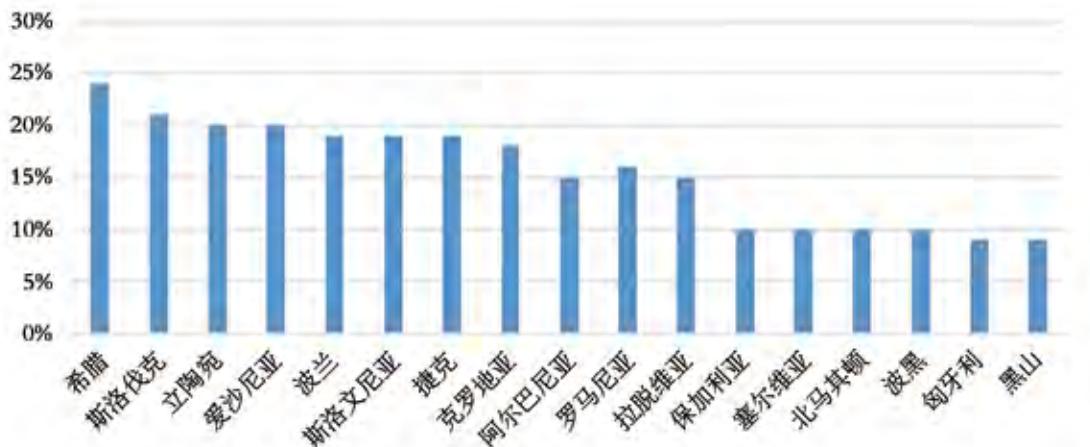


图 2-2 中东欧国家企业所得税税率

表 2-9 预扣税税率

所得类型	税率
股息	19%
利息、特许权使用费	20%
运输利润	10%
其他所得	20%

波兰已同约 90 个国家签署了免双重征税条约，通过免双重征税协定降低预扣税税率。根据欧盟利息和特许权使用费规定，满足特定条件后，波兰居民企业支付给欧盟关联公司的利息和特许权使用费可以完全豁免预扣税。

个人所得税

个人所得税针对个人收入按照一定比例征收。波兰无限税收义务是指在波兰居住的个

人，不论其收入来自何处，都要对其总收入征税。在波兰没有居住地的个人仅对在波兰取得的收入征税。在波兰居住的个人的定义：在一个纳税年度内在波兰境内居住超过 183 天，或在波兰有个人或经济利益（重大利益）。

个人所得税通常是按照收入计算（即收入减可抵扣成本），不同来源的收入适用不同税率（如雇佣合同、个体贸易等）。个人所得税税基及税率见表 2-10。

表 2-10 个人所得税税率

税基	税费
不超过 85528 兹罗提	税基 *18%—可扣税金
超过 85528 兹罗提	15395.04 兹罗提 + 超过 85528 兹罗提部分 *32%—可扣税金

自 2020 年起，波兰实施税基优惠，即税基不超过 127000 兹罗提的个人所得税纳税人可享受最高不超过 1360 兹罗提的可扣税金。

表 2-11 个人所得税税基及可扣税金

单位：兹罗提

税基	可扣税金金额
不超过 8000	1360
8000 ~13000	$1360 + 884.88 \times (\text{税基} - 8000) / 5000$
13000 ~ 85258	525.12
85258 ~ 127000	$525.12 + 525.12 \times (\text{税基} - 85258) / 41472$
超过 127000	0

独资企业或合伙企业的合伙人适用优惠税率，其在缴纳个人所得税时可以采用 19% 的税率。个体经营者的征税与企业所得税的规定类似，也以应税收入减可扣除的商业成本和费用作为计税基数。

个人所得税按年收入进行计算，在每月 20 日前进行缴纳。每年 4 月 30 日前完成上一年度纳税申报，并缴清上一年度应付税款。

增值税

增值税针对法人、非法人组织及独立从事商业活动的个人所经营的商品在流通过程中的增值额按照一定比例征收。波兰加入欧盟后，增值税体系与欧盟《增值税指令》保持一致。这意味着波兰增值税的征税原则在很多情况下与其他欧盟成员国相同。增值税税率及征收范围见表 2-12。

表 2-12 增值税税率及征收范围

税率类型	税率	征收范围
标准税率	23%	标准增值税税率，适用除规定了采取较低增值税税率的所有商品和服务
较低税率	8%	酒店服务、运输服务、建筑施工和组装服务、恢复和保护社会住房项目的建筑物
	5%	食品，如肉类、鱼类、奶制品、蔬菜、水果、面包等
免增值税	0	货物出口
	增值税豁免	教育服务、金融和保险行业的交易

在波兰，外资企业有义务在开展任何涉增值税活动前登记成为增值税纳税人。

自 2018 年 7 月 1 日起，波兰实施《增值税拆分支付法案》。该法案引入了新规定，将增值税发票的支付拆分为两部分，即货物净值款项支付到供应商普通账户，税款支付到供应

商的特殊税务账户，税务账户资金将只能用于纳税或支付下级供应商的税款。^①

根据玛泽会计师事务所对中东欧国家的统计，波兰增值税税率在该地区处于偏高水平，仅次于匈牙利、克罗地亚和希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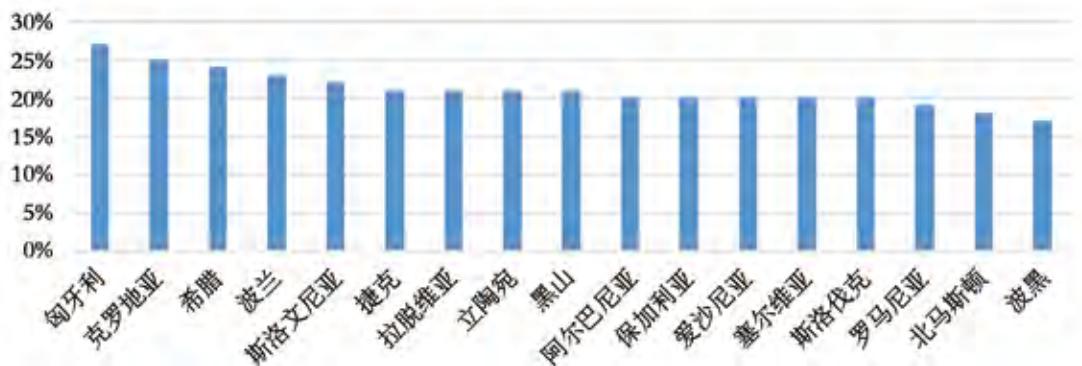


图 2-3 中东欧国家增值税税率

消费税

消费税针对消费品的流转额征收。征收范围包括：电子产品、酒精制品、烟草制品、

汽油、天然气、汽车等，消费税征税对象及税率见表 2-13。

表 2-13 消费税征税对象及税率

征税对象	税率
无铅汽油	每 1000 升 1540 兹罗提
气体油（推进剂）	每 1000 升 1171 兹罗提
液化石油气（LPG）	每 1000 千克 670 兹罗提
电	每兆瓦时 5 兹罗提
乙醇	每立方米 5704 兹罗提
啤酒	每立方米 7.79 兹罗提
葡萄酒	每立方米 158 兹罗提
香烟	每 1000 支 206.76 兹罗提，以及含税零售价 *31.41%

^① 中国贸易新闻网 . <http://www.chinatradenews.com.cn>.



续 表

征税对象	税率
汽油发动机汽缸容量高于 2000cm^3	税基 *18.6%
其他汽车	税基 *3.1%

民法交易税

民法交易税针对部分民事行为征收。征收范围包括销售合同、贷款协议、合伙企业或公司出资协议等。在交易中若至少有一方

缴纳增值税，或该民事交易可免缴增值税，则该交易不属于民法交易税的征收范围。民法交易税征税种类及税率见表 2-14。

表 2-14 民法交易税征税种类及税率

征税种类	税率
增加股本或注资	0.5%
股份收购	1%
其他普通民事交易	0.1% ~ 2%

房地产税

房地产税针对土地使用面积按照不同税率征收，征税对象及最高税额见表 2-15。

表 2-15 房地产税征税对象及税额

征税对象	最高税额
进行商业活动的土地	0.89 兹罗提 / 平方米
从事获益活动的其他土地（包括被公益组织占用）	0.47 兹罗提 / 平方米
住宅	0.75 兹罗提 / 平方米
专门用于从事商业活动的建筑物	22.66 兹罗提 / 平方米
从事获益活动的其他建筑物（包括被公益组织占用）	7.68 兹罗提 / 平方米
构筑物 ^①	初始价值或市场价值的 2%

在波兰，房地产销售收入需缴纳 19% 的所得税。除地方征收的房地产税之外，拥有价值超过 1000 万兹罗提商业建筑（包括商业

中心、商店、办公楼、住宅、仓库、工厂等）的业主还需按每月 0.035% 的税率缴纳基本商业地产税。

① 不具备人类居住功能的人工建筑物。

车辆税

车辆税针对车辆所有人本人名下的车辆征收。车辆税征税对象及税额见表 2-16。

表 2-16 车辆税征税对象及税额

征税对象		税额（兹罗提 / 辆）
商业用车	3.5~5.5 吨	803.4
	5.5~9 吨	1341.76
	9 吨以上	1610.10
拖拉机	36 吨以上	1878.43
	36 吨以下	2374.85
公交车	不超过 22 座	1901.24
	超过 22 座	2403.69

印花税

印花税针对签署销售协议、担保协议、认定等行为征收。税额一般为 5 兹罗提至 100 兹罗提不等。

特别提示

最新税收改革。 目前，波兰财政部正积极推行对包括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在内的多项税种的税收改革。

根据波兰财政部公开的信息，波兰将对满足条件的企业实施类似于爱沙尼亚的企业所得税政策，即所有未分配的公司利润均豁免所得税，仅对支付股利、股票回购、资本削减、清算收益或其他视同利润分配的交易行为征收企业所得税。预计新所得税规定将从 2021 年 1 月开始生效并实施。

增值税方面， 波兰财政部正在推行名为“SLIM”的增值税改革，旨在进一步减轻中小企业税务合规所花费的时间和财力成本。预计新规定将在 2021 年上半年正式生效并实施。

2.4 土地获得

波兰 90% 的土地归私人所有。根据波兰《外国人购买不动产法》，外国人或企业可

在波兰购买私人非农业用地、小于 2 公顷的国有土地和用于非农业用途的国有土地所有

权或永久使用权（国有土地在2016—2021年内暂停出售）。外国人购买房地产，必须事先得到内务部的批准，欧盟居民购买除农业及森林用地外的其他房地产无需获得此类许可。

2.5 外汇相关规定

根据波兰《外汇法》，在波兰注册的外国企业能够在波兰银行开设外汇账户，用于进出口和资本结算。外汇不需要缴纳特别税金。在波兰工作的外国人，其合法收入完税后可全部转往国外，同样，外资企业也可将利润、股本等自由汇出。

如果外汇交易金额超过15000欧元或等值的其他货币，无论居民还是非居民都要通过银行办理。银行要对居民与非居民之间的涉及外汇交易的资金转移进行监管。出入境时，个人携带1万欧元以下外币或与之等值的兹罗提无需申报；若携带外币超过此限，需出示外汇申报单或银行出具的外汇携带证明，否则海关有权予以没收并罚款。

从法律角度来说，在波兰经营的企业可以用任何货币开立银行账户。然而在实践中，波兰的大多数银行往往仅提供以常用货币（欧元、英镑、美元）开设银行账户的方式。欧盟成员国与波兰之间转移资金不受任何限制。^①

2.6 外资优惠政策

在波兰，投资企业可以申请或享受的优惠政策主要包括：政府资助、欧盟结构基金资助、经济特区及新投资项目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鼓励投资行业

波兰政府鼓励外国企业投资的主要领域包括基建、新兴产业及创造就业的投资等：

(1) 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主要指公路与高速公路的铺设、铁路的改造及通信网络的更新等。

(2) 创造就业的投资：主要包括在波兰境内注册新企业及对原有企业进行并购重组。

(3) 国有企业的私有化：主要包括能源、电力、机械、金融机构、造船、煤矿、化工、食品、冶金、医药等行业。

(4) 新兴产业：如计算机、互联网、商务外包等。

(5) 技术创新投资：主要指高素质人才培养及对高等院校、研发部门、科技园区、创业孵化器和科研硬件的投资。

(6) 环保产业：包括为推行欧盟环保标准所需的投资，为提高再生能源比例、节约能源及原料等的投资。

(7) 对贫困地区和高失业率地区的投资。

波兰政府针对上述部分领域提供政府资助，如下文所示。

^① <https://getsix.eu/resources>.

政府资助^①

根据 2011—2030 年波兰政府对重要投资项目的资助政策，特定领域的投资者可向波兰投资与发展部申请政府资助，主要涉及商业服务、创新中心、研发领域。

政府对于在上述 3 个领域内创造新岗位及投资成本达到一定数额的企业实行创造就业资助，具体金额见表 2-17。

表 2-17 波兰政府对创造就业企业的资助额^②

领域	城市类型	新工作岗位（个）	投资成本 (百万兹罗提)	最高资助金额 / 岗位 (兹罗提)
商业服务	普通城市	250	1.5	12000
	贫困城市	50	0.3	15000
创新中心	普通城市	150	1.5	12000
	贫困城市	50	0.3	15000
研发	普通城市	10	1	15000
	贫困城市			20000

注：贫困城市包含丧失社会经济职能的中型城市及失业率 \geq 全国平均失业率水平 *160% 的城市。

欧盟结构基金（EU Structural Funds）^③

欧盟为弥补成员国发展水平之间存在的差距，设立欧盟结构基金，对欧洲东部地区及农村地区进行投资，改善其基础建设并实现现代化。波兰属于欧盟结构基金的覆盖范围，在波兰符合条件的企业可以向该基金申

请资助。

根据企业规模及其所在地区发展水平，欧盟结构基金对企业的资助力度不同。具体资助比例见表 2-18。

表 2-18 欧盟结构基金资助比例

地区类型	企业类型	资助比例
发达地区	中型企业	40%
	小型企业	50%

① 波兰投资与贸易局 <https://www.paih.gov.pl>.

②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驻波兰代表处 <http://www.ccpit.org>.

③ 同①。



续 表

地区类型	企业类型	资助比例
不发达地区	中型企业	60%
	小型企业	70%

注：资助比例 = 资助金额 / 成本费用。表中所列资助比例为固定值，如发达地区某中型企业成本费用为 20000 欧元，则欧盟结构基金给予资助 8000 欧元。

表 2-19 成本费用结构

	费用类型	占项目总支出比例限额
成本费用	土地购买费用	10%
	新增固定资产费用	未规定限额
	已使用的固定资产购买费用	未规定限额
	无形资产购买费用	25%
	固定资产的安装费用	未规定限额
	材料和建设工程的费用	未规定限额

欧盟结构基金主要资助以下领域的活动，相关企业可向该基金申请支持。

- 投资、研发和出口
- 企业环境改善
- 交通运输
- 员工培养
- 申请专利和版权
- 设立公司集群
- 建立工业园、科技园

经济特区税收优惠

在 14 个经济特区开展投资合作，可享受企业所得税、房地产税减免等优惠政策。

不同规模的企业在经济特区享有不同幅度的企业所得税减免优惠，具体见表 2-20。

表 2-20 波兰经济特区各类企业所得税最高减免比例^①

企业类型	员工人数	年营业额	最高免税比例
小型企业	50 人以下	少于 700 万欧元	65%
中型企业	50~250 人	少于 4000 万欧元	65%
大型企业	250 人以上	4000 万欧元以上	50%

注：免税比例 = 免税金额 / 投资总额。

① 中国驻波兰大使馆经商处。

在部分经济特区内购置房地产，企业全额免交房地产税，减半缴纳印花税。该项优惠政策由波兰地方政府决定，仅在部分经济特区实行，企业需向当地政府确认。^①

根据欧盟相关规定，波兰经济特区的优惠政策将于2026年到期，目前波方正在积极争取延长优惠政策的期限。

特别提示

波兰统一投资区。2018年6月30日，波兰出台《支持新投资法案》，标志着波兰全部领土视为一个统一的投资区。只要投资者的投资项目满足相关要求，可在波兰境内任何区域落户发展并且享受适用于现有经济特区的优惠政策。

新投资项目税收优惠^②

2018年5月10日，波兰修订所得税减免法案。主要的变化在于，修订前所得税减免仅在经济特区内实行，而修订后在整个波兰境内满足新投资项目条件的公司，均可享受所得税减免优惠。此外，2019年7月31日之后，这项优惠政策还适用于未开发矿藏地区的投资。

新投资项目主要涉及以下行业：

(1) 所有传统行业（生产或经营炸药、酒精、烟草、钢铁、能源的企业除外）。

(2) 批发及零售贸易、基础设施建设、餐饮住宿、游戏中心。

(3) 商业服务类行业包括：IT、自然科技的研究开发、审计、会计（不包括税务申报）、技术研究和分析、呼叫中心、建筑和工程服务。

在上述行业内开办企业、扩大产能、收购公司、增加产品种类、更新生产方法等均可获得新投资项目所得税减免。免税比例由各省政府规定，具体如图2-4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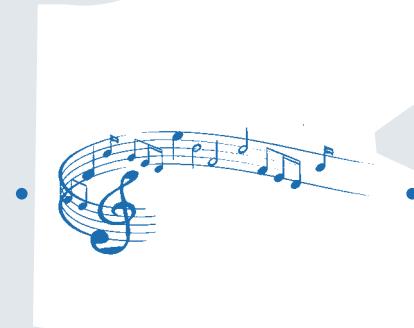
^① 波兰投资与贸易局 <https://www.paih.gov.pl>.

^② 同①。



注：左侧大图显示的是波兰各省对大型企业最高免税比例，中型企业在此数值上增加10%，小微型企业增加20%。首都华沙所在的马佐夫舍省对大型企业最高免税比例如右侧小图所示。

图2-4 波兰各省对新投资项目最高免税比例



第三篇 中国企业对波兰投资

1 中波经贸合作

1951年，中波轮船公司成立，这是中波两国第一家合资企业，也是新中国最早建立的中外合资公司。中波合作涉及制造业、信息通信业和金融业等行业。2018年，中国已成为波兰在亚洲最大贸易伙伴和第二大进口来源国。波兰是中国在欧盟八大贸易伙伴和中东欧地区最大贸易伙伴。

1.1 双边贸易

2015—2019年，中国与波兰货物贸易进出口总额稳健增长。根据中国海关总署发布的数据显示，2019年，中波货物贸易进出口总额278.16亿美元，同比增长13.42%，其中中方出口238.75亿美元，同比增长14.34%；进口39.41亿美元，同比增长8.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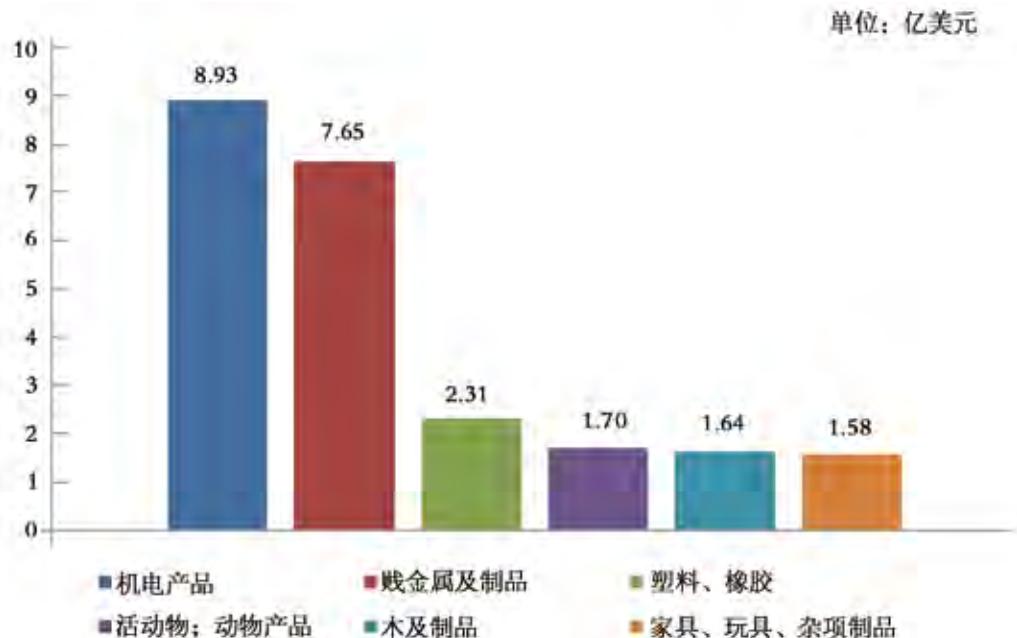


图3-1 2015—2019年中波货物贸易进出口总额^①

从商品类别上看，机电产品、贱金属及制品、塑料橡胶、家具、玩具、杂项制品是中国自波兰进口的主要商品。2019年，中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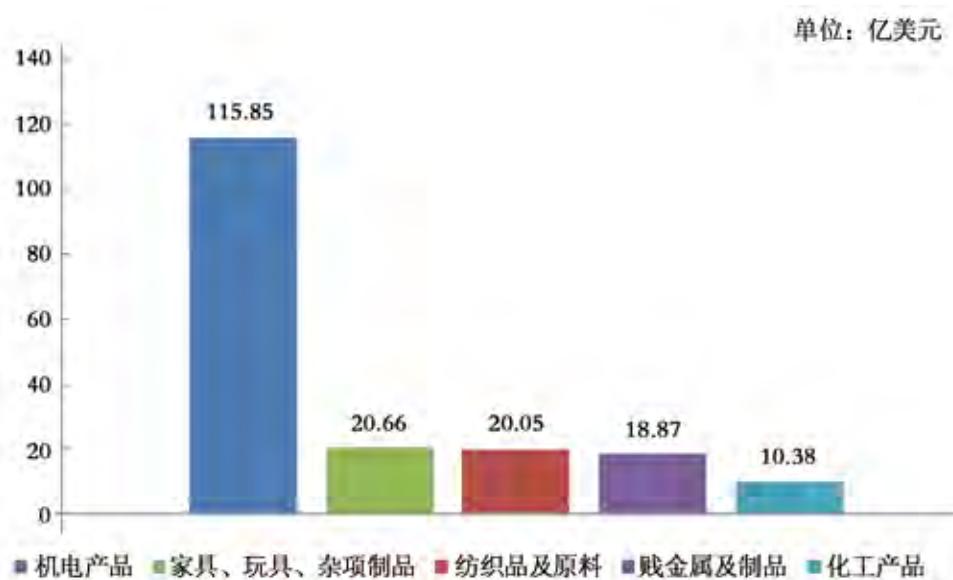
自波兰进口机电产品8.93亿美元，贱金属及制品7.65亿美元，塑料、橡胶类制品2.31亿美元，活动物、动物产品1.7亿美元。

^① 中国海关总署。

图 3-2 2019 年中国从波兰主要进口商品及进口额^①

中国对波兰主要出口商品为机电产品；纺织品及原料；家具、玩具、杂项制品；贱金属及制品；化工产品等。2019 年，中国对

波兰出口机电产品 115.85 亿美元，占波自华进口总额的 48.52%；家具、玩具、杂项制品 20.66 亿美元，纺织品及原料 20.05 亿美元。

图 3-3 2019 年中国对波兰主要出口商品及出口额^①

^① 中国海关总署。

1.2 对波投资概况

波兰是中国在中东欧的主要投资目的国。根据中国商务部统计，2018年，中国对波兰直接投资流量1.18亿美元，直接投资存量5.24亿美元，同比增长29.14%。

据波兰投资与贸易局相关负责人介绍，

在对波意向投资项目数量上，中国仅次于美国和德国位列第3，意向投资额位列第1，这主要与中国企业在新能源汽车相关领域对波兰的强烈兴趣有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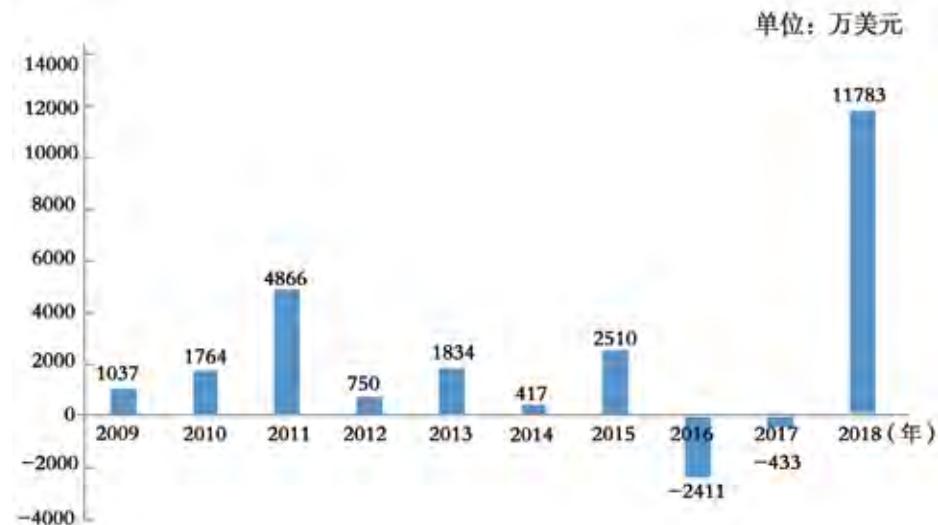


图 3-4 2009—2018 年中国对波兰直接投资流量^①



图 3-5 2009—2018 年中国对波兰直接投资存量^②

① 《2018 年度中国对外直接投资统计公报》。

② 同①。

中国企业在波兰投资涉及生物医药、新能源、机械电子制造、信息通信、商贸服务、金融等领域。

中资企业主要集中在波兰华沙地区、弗罗茨瓦夫、卢布林、大波兰地区戈茹夫等地区。在波中资企业类型多样，包括国有企业在波分公司、中波合资企业和民营企业等。^①

1.3 中波经贸合作机制

自2004年确立友好合作伙伴关系后，中波双方在政治、经济、人文和国际事务等领域合作稳步扩大。除了中国—中东欧国家合作机制以外，中波还建有政府间合作委员会、经贸合作委员会、产业合作指导委员会等双边机制，为推动两国经贸合作提供了有力保障。

中国—中东欧国家合作机制

2012年4月26日，首次中国—中东欧国家领导人会晤在波兰华沙举行，中国—中东欧国家合作正式启动。目前，成员国为中国和中东欧17国，包括阿尔巴尼亚、波黑、保加利亚、克罗地亚、捷克、爱沙尼亚、希腊、匈牙利、拉脱维亚、立陶宛、黑山、北马其顿、波兰、罗马尼亚、塞尔维亚、斯洛伐克和斯洛文尼亚。各国通过合作机制下的领导人会晤、地方领导人会议积极开展经贸往来，不断加强在基础设施联通、资源环境、融资

渠道、地方发展、人文等领域的交流合作。

中波政府间合作委员会

2015年6月17日，中波政府间合作委员会首次全体会议在北京举行，会议涵盖经贸、科技、通信、环保、文化、教育和丝绸之路经济带等议题。2019年7月8日，中波政府间合作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在华沙举行。双方就中波政治、经济、社会、人文等领域合作全面深入交换意见，并讨论了中国—中东欧国家合作、中欧关系以及共同关心的国际和地区问题。

中波经贸合作委员会

中波经贸合作委员会简称中波经贸混委会，是两国政府在贸易、投资、承包劳务等领域交流信息、解决问题、促进合作的重要渠道。

中波产业合作指导委员会

中波产业合作指导委员会旨在建立和完善两国企业交流平台，加强在投资、基础设施、新能源、高科技领域的合作；密切文化、教育、旅游、青年和地方交流，增进相互了解和友谊。

中波经贸协定（备忘录）

中波两国先后在共同推进“一带一路”建设以及投资、税收、基础设施建设、中小企业合作、旅游等具体领域签署了经贸协定或备忘录。

^① 中国商务部。

表 3-1 中波签署的主要经贸协定（备忘录）

签订日期	名称
1988 年 6 月 7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波兰人民共和国政府关于相互鼓励和保护投资协定》
1988 年 6 月 7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波兰人民共和国政府关于对所得避免双重征税和防止偷漏税的协定》
2004 年 6 月 8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波兰共和国政府经济合作协定》
2012 年 4 月 27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波兰共和国政府关于加强基础设施领域合作协定》
2012 年 4 月 26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和波兰共和国经济部关于促进中小企业交流与合作的谅解备忘录》
2015 年 11 月 26 日	《关于共同推进丝绸之路经济带和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建设的谅解备忘录》
2016 年 10 月 6 日	《关于波兰苹果输华植物检疫要求的议定书》
2017 年 8 月 1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波兰共和国政府旅游领域合作协议》

1.4 中波工商界交流与合作

波兰中国总商会

波兰中国总商会是中波两国企业共同倡议成立的自治性商会组织，2018 年 12 月正式注册并对外运转，2019 年 3 月 14 日召开成立大会。总商会的宗旨在于促进中波两国企业合作，维护两国企业利益，搭建政商沟通渠道，传递企业声音和诉求、推动改善两国营商环境。目前总商会有 46 家会员企业，行业范围覆盖金融、农业、基建、投资、通信、高新技术、机械制造等领域，总商会秘书处设在中国贸促会驻波兰代表处。



波兰中国总商会秘书处

- | | |
|----|--|
| 电话 | +48-22-255-6852
+48-22-255-6853 |
| 传真 | +48-22-255-6854 |
| 电邮 | poland@ccpit.org |
| 地址 | Ul. Królewska 18, 00-103 Warsaw,
Poland |

波中商务联合会

波中商务联合会成立于 2014 年，致力于为中波两国企业开展合作提供咨询服务和交流平台。主要业务包括：促进中波两国贸易投资合作，寻找进入中国市场的商机，为中波两国企业提供融资支持，为中波两国企业提供对方市场及商业环境的信息，通过组织各类活动促进两国企业的交往与了解等。

中国—中东欧国家联合商会

中国—中东欧国家联合商会是中国—中东欧国家合作框架下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根据 2013 年《中国—中东欧国家合作布加勒斯特纲要》，由中国和波兰共同发起，并邀请其他中东欧国家商协会及贸易投资促进机构自愿加入的非营利性机制。2014 年 12 月 16 日，中国贸促会与波兰企业发展局在塞尔维亚贝尔格莱德签署《关于共同推动建立中国—中东欧国家联合商会的谅解备忘录》，联合商会执行机构设在华沙，在北京设立中方秘书处，共同负责联合商会的日常运行工作。截至目前，共有来自 13 个中东欧国家的 17 家商协会加入联合商会。



中国—中东欧国家联合商会中方秘书处 中国国际商会双边合作部

- | | |
|----|----------------------------|
| 电话 | +86-10-8221-7847 |
| 邮箱 | zhufangyan@ccoic.cn |
| 地址 | 北京市西城区桦皮厂胡同 2 号国际商会大厦 10 层 |

波兰国家商会

波兰国家商会成立于 1990 年，是波兰最大的独立商业组织，现有会员 159 家，由各地方分会和各行业商会组成，共有 50 万家成员企业。

商会的主要职责包括：为企业提供商业中介、法律政策咨询、出具货物原产地证明等服务，通过在国内外举办和参加各类大型国际展览，举办各类经济研讨会，邀请和接待国外来访团组，建立和加强与国外同行业组织的联系，促进波兰对外贸易。商会的仲裁法庭具有一定的权威性，在国内享有较高声誉。

商会通过定期举办会员座谈会，搜集和整理有关经济活动中存在的问题和企业对一些热点、敏感问题的意见，向波兰政府、议会、总统办公室和欧盟机构反映，为政府制定政策法规提供参考依据。



波兰国家商会

- | | |
|----|--|
| 电话 | +48-22-630-9600 |
| 传真 | +48-22-827-4673 |
| 电邮 | kig@kig.pl |
| 网址 | www.kig.pl |
| 地址 | 00-074 Warszawa, ul. Trębacka 4 |

2 对波兰投资形式

2.1 设立实体

设立实体形式

企业可以通过并购波兰当地企业，通过成立新公司或设立分公司的方式进入波兰市场。在波兰，法律允许投资人成立的公司形式包括：合伙企业、公司、分公司和代表处。

合伙企业。合伙企业与公司相比，运营成本较低，但不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合伙人（有限合伙人除外）需对企业债务承担无限责任，这种形式一般适合低风险、中小规模企业。

公司。在波兰设立企业以公司制更为普遍。公司分为两种形式，即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公司。

(1) **有限责任公司。**有限责任公司是最为常见的法人实体形式。成立有限责任公司至少需要一名股东，最低注册资本金为 5000 兹罗提（约合 1250 欧元），每股名义价值不得低于 50 兹罗提。全部资本金必须在公司章程签署之日起 6 个月内缴清，否则公司将被注销。

有限责任公司的管理机构是股东会议和管理董事会。股东会议通常每年召开一次，通过决议对公司运营重要的事宜进行决策。管理董事会由一名或者以上人员（可以是股东或第三方）组成，除非公司章程有专门规

定，股东会议通过决议对管理董事会成员进行任命和罢免。

如果公司注册资本超过 50 万兹罗提，同时股东人数超过 25 名，公司必须成立监事会和审计委员会，通过二元监管模式对公司进行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不对公司债务承担个人责任。波兰商业公司法案对于公司股东、管理董事会成员在不同情况下需要承担的民事或刑事责任都有具体规定。

(2) **股份公司。**成立股份公司至少需要一名股东，最低注册资本金为 10 万兹罗提（约合 2.5 万欧元），每股最低名义价值不得低于 0.01 兹罗提。如果部分股份为实物出资，至少 25% 的注册资本必须在公司注册前全部付清。实物出资需要由法院注册处认可的审计师提供估值报告以对其价值进行认定。

分公司。外国公司在波兰设立分公司，母公司必须指定一名波兰或外国公民全权代表波兰分公司，并通过授权委托书对分公司代表的权利和义务进行限定。分公司不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其所有活动都是由被授权人以母公司的名义开展。分公司在法院注册处登记注册后即可开展商业活动。

代表处。外国公司可以在波兰设立代表处。代表处不是独立法人，不能够从事任何商业活动，仅可在波兰开展商业推广活动。

实体注册。设立公司需要在波兰国家法

院注册处进行登记注册，自提交相关申请之日起，注册流程需大约 4~6 周。注册流程完成后，公司正式成立。

表 3-2 公司注册基本流程及所需材料^①

流程	相关内容	材料	时间	费用
1. 材料公证	在公证处对公司成立契约等材料进行公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公司创始人清单，每名股东所占股份的情况 ● 股东身份材料 ● 公司章程和成立契约 ● 股东已全额支付其股份对应的资本金的声明 	1 天	注册资本 + 公证费 + 民事行为税（注册资本的 0.5%）（以上费用不含律师收取的服务费，翻译费等杂费）
2. 开设银行账户并存入注册资本	波兰法律允许注册资本先临时存入创始人或管理董事会成员的个人账户，待公司账户开设后再转入公司账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公司章程 ● 经办授权人的身份信息公证 ● 经办人授权书 注：公司注册完成后，须再向银行提供企业税务识别号（NIP）和国家统计码（REGON） 	1 天	无
3. 向法院注册处提交注册申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法院公司注册处同时将注册信息与纳税人注册中心共享 ● 根据 2018 年 398 号法案，自 2020 年 3 月 1 日起，所有公司注册申请必须在线完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公司注册证书 ● 公司成员及其股份的清单 ● 带董事会成员的股东声明 ● 经授权的公司代表的正式签名 	约 4 周	500 兹罗提（政府行政收费）+100 兹罗提（政府声明）
4. 获取国家统计码（REGON）	● 必须完成提案并在公司成立之日起或更改日期起 14 天内将相关文件提交地区统计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RG-1 表格 ● 公司注册证书 	1 天	无

^① 世界银行报告 .<http://www.doingbusiness.org>.

续 表

流程	相关内容	材料	时间	费用
5. 税务登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税务机关自动获取法院公司注册处的公司信息，并授予企业税务识别号（NIP） 新注册的企业需要在法院公司注册处录入其信息的 21 天内向所属地区税务机关提交 NIP-8 表格^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公司注册信息 国家统计码 (REGON) 公司开展经营活动的日期 公司注册地址 	7 天	企业如需获取增值税登记证明，需支付 170 兹罗提 / 份
6. 在社保部门进行社保登记。	<p>雇佣关系生效之日（通常为雇佣合同的签署日）起 7 天内，雇主和雇员都需要在公司属地的社保部门完成社保登记。社保部门将为申请人开设社保缴纳账号</p>	<p>雇主可以通过邮寄或在线提交以下材料：</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ZUS ZPA 表格（用于雇主登记）ZUS ZUA 表格 / ZUS ZZA 表格（用于不同情况下的雇员登记） 	1 天	无

特别提示

公司在雇佣员工后应立即向当地劳动安全检查局申报劳动安全检查，由该局对公司雇员进行 2~3 小时安全培训讲座，并对公司的环境、工作时间进行检查，检查合格后为每个员工发放安全工作证明。

公司必须为每位雇员在规定的体检单位做健康检查，获得体检证明的雇员方可上岗工作。

上述这两个证明缺一不可，必须随时放在公司里，以防劳动安全检查局抽查，若被查处无安全证明和健康证明上岗，公司将被罚款。

^①企业在开展涉增值税业务前一周需要完成增值税纳税登记。公司计划在欧盟内开展外贸活动，需事先进行欧盟增值税登记。波兰和欧盟增值税登记可以通过 VAT-R 表格一次完成。

2.2 兼并收购

相关法规

波兰目前没有关于并购交易的专项立法，相关法规主要体现在2007年2月颁布的《竞争和消费者保护法（修正案）》（简称《竞争法》）中。《竞争法》的内容与欧盟竞争法规基本一致，包括欧盟理事会法规（EC）第139/2004号。《竞争法》同样适用于外国企业，如果该交易在波兰发生并可能对波兰市场产生影响，则应遵循《竞争法》。《竞争法》规定，任何上一年度全球营业额超过10亿欧元或者在波兰境内的营业额超过5000万欧元的企业的并购行为，需提前向执法机构事先申报。

特别提示

1. 由于波兰当地文化的独特性以及与中国商业环境差异性较大，中资企业在并购波兰企业后通常不会对其进行大幅整改，而是在保留当地企业原有组织结构的基础上进行战略整合。
2. 为防范风险，企业在实施并购前应委托专业律所、会计师事务所等对目标公司的资产和负债情况、经营和财务情况、法律关系以及目标企业的发展机会与潜在风险进行充分的尽职调查。

案例 1

光大国际收购波兰固废处理公司。2016年8月29日，光大国际以1.23亿欧元收购了波兰固废处理公司NOVAGO Sp.Zo.o.。NOVAGO成立于1992年，位于波兰中北部城市姆瓦市，是波兰最大的独立固废垃圾处理器，业务涵盖垃圾处理、回收填埋、生产沼气、生产高热量的替代燃料、沼气热电联产等。2015年，处理固废89万吨，营业收入超1.35亿兹罗提（0.31亿欧元）。

波兰《监管投资法案》还对涉及波兰经济安全部门的并购交易进行了一些限制，例如电信、能源、化工、国防等关系波兰经济安全的行业。^①

并购安全审查

2019年4月，欧盟委员会通过《欧盟外国直接投资审查条例》，以确保维护欧盟在外国直接投资方面的安全和公共秩序。该条例对关键技术的供应安全、敏感信息、网络新闻媒体等领域建立了投资审查框架。波兰作为欧盟成员国，也受该条例约束。

^① Act on Overseeing of Certain Investments.

启示

光大国际这一并购案例是成功的。对 NOVAGO 来说，被并购不仅可以在波兰继续发展已有技术，还可以学习光大国际在中国设计的新工艺。对光大国际而言，借助 NOVAGO 在垃圾焚烧方面的经验，在环保领域、新能源方面以及装备制造上已拥有的技术，推进光大国际在中东欧的发展。

案例 2

国投中鲁全资收购波兰果汁企业。国投中鲁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11 日投资约 1.56 亿元人民币（8800 万兹罗提）收购波兰 Appol 集团 100% 股权。Appol 集团成立于 1994 年，是波兰最大的苹果汁加工企业之一。Appol 集团拥有三大生产基地，均位于波兰苹果核心产区，日处理苹果能力接近 2000 吨。

启示

国投中鲁公司收购波兰果汁企业是中国苹果汁行业的首次海外并购，收购完成后，中鲁公司在境外拥有了第一家实体生产企业，为提升其国际市场竞争力、加快国际化战略布局打下了坚实基础。

2.3 联合研发

政府间合作

近年来，中波政府间科技合作不断深化。2016 年 6 月，中国科技部与波兰科教部签署了《关于共同资助联合研发项目的合作意向书》。为更好地推进中国与波兰之间的科学合作与交流，2018 年，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与波兰国家科学中心共同启动中波合作研究项目公开征集工作，共受理申请 223 个

项目，并筛选了其中 30 个项目予以资助。

“一带一路”科研合作

中波双方积极参与“一带一路”科技创新平台建设，已经成立的合作平台有：“一带一路”国际科学组织联盟、丝绸之路农业教育科技创新联盟、中国—中东欧国家医院

合作联盟、中波大学联盟、中波园艺科技园区、中波动物疫病防控联合实验室等，这些区域性、双边性平台的搭建为双边科技人员的接触、交流与合作提供了有力的保障，推动双边科技合作不断走深走实。

民间科研合作

随着两国全面战略伙伴关系的建立、

“17+1”合作机制的深化以及“一带一路”倡议的落实，越来越多的高科技企业进军波兰，在研发领域加强同波兰的合作。例如，2017年9月，广西柳工集团与波兰国家研发中心共建的欧洲研发中心在华沙揭幕，柳工瑞斯塔公司新一代静液压机项目获波兰国家研发中心资助支持。

案例 3

TCL 在波兰开展联合研发。2018 年 9 月，TCL 欧洲研发中心在华沙揭牌，主攻人工智能算法技术，包括计算机视觉、自然语言处理及大数据分析等。TCL 将研发中心设在波兰，正是看中了波兰的数学基础、高等教育水平及研发资源。通过与华沙理工大学、华沙大学等开展产学研合作，TCL 将利用当地的优秀科研和人才资源，联合开发适合波兰及欧洲市场的新技术和新产品，加快研发成果的转化应用，这对于 TCL 在欧洲及全球发展具有战略意义。

启示

波兰政府重视基础科学研究，拥有高素质的人才资源和研发力量。中国企业可以借鉴 TCL 在波兰设立研发中心的经验和实践，加强与波当地科研机构和大学的研发合作，实现双方技术优势互补，提升创新能力。

3 投资目标行业

波兰拥有较好的工农业基础，科技实力较强，产业门类齐全，波兰投资与贸易局官网（www.paih.gov.pl）详细介绍了其航空航天

天、汽车零部件、食品加工、家电、电子等行业的发展情况。在煤炭及矿业、基础设施、IT 等领域也具有一定的投资潜力。

3.1 航空航天

波兰航空工业已有近百年历史，拥有先进的航空工程技术中心，是航空工业出口大国，被视为全球航空航天供应链的重要组成部分。根据 2018 年普华永道调研结果显示，在航空航天制造项目最佳投资目的地中，波

兰位居欧洲第 5、世界第 8。目前，波兰共有 140 多家航空和航天企业，其中大多数是中小型企业，外资企业，大约 80% 的工厂位于波兰东南部。

表 3-3 航空航天行业指标（2018）

销售额	19.3 亿欧元（↑ 16.8%）
出口额	11 亿欧元（↑ 6%）
占制造业比重	0.7%
员工总数	1.71 万
大中型企业数	25 家（雇员数 ≥ 49 人）
平均工资	1385.09 欧元
吸收外资存量	14.8 亿欧元

行业优势

产业链完善。 目前，全球最大的五家飞机发动机制造商都在波兰设立了工厂，生产发动机或零部件。西科斯基（Sikorsky）和奥古斯塔·韦斯特兰（Augusta Westland）在 Świdnik 生产直升飞机；洛克希德·马丁集团（Lockheed Martin）在 Mielec 的工厂是它在美国以外的第二大工厂。波兰还是全球 UTC 航空航天系统的第三大生产中心。

此外，许多企业还在波兰设立了研发中心，例如通用电气（GE）飞机发动机工程设计中心。

高素质人才。 波兰每年有超过 40000 名工程师从波兰技术大学毕业，包括 3250 名自

动化和机器人专业、6000 名机械和机械工程专业以及 530 名航空航天专业的毕业生。此外，借助 AREONET (www.areonet.pl) 等平台，行业、地方政府与高校间已建立起更加紧密的人才定向培养机制。

发达的产业集群。 航空谷（Aviation Valley）位于波兰东南部梅莱茨市（Mielec），拥有多家航空航天企业、研发中心以及飞行员教育和培训中心。西里西亚省航空产业集群（Silesian Cluster）、大波兰省航空产业集群（Wielkopolska Aerospace Cluster）也聚集了一批航空企业和科研机构。

发展前景

根据《负责任的发展计划》，波兰将出台政策重点支持航空航天工业发展，以实现到2030年行业销售总额占欧盟3%的目标。

目前，在欧盟的资金支持下，波兰正在开发

3D打印组件技术，在发动机和飞机变速器中实施新解决方案或为发动机控制创建软件的技术。

表3-4 航空航天代表性企业

公司名称	所在城市	员工人数
Pratt & Wittney Rzeszów	Rzeszów	4050
WSK “PZL-Świdnik” /Augusta Westland	Świdnik	2900
GE EDC Poland	Warsaw	1800
PZL Mielec, Sikorsky & Lockheed Martin Company	Mielec	1700
Thoni Alutec	Stalowa Wola	1500
Pratt & Whitney Kalisz	Kalisz	1400
HS Wrocław	Wrocław	900
PZL “Warszawa Okęcie”, Airbus Defence and Space Company	Warsaw	850
HS Wrocław	Wrocław	500
Safran Transmission Systems Poland	Sędziszów Małopolski	700
MTU Aero Engines Polska	Rzeszów	700
PZL “Warszawa Okęcie”, Airbus Defence and Space Company	Warsaw	680
WSK PZL Kalisz	Kalisz	600
Avio Aero	Bielsko-Biała	400
UTC Aerospace Systems (Goodrich)	Krona	400
MB Aerospace	Rzeszów	300

江苏蓝天航空航天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于2013年全资收购波兰AERO AT SP. ZO.O.公司，工厂位于航空谷，至今已有38年的飞机制造历史，具备生产、研发、销售、维修等

整机制造能力。其生产的AT-3飞机目前已取得了欧盟EASA、美国FAA、中国CAAC的适航认证，是全球为数不多的获得世界三大民航组织认证的全金属结构飞机之一。AT系列飞

机可以使用 95# 汽车汽油作为燃料，适应性强，可用于航空培训、消防警务、医疗救助、农林航空、私人飞行等。

表 3-5 航空航天相关网站

航空谷 (Aviation Valley)	www.dolinaotnicza.pl
西里西亚省航空产业集群 (Silesian Aviation Cluster)	www.aerosilesia.eu
大波兰省航空产业集群 (Wielkopolska Aviation Cluster)	www.wkl.org.pl
先进技术中心 (Centre of Advanced Technology Aeronet)	www.areonet.pl
太空研究中心 (Space Research Centre PAS)	www.cbk.waw.pl
国家研发中心 (National Centre for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www.ncbir.pl

3.2 汽车行业

在过去 10 年中，波兰汽车行业销售量增长了 100%，该行业已跃居波兰第二大工业部门，对波兰制造业产值的贡献率超过 10%，其中 90% 的产品用于出口。^①许多国际知名整车、

零部件主要厂商都将波兰作为制造中心，形成了包括发动机、转向系统、照明系统等在内的完整产业链。波兰已成为欧洲汽车零部件主要生产国之一。

表 3-6 汽车行业指标 (2018)

行业总收入	347.96 亿欧元 (↑ 3%) 11 亿欧元 (↑ 6%)
占制造业比重	10.5%
员工总数	机动车制造 20.3 万 机械设备制造 12.5 万
年产量	乘用车 45.16 万辆 商用车 (货车和卡车) 20.2 万辆 公共汽车 5900 辆
大中型企业数	342 家 (雇员数 ≥ 49 人)
平均工资	1204.18 欧元
吸收外资存量	103 亿欧元

^① 波兰中央统计局 . www.stat.gov.pl.

行业优势

高素质人才。波兰在工程学专业有140万大学毕业生（其中超过30万在工程学院任教），大量高素质人才储备使得波兰在中欧地区汽车行业具有独特优势。2016年，波兰汽车行业雇员的平均产值为17.48万欧元，位于波兰制造业人均产值首位。

交通便利。波兰已完成了3249公里公路网建设，未来计划完成4400公里公路网建设。波兰公路网总长度排名将超过英国，升至欧洲第5位。此外，波兰还投入了大量资金建设集装箱码头，并与亚欧国家和地区开通了稳定的海运航线。

政策支持。电动汽车是波兰优先发展的产业之一。政府将为生产商提供特别折扣计划和共同筹资项目，并支持电动汽车基础设施的发展。未来10年内，波兰政府在电动车领域的投资计划将达到43.97亿欧元。

研发优势。波兰拥有成熟的汽车行业研发体系。位于克拉科夫的德尔福公司设立了波

兰最大的汽车零部件研发中心，其他知名汽车配件厂商也在波兰设立了研发机构，例如ZF TRW、瓦博（Wabco）、佛吉亚（Faurecia）、耐世特（Nexteer）、天纳克（Tenneco）、伊顿（Eaton）、法雷奥（Valeo）等。

代表性企业

在波兰主要汽车生产企业包括：意大利菲亚特、韩国大宇、美国通用和德国大众等国际知名汽车企业。主要汽车配件生产企业有德尔福公司（DELPHI）、丰田、大众和五十铃（ISUZ）等。

波兰拥有660多家获得IATF 16949/2016证书的分包公司，以及4家可以生产发动机的汽车制造厂（两个大众汽车工厂，FCA和PSA集团以及欧宝工厂），6家公交车生产厂（Solaris，MAN，Scania，沃尔沃，Autosan，URSUS / AMZ）和1家MAN卡车工厂。



图3-6 波兰部分汽车零部件一级和二级供应商

表 3-7 汽车行业相关网站

波兰汽车工业协会	www.pzpm.org.pl
汽车供应商网站	www.automotivesuppliers.pl
波兰汽车工业商会	www.pim.pl
波兰汽车集团	www.pgm.org.pl
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和生产商协会	www.sdcm.pl

3.3 食品加工业

2014 年，食品加工业被波兰政府列为优先发展领域，由此获得快速发展。波兰生产的 41% 的食品用于出口，其中 80% 出口到欧洲其它国家，主要出口产品包括肉类和家禽

内脏、乳制品、鱼类、小麦、果汁和蔬菜汁、面包、巧克力等。德国是波兰食品行业的主要贸易伙伴。

表 3-8 食品加工业行业指标（2018）

销售额	19.3 亿欧元（↑ 16.8%）
年销售额	529.7 亿欧元（↑ 3.9%）
出口额	214.60 亿欧元（↑ 6.8%）
占制造业比重	16%
员工总数	38.12 万
大中型企业数	1385 家（雇员数 ≥ 49 人）
平均工资	934.87 欧元
吸收外资存量	117.4 亿欧元

行业优势

农业用地充足。农业是波兰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根据波兰中央统计局于 2019 年公布的年鉴数据显示，农业用地面积 1893.1 万公顷，占国土面积的 60.5%，居欧洲第 3 位（仅次于法国和西班牙），人均农业用地 0.5 公顷，其中耕地面积 1397 万公顷，占 73.8%。

农产品种类丰富。波兰主要农作物有小麦、黑麦、马铃薯、甜菜、油菜籽等，产量均居欧洲前十位，特别是奶、水果（如苹果、树莓、黑加仑子、蓝莓）、肉（如家禽、猪肉）、蔬菜（如蘑菇），在欧洲市场上有较强竞争力。

代表性企业

外资品牌。自1990年底初以来，嘉吉 (Cargill)、可口可乐 (Coca-Cola)、达能

(Danone)、亨氏 (Heinz)、雀巢 (Nestle) 等跨国农业及食品企业先后进入波兰市场。



图 3-7 波兰食品加工业主要外资企业

本土品牌。波兰是许多知名食品品牌的故乡，例如 Mlekovita 和 Mlekpol (乳制品生产商)、Maspex (果汁、花蜜、意大利面生产商)、Tymbark 和 Hortex (果汁生产商)、Grycan (冰激凌生产商)、Wedel (巧克力生产商)、Kujawski (食用油生产商) 和 Winiary (香料和各种即食食品生产商)。

3.4 白色家电行业

近年来，波兰已成为欧洲白色家电领域的主要生产地，87% 的白色家电产品用于出口，出口最多的国家分别为德国 (24%)、法国 (12%) 和英国 (12%)。



图 3-8 波兰食品加工业主要本土企业

表 3-9 白色家电行业指标（2018）

总收入	266 亿 PLN
出口额	56.17 亿欧元（↑ 14.1%）
占制造业比重	2%
员工总数	2.5 万
平均工资	1213.84 欧元
大中型企业数	36 家（雇员≥ 49 人）
年产量	洗衣机 470 万台 洗碗机 442 万台 冰箱 322 万台 干衣机 260 万台 烹饪设备 556 万台

代表性企业

外资品牌。波兰白色家电行业吸引了众多外资企业，如博世西门子豪斯格特（BSH Bosch und Siemens Hausgeräte GmbH）、伊莱克斯（Electrolux）、惠而浦（Whirlpool）、LG、三星（Samsung Electronics）等。例如，瑞典伊莱克斯在波兰总投资额超过 1.32 亿欧元，拥有 4 个生产厂和 6000 名员工；韩国三星于 2010 年在 Wronki 设立了一家冰箱和洗衣机的生产厂，占地面积 37000 平方米。

冠捷显示科技（波兰）公司（TPV Displays Polska Sp. zo. o.）于 2007 年注册成立，坐落于卢布斯卡省（Lubuskie）戈茹夫市（Gorzow），主要从事液晶电视机的生产制造、存储销售、售后服务等相关业务。园区建有 10 条流水组装线，2 条电路主机板生产线，拥有自动光学检测系统、产品调试系统、产品自动打包系统等先进设备。年产能电视机约 450 万台，包括各类高端、中端、

低端电视机，销往欧洲各地。

本土品牌。Amica 是波兰最大的白色电器制造商，其产品的 50% 出口至 40 多个国家或地区。Zelmer 是波兰第二大白色电器制造商，该品牌在东欧国家拥有很高知名度。



白色家电雇主协会

网址 <http://www.applia.pl/agd-info/polska>

3.5 电子行业

波兰电子行业的发展可追溯到 20 世纪 30 年代，90 年代初就有许多外国公司在波兰建厂，如施耐德电气、阿尔卡特朗讯和飞利浦等。如今，电子行业已成为波兰经济增长最快的部门之一。

表 3-110 电子行业指标（2018）

销售额	389.6 亿 PLN (↑ 0.1%)
出口额	约 183.91 亿欧元 (↑ 7.8%)
占制造业比重	2.7%
员工总数	5.69 万
大中型企业数	163 家（雇员 ≥ 49 人）
平均工资	约为 1172.36 欧元
年产量	数码设备 330 万台
	电话 415564 台
	收音机 224 万台
	电视 3545 万台
吸收外资存量	21.4 亿欧元

代表性企业

波兰电子行业吸引了众多外国投资者。例如，中国 TCL 于 2004 年收购波兰汤姆逊彩电工厂，年产彩电能力 380 万台；美国 Dell 于 2008 年在罗兹建立计算机生产工厂，投资 2 亿欧元，拥有 1500 名员工。

表 3-11 波兰电子行业主要投资企业

企业名称	主要产品
Vestel	电视机
TPV Technology	计算机显示器
TCL Operations Polska	电子产品
Sharp	电视机
Nokia	电信和其他设备
LG Electronics	电视机和其他设备
LG Display Poland	液晶显示器
Kimball Electronic	用于电信和汽车行业的电子组件
Jabil	电子组件
Humax Poland	家用录像机和电视机
Flex	电信设备
Dell	台式机和服务器

3.6 其他行业

煤炭及矿业。 波兰是欧洲第二大硬煤生产国和出口国，也是褐煤的重要生产国。^①根据欧盟公布的数据，波兰是欧盟仅有 5 个生产硬煤的成员国之一，2018 年硬煤产量 6340 万吨。波兰矿产资源丰富，主要包括铜、铅、锌、硫及银等，是欧洲第二大产铜国和第一大白银生产国。2018 年，波兰矿业产值

480.4 亿兹罗提，占工业总产值 3.5%。波兰还拥有国际领先的采矿安全技术和管理水平，以及先进的冶金和矿山机械。

基础设施。 波兰位于欧洲腹地，地理和交通优势明显。作为中欧贸易的物流中心，中波之间已有数条国际铁路通道相连。近年来，波兰在基础建设和物流方面大规模投资，

^① 世界银行。

系统性强化了波兰的交通运输产业。然而与欧盟大部分国家相比，波兰无论是公路还是铁路等基础设施建设都相对落后，一定程度阻碍了交通运输服务企业的发展，因此加速改善交通设施是波兰经济持续发展的必然要求，这为中国企业提供了投资机会。

IT 产业。^①波兰是仅次于俄罗斯的中东欧地区第二大 IT 市场，拥有高质量的 IT 人才、IT 通讯基础设施、密集的航空网络和数据通讯设施。云计算、移动设备和信息安全产业具有发展潜力。2016 年，波兰的计算机和光电产业产值约 383 亿兹罗提，电子设备产值 565 亿兹罗提，两者合计约占工业总产值 6.9%。目前，波兰最大的电信运营商是 P4 股份有限公司，最大的电信公司是波兰三星电子，最大的软件销售商是微软公司，最大的 IT 投资商是美国 DELL 公司。

企业服务行业。波兰企业服务行业包括“内部”共享服务中心、为外部客户提供服务的各类咨询机构、IT 支持企业和研发企业。企业总数超过 1000 家，占中东欧该行业企业总数的 70%。

克拉科夫、华沙和弗罗茨瓦夫是快速增长的企业服务市场，JP 摩根、瑞银集团、美国第一咨询集团（FDC）、惠普、IBM、普华永道等金融及专业咨询机构都在此设立了分支机构。根据《Tholons 服务全球化指数 2017》调查显示，克拉科夫是全球最具吸引力十大城市中唯一一个中东欧地区城市。另据波兰投资贸易局研究显示，波兰企业服务行业已开发出大约 1750 个独特的问题标准化解决流程，且超过 35% 的标准化流程可使用五种以上语言来处理问题。

4 在波兰投资建议与典型案例

4.1 投资建议

关注当地投资风险

政策风险。波兰税法和能源政策经常变化，且政党大选导致的政策走向会影响当地企业的发展。

经济风险。近年来，波兰 GDP 增长缓慢，国际储备逐年减少，政府的债务占比逐年攀

升且通货膨胀率较前明显提高。人口老龄化和劳动力萎缩问题进一步阻碍经济发展，对当地企业的增长预期及发展空间有一定影响。

社会文化风险。在波兰经商必须要用波兰语，中资企业在波经营必须招聘既懂波兰

^① 波兰中央统计局 .www.stat.gov.pl.

语，又有职场经验的人才，这在劳动力市场短缺的波兰有一定难度。波兰经常爆发群众游行、示威活动，外国企业在当地经营存在一定风险。

经营风险。在波兰当地经营的企业首先需明确“法律禁止不可为”的投资规定。例如，法律限制在某些战略性部门中公司的外国所有权，并限制了外国企业在房地产行业的收购，尤其是农业和林地收购；此外，波兰政府意图增加目前由外国公司主导的银行和零售业的国内所有权比例。企业在波兰经营时应遵守当地的法律法规，避免违法违规风险。

做好市场调研和尽职调查

企业要认识到波兰市场的环境较复杂，环保机构和工会组织影响力较大，加上语言和文化等方面的差异，中企赴波兰投资实践中可能面临一些无形的障碍。因此，企业投资前须加强市场调研和尽职调查，知己知彼，熟悉当地及区域市场。

加强与当地企业合作

中资企业在避开投资限制领域的同时，可谋求同当地企业的合作，如以非股权形式等方式参与合作，注入人力、技术等资产，可以有效减少商业摩擦，加快融合步伐，达到合作共赢的效果。

采取一定防范措施

中国企业在波兰开展投资合作，要注意生产、财产和人身安全，有针对性地建立内部紧急情况预警机制，制定应对风险预案。中国企业和人员在当地遇到困难或冲突时，首先要寻求法律保护，波兰处理与经济活动有关的案件由普通法院的专门机构——经济庭审理。企业还可以通过调解庭和仲裁庭解决经济纠纷。在日常投资合作中，要与所在地政府相关部门及中国驻波兰大使馆建立密切联系，并及时通报企业发展情况，反映问题，寻求必要的支持和协助。

4.2 典型案例

案例 4

同方威视在波兰再建新厂

同方威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在安检领域全球领先的专业公司。多年来，同方威视以波兰为中心，稳步拓展欧盟高端市场。2004年同方威视在华沙设立分公司，2009年在波兰中部城市科贝乌卡建立生产基地，2018年9月25日，同方威视华沙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华沙公司”）新工厂在科贝乌卡开工。

项目概况

新工厂总面积超过 5800 平方米，投入使用后，同方威视华沙公司成为欧洲最大的专业安检设备生产基地，具备年产数十套大型集装箱 / 车辆货物检查系统的生产能力。作为欧洲的售后服务基地，新工厂有品类丰富的产品备件库，可以为客户提供高水平、快速度和定制化的产品售后服务和应急响应服务。

战略考虑

波兰市场和地理条件优越。波兰是欧盟成员国，经济水平和科技水平适中，劳动力成本相对较低，而且波兰地理位置优越，地处欧洲中部，与多个国家相邻，有利于同方威视全方位覆盖欧洲市场。

欧洲市场潜力大。同方威视大型集装箱检测产品在欧洲市场占有率已达 90% 以上。从 2014 年起，波兰海关采购的设备 80% 以上来自同方威视。欧盟各国以及英国的海关部门、边防警卫部门、机场、港口、码头、火车站等，都在使用同方威视华沙公司的产品和服务。新工厂的设立，将更好地满足波兰及欧洲市场对检测设备和服务的需求。

主要实践

生产本地化，提升产品质量。同方威视在波兰实行欧盟本地化生产战略，除少量零部件从中国进口采购，核心分系统的关键零部件等大部分部件都在欧洲国家采购或委托外方生产。与欧洲先进制造业合作，既满足了欧洲原产地要求，也保障了同方威视欧洲制造的高端水准，使产品得到了欧洲客户的信赖。

培养当地员工，融入当地文化。华沙分公司秉承“扎根当地、融入文化”的理念，始终坚持本地化方向，招聘、培养波兰籍员工。目前，销售、采购、生产、项目执行和售后服务等全链条业务岗位，都由波兰员工担当重要职务。据测算，同方威视在波兰投资，除直接雇佣波兰当地人员之外，还为欧盟间接贡献了大约 1000 个工作岗位。

管理属地化，坚持合规运营。华沙公司坚持贯彻属地化管理，获得了德国 TUV Nord 颁发的 ISO 质量、环境和信息安全认证以及 OHSAS 职业健康安全认证。这表明公司管理已经完全采用波兰（欧洲）企业的管理模式，公司在合法合规运营方面更加成熟。新工厂将在节约能源、环境保护方面做的更好，为员工提供更加舒心、健康、安全的工作环境。

案例 5

TCL 并购波兰汤姆逊彩电

TCL 波兰工厂始于 1998 年由汤姆逊建立并运营的彩电生产厂。2004 年 TCL 并购汤姆逊，这家波兰工厂也随即划拨到 TCL 旗下并运营至今。欧洲是 TCL 全球重点区域市场，TCL 以波兰为枢纽，深度整合当地生产制造、设计研发、市场营销等能力，加快在欧洲及全球布局。

项目概况

TCL 波兰工厂位于日拉尔多夫市 (Zyra-rdow)，占地面积 10.5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 3.5 万平方米，是当地最大的一家工厂。工厂共开通了 6 条生产线用于生产 19 吋到 75 吋电视机，高速运转时，单班年产能可达 190 万台，双班年产能高达 380 万台。

战略考虑

物流优势。TCL 波兰工厂毗邻德国汉堡和波兰格但斯克两大重要港口，地理优势明显。电视机下线后，1 天就能送达法兰克福和巴黎，3 天之内就能抵达大多数欧洲国家。随着“中欧班列”的开通，生产电视机所需的组件从中国运送至波兰的时间从 30 天缩短至 14 天，这让 TCL 在物流方面更具优势。

专业团队优势。汤姆逊拥有一批专业的经营管理和生产技术人员，对波兰及欧洲市场更加熟悉。TCL 并购汤姆逊后，能够充分发挥本地专业团队的力量，助力 TCL 品牌和产品更加快速地融入欧洲市场。

主要实践

改善生产工艺，应对收购之初遇到的困难。2004 年，TCL 收购汤姆逊彩电之后，2005—2006 年市场主流的电视产品由 CRT 电视变成 LCD 液晶电视，市场需求的快速转变造成了库存积压、产品滞销等。通过引进国内先进制造工艺、精益的生产方式、邀请国内的专家前来指导等措施，TCL 波兰工厂改善了生产工艺，提升了生产效率，从而逐步解决了收购之初的亏损问题，扭亏为盈。

创造稳定的就业机会，促进当地经济发展。TCL 波兰工厂拥有外籍员工 330 多名，中国员工 4 名。外籍员工大多数来自日拉尔多夫市本地，平均工龄 12 年，有些已在工厂工作了 20 年，员工队伍十分稳定，离职率几乎为零。TCL 波兰工厂是当地最大的企业，每年纳税 800 万~1000 万美元，为当地经济发展作出了贡献。

发挥自身优势，提升产业发展水平。TCL 在工业制造、产品设计和品质管理、供应链管理上具有优势，TCL 波兰工厂将这些优势能力与本地实践相结合，在产品质量检测、产品自动化包装等方面进行了技术创新，提升了当地产业发展水平。

重视文化交流，增强员工归属感。TCL每年会选派一些优秀波兰籍员工参加TCL中国总部年会，参观国内的工厂，让他们深入了解TCL的企业文化和发展规划。通过这种方式，增进了波兰籍员工及其家人对TCL乃至对中国文化的了解。很多员工在接受媒体采访时表示，自己从大学毕业入职TCL到晋升为主管，得益于TCL为员工提供的完善的培训和职业发展规划，在TCL工作有很强的归属感。

启示

立足波兰优势开拓欧洲市场。波兰地理位置优越，位于欧洲中部，是连通中国与西欧国家的必经之路。波兰政府近年来对吸收外资持鼓励态度，投资环境较好，劳动力素质高且成本相对较低。国内企业在波兰投资建厂，能够充分利用波兰的优势开拓欧洲市场。

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同方威视和TCL在波兰的投资实践中，重视“民心相通”和文化交流，重视培养当地员工和提升产品质量，为当地创造了稳定的就业和税收，提供了优质的产品和服务，体现了中资企业的责任与担当，获得了本地员工的认同及当地政府的认可，为企业在波长期稳健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注重提升产品品质。质量就是信誉，是企业生存的根本。同方威视通过积极与欧洲先进制造业合作，TCL通过引进先进制造工艺、生产方式等，保障了其产品的高端品质和水准，赢得了当地客户的信任，树立了企业良好品牌形象。



第四篇 中国企业融资

1 波兰金融市场概况

波兰从中央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转型之后，对银行业进行了一系列改革，促进金融体系多元化发展，加快银行业私有化进程。

经过改革，波兰金融环境得到明显改善，外汇管制逐步放宽，营商环境进一步优化。

表 4-1 波兰主要金融机构^①

波兰中央银行			
波兰国家银行（NBP）			
主要本土商业银行		中资银行	
波兰储蓄银行（PKO BP）	波兰援助银行（Pekao SA）	mBank SA	建设银行华沙分行
主要外资银行			
千禧银行	Alior Bank	法国巴黎银行波兰分行	
证券交易所			
华沙证券交易所			
主要保险公司			
PZU 集团	瓦塔保险公司	埃尔戈·赫斯提亚集团	安联集团
金融监管机构			
波兰国家银行	波兰金融监管局	银行担保基金	金融稳定委员会

1.1 银行体系

波兰的银行体系由中央银行和商业银行组成。截至 2018 年底，波兰共有 32 家商业银行（包括外资银行和本土银行）。2010 年之前，外资银行在波兰银行体系中占主要地

位。2010 年之后，波兰政府意识到外资银行占比过高，给本国金融稳定带来潜在风险，逐步加大了对本国金融资产的投入。

^① 中国驻波兰大使馆经商处 <http://pl.mofcom.gov.cn>.

中央银行^①

波兰国家银行（NBP）是波兰的中央银行，在波兰的市场经济中发挥着关键作用，它拥有发行波兰法定货币的唯一权利，决定货币发行量、货币流通时间及流动性；为中央政府提供服务，并且履行对其他银行的监管职能，确保银行存款的安全性和部门的稳定。

本土商业银行

波兰绝大多数商业银行为综合性银行，提供公司贷款、按揭贷款、个人金融等服务。波兰投资者控股 13 家商业银行，其中 8 家为国有控股，5 家为私人控股。^②

主要本土商业银行包括波兰储蓄银行、波兰援助银行、mBank SA 等。

表 4-2 波兰主要本土商业银行一览表

名称	简介	联系方式
波兰储蓄银行 (PKO BP)	成立于 1948 年，是波兰资产规模排名第一的银行，也是中东欧主要金融集团之一，主要为个人和企业客户提供金融服务，核心业务是零售银行业务。	网址：www.pkobp.pl 电话：+48-81-535-6060
波兰援助银行 (Pekao SA)	成立于 1929 年，是波兰资产规模排名第二的银行，主要为居住在海外的波兰公民提供金融服务。	网址：www.pekao.com.pl 电话：+48-22-591-2232
mBank SA (前身为 BRE 银行)	成立于 1986 年，是波兰总资产和贷款规模排名第四的银行集团，提供零售，企业和投资银行业务以及其他金融服务。	网址：www.mbank.pl 电话：+48-42-630-0800

外资银行

外国资本控股的商业银行有 19 家，主要包括千禧银行、Alior Bank、法国巴黎银行

表 4-3 波兰主要外资银行一览表

外资银行	简介	联系方式
千禧银行	成立于 1990 年，1992 年在华沙证券交易所上市，是第一家在华沙证交所上市的银行，其母公司是葡萄牙商业银行。拥有 360 个分支机构，通过波兰子公司为 160 多万个人客户和 13000 家企业客户提供金融服务。	网址：www.bankmillennium.pl

① 波兰国家银行 .<https://www.nbp.pl>.

② 欧洲银行业联合会 .<https://www.ebf.eu/poland>.

续表

外资银行	简介	联系方式
Alior Bank	2008年由意大利集团Carlo Tassara在波兰成立，提供银行和金融服务，并从事兼并和收购。2012年在华沙证券交易所上市。2015年和2016年分别收购Meritum Bank和BPH银行。	网址： www.aliorbank.pl
法国巴黎银行波兰分行	成立于2015年，是法国巴黎银行国际银行集团成员。提供储蓄、投资产品、贷款和金融解决方案等。重点为农业、食品经济和区域基础设施建设提供资金支持。	网址： www.bnpparibas.pl 电话：+48-22-134-0000

中资银行

目前，中国银行、工商银行、建设银行已在华沙设立了分行；国家开发银行和中国进出口银行在波兰设有工作组，其中进出口银行正在筹建驻波兰代表处。

表 4-4 波兰中资银行一览表^①

外资银行	简介	联系方式
中国银行(卢森堡)有限公司波兰分行	2012年6月，中国银行(卢森堡)有限公司波兰分行在华沙开业，成为首家在波兰正式运营的中资银行。经营本外币存贷款、汇款、外汇买卖、贸易融资及保函等业务。	网址： www.bankofchina.com/pl 电话：+48-22-417-8888
中国工商银行华沙分行	2012年11月，中国工商银行华沙分行在波兰开业，提供账户管理、外汇汇款、国际结算、贸易融资、公司信贷等服务。	网址： http://warsaw.icbc.com.cn 电话：+48-22-278-8066
中国建设银行(欧洲)有限公司华沙分行	2017年5月，中国建设银行(欧洲)有限公司华沙分行开业，重点服务于中国“走出去”大中型企业和当地大型优质企业，尤其是与中国经贸投资往来密切的客户，为其提供包括存款、贸易融资、国际结算、资金交易、双边贷款、银团贷款等在内的金融服务。	网址： http://group.ccb.com 电话：+48-22-166-6666

^① 中国驻波兰大使馆经商处 <http://pl.mofcom.gov.cn>.



续 表

外资银行	简介	联系方式
中国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波兰中心工作组	成立于 2019 年 8 月，重点服务于中国“走出去”大中型企业和当地大型优质企业，主要提供贷款融资类和自营投资类产品。	网址：www.cdb.com.cn 电话：+48-22-659-8151
中国进出口银行波兰代表处（筹建中）	在波兰设有工作组。2020 年 4 月 10 日，中国银保监会批准在华沙设立中国进出口银行波兰代表处。	—

1.2 证券市场^①

华沙证券交易所

华沙证券交易所是目前中东欧地区最大的证券交易所。截至 2020 年 4 月 17 日，华沙证券交易所共有 445 家上市公司，总市值 8075.94 亿兹罗提。代表性上市公司包括 PZU 集团、波兰储蓄银行等。

华沙证券交易所指数为 WIG 指数，^②于 1991 年 4 月 16 日第一个交易时段推出。WIG 指数子指数包括 WIG20、WIG30、MWIG40 (before MIDWIG) 等。

NEW CONNECT 股票交易平台

NewConnect^③是波兰一家为小公司提供交易的证券交易平台，于 2007 年 8 月 30 日成立，主要为波兰小企业提供融资。该交易平台拥有两个指标来衡量上市公司业绩：NCIndex (NewConnect 上市的公司) 和 NSX

Life Science (制药和生物技术行业公司)。

1.3 保险市场^④

波兰保险市场是欧洲第 15 大保险市场。截至 2017 年，波兰总保费为 6216.13 亿兹罗提，占 GDP 总量的 2.9%。主要保险公司包括 PZU 集团、瓦塔保险公司、埃尔戈·赫斯提亚集团和安联集团等。保险业务主要包括为企业和个人提供社会保险（如人寿保险、年金保险、意外保险等）、医疗保险和风险管理等服务。

保险市场特点

垄断竞争。在波兰，PZU 集团、瓦塔保

① 波兰投资与发展部 . www.miir.gov.pl.

② WIG Quote. <https://www.bloomberg.com/quote/WIG:IND>.

③ NewConnect.<https://newconnect.pl/en-home>.

④ MarketLine Industry Profile——Insurance in Poland.October 2017.

险公司、埃尔戈·赫斯提亚集团和安联集团的市场占有率达 56.1%，然而保险市场的客户忠诚度较低，随着全球保险网络的覆盖，可比产品、竞争性报价、相似的商业模式及服务导致保险市场的价格敏感性高，竞争激烈。

进入退出壁垒高。进入保险市场需要大量的资本并面临严格的行业监管，波兰金融监管局对保险公司的风险状况和风险管理及治理体系的质量提出较高要求。此外，保险市场的退出壁垒高，这对小型参与者不利。

表 4-5 主要保险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	简介	主要产品
PZU 集团	成立于 1803 年，是波兰著名保险公司，也是中东欧地区最大的保险公司，为波兰、爱沙尼亚、拉脱维亚、立陶宛和乌克兰的 2200 万客户提供保险、投资和健康三大服务。	保险：人寿保险和非人寿保险（非寿险产品包括财产险、汽车险、第三方责任险、一般责任险、汽车自身损害险、家庭险和金融险）； 投资：资产管理服务、储蓄基金、养老金、退休储蓄计划、年金和自有资金管理； 健康：人身意外伤害险、团体意外伤害险、药品险和个人健康险。
瓦塔保险公司 (Warta)	成立于 1920 年，是波兰第二大人寿保险公司，也是波兰第三大损害保险公司，拥有 40 多个细分部门，雇员超 2000 人。	非人寿保险、人寿保险，海事险、航空险、商业险、财产险、旅行险、个人险、第三方责任险、一般责任险、汽车险、储蓄险、投资险、健康险、定期人寿险和意外人寿险等。
埃尔戈·赫斯提亚集团 (Ergo Hestia Group)	成立于 1991 年，是波兰最大的再保险公司，雇员 3000 人，个人客户超 360 万。为中小型企业及个人客户提供人寿和非人寿保险产品和风险管理服务。	汽车险、家庭以及公寓险、健康险、人寿险、行李险、法律保护险、保护折扣损失、附加设备险、火灾险、旅行险、意外险，医疗援助险等。
安联集团 (Allianz)	成立于 1890 年，员工超 142000 名，私人和企业客户超 8500 万，在全球 70 多个国家 / 地区设有保险和金融服务公司。	汽车险、人身伤害险、意外事故险、一般责任险、火灾和财产险、信贷和旅行险等。

1.4 金融监管机构^①

波兰主要金融监管机构有波兰国家银行（NBP）——负责其他银行的监管；波兰金融监管局（KNF）——负责国家金融市场的监管；银行担保基金（BFG）——负责运营存款担保计划和处置程序；金融稳定委员会（KSF）——负责宏观审慎监管。

波兰国家银行（NBP）

波兰国家银行除了履行一般银行应有的职能之外，还履行对其他银行的监管职能，确保银行存款的安全性和部门的稳定；组织货币清算，为银行间同业结算提供服务；监督波兰的支付系统。

波兰金融监管局（KNF）^②

波兰金融监管局负责监督金融市场，包括监督银行、资本市场、保险、退休金规划以及电子货币机构等。此外，波兰金融监管局职能还包括维护金融市场的稳定；发展金融市场、增强竞争力；促进金融市场交易和发布指导信息；参与制定金融法律；调解金融市场个体间纠纷等。



波兰金融监管局

网址	www.knf.gov.pl/en
电话	+48-22-262-5000
传真	+48-22-262-5111
邮箱	knf@knf.gov.pl
地址	Komisja Nadzoru Finansowego Plac Powstancow Warszawy 100-030 Warszawa

银行担保基金^③

为确保存款安全，1994年12月14日，实施的《银行担保基金法》设立了银行担保基金（BFG），基金是财团法人，其职能包括：（1）已参与存款担保计划的银行，如果破产，银行担保基金向其补偿银行账户上累积的资金直至银行担保基金法规定的数额；（2）如果银行出现偿付能力受损并进行独立改革，银行担保基金将给予财政援助；（3）支持濒危银行与有实力银行的合并；（4）收集和分析存款担保计划下各实体的信息，包括对银行业的分析和预测。

① 欧洲银行业联合会 <https://www.ebf.eu/poland>.

② KNF 官网 <https://www.knf.gov.pl/en>.

③ 中国驻波兰大使馆经商处 <http://pl.mofcom.gov.cn>.

金融稳定委员会（KSF）

金融稳定委员会负责宏观审慎监管和危机管理，由波兰国家银行、财政部、波兰金融监管局和银行担保基金组成。该委员会在处理宏观审慎监督问题时，由波兰国家银行主席牵头负责。

其他监管机构

波兰金融监管局和波兰经济部、波兰央行等联合成立了波兰银行监督委员会，旨在

保护存款人利益，维护金融系统的稳定性。同时，委员会还负责监管银行金融资本、流通率、贷款授信评级和准备金拨备。

与银行业相关的监管机构还有消费者保护和反垄断监督会，负责监控波兰银行业的垄断行为。如银行间购买和合并阻挠银行业正当竞争，该机构有权利拒绝通过这类交易。合并规模超过 25 亿欧元则由欧盟委员会决策。

特别提示

根据波兰《银行法》，欧盟其他国家注册银行在波兰成立分支机构，在监管上将执行以母国监管为主的政策，波兰监管机构作为东道国监管机构，将配合母国监管机构对该机构的流动性比照本国银行进行监管。

2 融资渠道及方式

随着“一带一路”建设的深入推进，中国企业对外投资步伐加快，融资需求日益增长，在境内外融资的渠道及方式也日趋丰富和多元化。

2.1 境内融资

企业在境内融资一般采用信贷融资、债券融资、股权融资等三大类方式。下面主要

介绍与企业对外投资紧密相关的一些具体融资方式。

信贷融资

国内政策性银行和商业性银行为“走出去”企业提供多种形式的贷款融资产品。

政策性银行贷款。国家开发银行（以下简称“国开行”）是全球最大的开发性金融机构，也是中国最大的中长期信贷银行和债券银行。近年来，国开行积极深化与各国政

府、企业和金融机构的合作，推出多项国际业务产品，主要用于支持中国企业融资的是贷款融资类和自营投资类产品。

(1) 贷款融资类产品：旨在解决中国企业在基础设施、装备制造、金融、农业、民生、能源等重点领域的资金困难问题，主要包括外汇中长期项目贷款、国际银团贷款等。

- 外汇中长期贷款：期限在一年（不含）以上，以贷款形成资产的预期现金流作为偿还主要来源的贷款，主要用于基础设施、基础产业和战略新兴产业的基本建设及技术改造项目等领域。

- 国际银团贷款：两家或两家以上金融机构向借款人发放的，贷款资金用于支持国际项目的银团业务。国际银团贷款的优势在于利用国际金融市场资源，贷款金额大、贷款主体多；有助于企业优化资产结构，降低贷款集中度。该产品适用于支持境外项目的国内外集团客户大型项目融资、贸易融资以及各种大额流动资金融资。

(2) 自营投资类产品：作为中国银行业唯一具有人民币投资功能的专业投资机构，国开行依托自身资源优势和丰富的基金筹备设立经验，积极开展政策性基金业务，推动中国企业“走出去”。其中，典型的自营投资类产品是多双边合作基金，如丝路基金等。



国家开发银行

网址 www.cdb.com.cn

电话 +86-10-6830-6688

传真 +86-10-6830-6699

邮箱 webmaster@cdb.cn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8 号

中国进出口银行^①（以下简称“进出口银行”）是支持中国对外经济贸易投资发展与国际经济合作、具有独立法人地位的国有政策性银行。在实施“走出去”战略方面，进出口银行逐步加大对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的支持力度。中国企业可通过进出口银行的信贷业务进行融资，主要包括境外投资贷款、“两优”贷款、对外承包工程贷款、出口卖方信贷和出口买方信贷等。

- 境外投资贷款：进出口银行对境内外中资企业的各类境外投资项目所需资金提供的本、外币贷款。该项业务适用于在中国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境内中资企业，或在中国境外合法登记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境外中资企业。

- “两优”贷款：中国援外优惠贷款和优惠出口买方信贷的简称，是中国政府给予发

^① 中国进出口银行官网 <http://www.eximbank.gov.cn>.

展中国家政府的优惠性资金安排。进出口银行是中国政府指定的“两优”贷款业务唯一承办行。“两优”贷款的借款人一般为借款国政府主权机构。某些情况下可以为借款国政府指定并经中国进出口银行认可的金融机构或其他机构，但应由其政府主权机构提供担保。

- 对外承包工程贷款：进出口银行对企业实施对外承包工程项目所需资金提供的本、外币贷款。该业务的支持对象包括中方借款人和外方借款人。

- 出口卖方信贷：进出口银行对我国境内

（不包括港澳台地区）企业出口特定产品和服务所需资金提供的本、外币贷款。

- 出口买方信贷：进出口银行向境外借款人提供的促进中国产品、技术和服务出口的本、外币贷款。



中国进出口银行

网址 www.eximbank.gov.cn

电话 +86-10-8357-9988

传真 +86-10-6606-0636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30 号

案例 1

政策性银行为海外投资项目提供贷款支持

国开行提供外汇中长期贷款。2013 年 9 月，中石油与土库曼斯坦天然气康采恩签署了加尔金内什气田年 300 亿立方米商品气 EPC 合同和年增供 250 亿立方米天然气的购销协议，国开行与土库曼斯坦天然气康采恩签署了项目建设融资协议。

国开行提供国际银团贷款。2014 年 4 月，五矿资源有限公司、国新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和中信金属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以 58.5 亿美元收购嘉能可邦巴斯项目股权，国开行与花旗银行、工银国际等银行为其提供银团贷款融资支持。

中地海外集团承建喀麦隆项目获“两优”贷款支持。2009 年，进出口银行与喀麦隆经济计划与国土政治部签署融资贷款协议，为喀麦隆杜阿拉水厂项目提供援外优惠贷款。这是进出口银行投资建设的重要供水项目。该项目由中地海外水务有限公司承建。

中成套集团承建巴巴多斯项目获“两优”贷款支持。2015 年 11 月 23 日，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以 EPC 方式承建的巴巴多斯山姆罗德酒店项目正式奠基。该酒店项目合同总金额 2 亿美元，由进出口银行提供优惠买方信贷，是巴巴多斯政府使用进出口银行提供的优惠出口买方信贷的第一个项目。

特別提示

政策性银行以服务国家发展战略为宗旨，在支持企业“走出去”、国际产能合作、能源资源安全、区域互联互通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企业应深入了解政策性资金的申请条件、特点，用好用足政策性资金，助力企业在国际市场上做大做强。

跨境并购贷款。跨境并购贷款业务是由银行向企业或其在境外设立的实体提供贷款，用于其收购境外目标企业的股权、股份或资产。近年来，中国企业跨境并购交易活跃，国内商业银行充分发挥国际化、多元化优势，积极开展跨境并购贷款业务，重点支持有实力的国有大型企业或优质民营企业实施符合

自身产业和发展战略的境外收购兼并，以获取海外优质资源、关键技术、研发能力及分销渠道，提升核心竞争力。

跨境并购贷款的特点是，成本相对较低，产品相对成熟，审批流程较快，无资金募集环节。

案例 2

商业银行为“走出去”企业提供跨境并购贷款服务

洲际油气获跨境并购贷款收购哈萨克斯坦石油企业股权。2014年，中国民营企业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洲际油气”）和哈萨克斯坦马腾石油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收购协议，由洲际油气出资5.25亿美元收购马腾石油公司95%的股权。中国银行海南分行和中行的两家境外分行通过组织银团方式提供了4.3亿美元的跨境并购贷款。该笔跨境并购贷款为“一带一路”倡议下海南省企业获得的第一笔境外并购贷款。

长电科技利用跨境并购贷款等方式收购新加坡半导体企业。2015年，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电科技”）收购全球半导体行业排名第四的新加坡STATS ChipPAC Ltd（以下简称“星科金朋”）。中国银行采用跨境并购贷款等方式，联合多家境内外金融机构为长电科技筹组了1.2亿美元贷款，成功支持该笔交易。并购后，长电科技跻身全球半导体封测行业前三位，成为全球半导体领军企业，同时提升了我国集成电路产业在全球的地位。

内保外贷。境外中资企业成立时间较短或不具备从境外银行获得融资的条件，通过内保外贷方式解决资金需求，是目前企业采用较多的一种融资方式。这种方式的通常做法是，由商业银行为境内企业提供信用担保，

由银行的海外机构为企业在境外设立或参股的企业提供融资。

需要强调的是，在内保外贷业务中，境外企业必须有中资法人背景。企业申请内保外贷需要证明其主体资格合法性、商业合理

性、主债务资金用途、履约倾向性等方面的真实性、合规性和合理性。此外，贷款银行尤其关注境外企业的还款来源和履约倾向性。

在贷款额度内，境内银行开出保函或备用信用证为境外中资企业提供融资担保，无须逐笔审批，业务流程较短，融资成本较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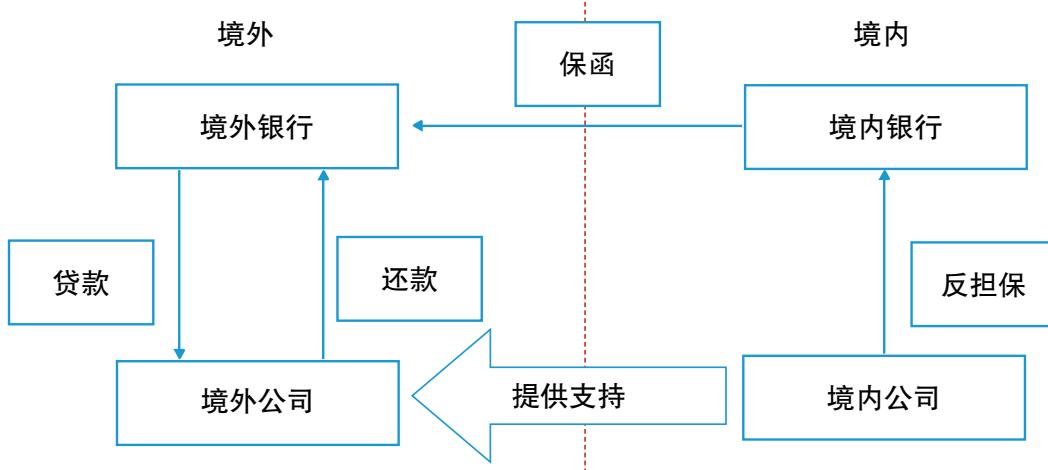


图 4-1 内保外贷结构示意图

案例 3

境外中资企业通过内保外贷解决资金需求

国内某油脂进口企业通过内保外贷解决境外子公司资金缺口。D 企业主要从事油脂类商品进口业务，企业法人在新加坡注册了公司 E，公司 E 流动资金紧张，由于刚刚在境外成立等因素，E 公司在新加坡直接融资困难较大。D 企业在天津银行有外汇业务授信额度，遂向天津银行申请开立融资性保函，受益人为公司 E，金额 1000 万美元。经审核后，天津银行向受益人公司 E 开具融资性保函 1000 万美元，通过境外代理行对公司 E 进行融资，额度为 1000 万美元。公司 E 获得了流动资金的支持。

国内某医药公司通过内保外贷实现跨境并购。^① S 公司为国内医药上市公司，为整合资源，拓展海外市场，S 公司有意收购国外某农药医药化学品生产商 H 集团 100% 股权，收购对价 1.54 亿美元。S 公司为 A 银行的客户。考虑到 S 公司为外向型企业，海外销售主要面向欧美，且在境外有经营实体和经营现金流，在境内可提供现金存单等优质金融资产作为质押物；同时结合 S 公司自身资产状况和融资需求，以及考虑当时的经营环境，A 银行为 S 公司制定了内保外贷融资服务方案，较好地满足了跨境并购资金需求。最终，在 A 银行的大力支持下，S 公司成功完成了收购，有力推进了其拓展海外市场的发展战略，使其在通过打开发达国家市场增强自身实力的道路上又迈出了一大步。

^① 《中国外汇》2018 年第 9 期。

特别提示

中信保跨境融资担保服务。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简称“中信保”）在助力企业开拓国际市场的过程中推出了多元化的产品及服务，主要包括：中长期出口信用保险、海外投资保险、短期出口信用保险、国内信用保险、与出口信用保险相关的信用担保和再保险、应收账款管理、商账追收、信息咨询等出口信用保险服务。企业可以通过选择合适的中信保产品及服务获得向多家银行融资的便利。

以对“走出去”中国企业的融资担保为例，中信保以跨境担保方式，向境外融资银行或其他债权人出具融资保函，承担特定境外借款人的还款风险，一般由境外借款人的国内母公司向中信保提供全额反担保。

案例 4

中信保为某非洲房建项目前期融资提供跨境担保。中国某对外承包工程企业 A，2013 年中标非洲某建筑项目。由于项目预付款无法覆盖前期支出，该企业需要垫付近 3 亿元人民币的款项，而其境外项目较多，大额垫款将导致流动资金紧张。为此，A 企业拟以其新加坡分公司作为融资平台，筹措项目建设期过桥资金。具体操作为，由 A 企业向中信保申请内保外贷担保融资，中信保综合考察项目情况并评估授信，向注册在新加坡的一家外资银行提供跨境担保，该外资银行据此向 A 企业的新加坡分公司提供贷款，从而解决了项目建设期资金不足的问题。由于 A 企业在中国信保的评级较高，此次融资不需要其向中信保提供反担保，降低了融资成本。

债券融资

企业债券融资的常见方式是发行企业债券和公司债券。近年来，国家鼓励参与“一带一路”项目的企业通过发行“一带一路”公司债券进行融资，下面仅就这一具体方式简要介绍。

“一带一路”公司债券。项目要求：项目应经省级或以上发改部门或其他国家职能部门认定为“一带一路”项目，或为发行人与沿线国家（地区）政府职能部门或企业已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

网址 www.sinosure.com.cn

电话 +86-10-6658-2288

400-650-2860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丰汇园 11 号丰汇时代大厦

签订协议，且已获得有关监管机构必要批复、符合“一带一路”倡议的项目。在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一带一路”建设项目进展情况等。

资金的使用要求：用于投资、建设或运营“一带一路”项目，偿还“一带一路”项目形成的专项有息债务或开展“一带一路”

沿线国家（地区）业务。为提升该类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灵活性，在满足上述前提下，允许使用不超过30%的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偿还银行借款。对于境外政府、金融机构和企业在国内发行的“一带一路”债券，在符合一定条件的情况下，可以将募集资金出境。

案例5

红狮集团发行“一带一路”公司债券投资老挝项目。^①2018年1月19日，红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一带一路”建设公司债券在上交所成功发行，成为首家国内企业公开发行的“一带一路”建设公司债券。该债券由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销，发行规模为3亿元，利率6.34%，全场认购倍数2.67倍，期限为3年，主体和债项评级均为AAA，募集资金将用于老挝万象红狮水泥项目的相关装备购置。项目建成后预计年产高标号水泥200万吨，既可满足老挝大型基础设施建设对高品质水泥的需求，也有利于输出国内先进的水泥工艺、技术和装备，提升老挝水泥工业的整体水平。

股权融资

股权融资方式包括在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IPO）、向原股东配股、定向增发、私募发售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下面主要介绍定向增发等三种方式。

定向增发。定向增发是被上市公司广泛采用的一种上市后再融资手段，由上市公司向符合条件的少数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得资金一般用于补充资金、并购重组、引入战略投资者等。一般是面向公司股东进行增发，多数时候也会给基金、保险、社保、

券商、企业年金、信托等相关机构以及个人投资者配发一定比例的股票。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募集资金用途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定向增发新股不需要经过烦琐的审批程序，对公司没有盈利要求，也不用漫长地等待，承销佣金仅为传统方式的一半左右。对于一些面临重大发展机遇的公司而言，定向增发是重要融资渠道之一。

^①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案例 6

蓝帆医疗通过定向增发募集跨国收购交易的配套资金。2018年，山东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简称“蓝帆医疗”）耗资58.95亿元间接收购心脏支架制造商柏盛国际93.37%股份。此次交易涉及跨界LBO（杠杆收购）、大股东过桥收购和A股并购三大环节。其中，A股并购交易环节包括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和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两部分。

该交易中的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方式为非公开发行，发行对象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2018年9月，蓝帆医疗发布公告称，公司以18.58元/股的价格，成功发行9887.1万股，总共募集资金18.37亿元，所募资金将全部用于为收购柏盛国际需向淡马锡等境外股东支付的现金对价。此次并购交易帮助蓝帆医疗实现了向心脏支架等高值耗材业务的国际延伸和产业升级。

私募发售。私募发售近几年来比较活跃，成为中小民营企业重要的融资方式之一。这种方式的特点是，由企业自行选定投资人并吸引其增资入股。投资人类型主要有以下几种：个人投资者、风险投资机构、产业投资机构和上市公司。不同类型的投资人对企业的影响是不同的，企业可以根据自身业务特

点或经营方向进行选择。

可转换公司债券。依据约定的条件，可转换公司债券（又称可转换债券、可转债）在一定期间内可以转换成股份。期限最短为1年，最长为6年。面值每张100元。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应委托有资格的资信评级机构进行信用评级和跟踪评级。

案例 7

珠海艾派克公司通过多元融资方式收购利盟国际。^①2016年4月20日，中国知名打印机耗材生产商珠海艾派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派克”）发布公告称，全资收购在美国纽约股票交易所挂牌的国际著名品牌打印机及软件公司利盟国际（Lexmark）。此次并购最终交易额为39亿美元（约合260亿人民币）。

在筹资过程中，艾派克采用多元化融资方案，即通过企业自有资金、大股东借款、私募股权投资、私募可转换债券以及银团贷款等多种方式筹措资金。最终，艾派克成功收购比自己大数倍不止的国际巨头。

^① 赵晴等. 我国企业海外并购融资方式创新——以艾派克并购利盟国际为例. 财会月刊, 2018.

特别提示

跨境并购多元化融资。企业在进行跨境并购时，应积极尝试运用多种方式和渠道进行融资，这样不仅能够为企业提供更多并购资金，还能够合理配置融资资源，降低融资风险，从而保障并购交易的顺利进行。

特别提示

汇率波动风险。^①外汇风险管理是海外投资风险管理的重要领域。有效管理外汇风险可避免因汇率波动可能给企业造成的损失，还能够增加风险收益；反之企业可能蒙受巨大损失。企业可以根据自身需求及外汇管理水平，结合专业的分析和建议，合理选择不同的金融工具，有效应对汇率波动带来的风险。

汇率波动风险主要包括：人民币汇率、投资项目所在地货币汇率以及国际通用货币汇率波动风险。

- 人民币汇率波动风险：人民币对外币汇率波动会给境外企业带来人民币升值、外币贬值的风险。
- 投资项目所在地货币汇率波动风险：项目所在地的政治、经济体制不同，可能会引起汇率大幅度波动，从而为在当地经营的中国企业带来一定的风险。
- 国际通用货币汇率波动风险：经济全球化发展下，影响可自由兑换货币汇率的政治、经济因素更加复杂，对汇率波动进行有效识别评估的难度不断加大，进一步增加了境外企业的汇率管理难度。

案例 8

海尔集团利用期权组合应对汇率风险。2016年海尔收购GE旗下家电业务部门，收购资金由自有资金和并购贷款共同组成，金额高达54亿美元。其中，自有资金有一部分来源于人民币，预计在并购前后可能产生人民币与美元之间的汇率风险。海尔旗下的海云汇外汇资本市场（香港）有限公司利用期权组合，有效规避了并购面临的汇率风险，为本次并购节省了上亿元的财务费用，并实现了保证经营利润的目标。

^① 尹伟林.境外投资企业汇率风险及应对措施.财税研究, 2017。

2.2 在波融资

在波上市^①

波兰《证券法》规定，股票市场对外国投资者开放。外国投资者购买在波兰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的股票，购买量不足上市公司股份 10%，不需向波兰金融监管局（KNF）报告；购买量超过上市公司股份 10%、不足 25%，每增加购买 5% 须向波兰金融监管局报告；购买量达到上市公司股份 25% 或以上的，需获得波兰金融监管局许可。

外国企业可以在华沙证券交易所上市。企业申请上市程序最快可以 3 周之内完成，一般需要 ~6 个月。在波兰注册的外国公司参与证券交易（包括股权）与本土公司享受同等待遇。

企业上市程序：



图 4-2 企业上市流程

2013 年 10 月 9 日，中国培新国际公司在华沙证券交易所上市，成为中国首家在波兰上市的中资公司。第二年，中国泉州建江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和福建晋江风华鞋材有限公司相继在华沙证券交易所上市。

债券^②

公共债务市场的主要流动性集中在两种债券市场的交易系：机构投资者专用的现货债券市场和私人投资者参与的华沙证券交易所。

波兰本地债券市场的债券发行人多为银行，房地产企业以及其他金融类主体。发行的债券中 90% 以上为浮动利率债券，其利率随华沙银行间利率 WIBOR 上下浮动。债券相对于贷款的优势是转让税的豁免，且债券的私下发行和配售相对容易。如果债券是面向不超过 150 名潜在投资者的一个封闭而明确的群体发行，就不需进行公开发行、准备招股说明书，也不需与市场监管机构、经纪商或存托机构进行讨论，只需要向选定的投资者提供一份发行备忘录和债券文件。

在波商业银行融资

企业可以在波兰商业银行进行融资，外资企业与当地企业享受同等待遇。获得融资

① 华沙证券交易所 <https://www.gpw.pl>

② 波兰金融监管局 <https://www.knf.gov.pl>

的前提是外资企业或其境外母公司应资信良好，在境外合法注册并从事实质性经营活动。企业融资需提供以下材料：经济活动许可证或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证明（KRS）、公司信用信息（如银行账号、纳税情况等）、其他确认公司合法经营的文件、项目可行性和风险评估、企业当前财政状况评估、融资必要性评估等。

2.3 国际市场融资

企业在国际市场融资，可多关注权威国际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支持，同时用好在国际资本市场发行债券、上市等融资方式。

国际金融机构融资

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欧洲复兴开发银行、国际金融公司等国际多边金融机构，在其业务涵盖的地区和领域往往具有明显优势和先进经验。对于符合其融资条件的项目和企业，这些机构以贷款、股权投资等方式提供融资支持，具有融资期限较长、利率相对较低、性价比较高的特点。

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Asian Infrastructure Investment Bank, AIIB, 简称“亚投行”）是一个政府间性质的亚洲区域多边开发机构，重点支持亚太地区国家基础设施建设。亚投行是首个由中国倡议设立的多边金融机构，总部设立于北京，法定资本为1000亿美元，2016年1月开始运

营后，目前已在全球范围内拥有103个成员。亚投行利用贷款、股权投资及提供担保等融资方式支持亚洲各国交通、能源、电信、农业和城市发展等多方面的基础设施建设，促进亚洲区域的建设互联互通化和经济一体化进程，加强中国及其他亚洲国家和地区的合作。

截至2020年5月，亚投行共批准71个项目，总投资142.7亿美元，投资项目分布于东亚、东南亚、南亚、中亚、西亚、非洲6个地区的21个国家，覆盖交通、能源、电信、城市发展等多个领域。



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

网址	www.aiib.org/en
电话	+86-10-8358-0000
传真	+86-10-8358-0000
邮箱	information@aiib.org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天辰东路1号亚洲金融中心A座

欧洲复兴开发银行。^①欧洲复兴开发银行

（European Bank for Reconstruction and Development, EBRD）成立于1991年，总部设在伦敦，是欧洲地区最重要的开发性金融机构之一。目前业务范围已覆盖中东欧、地中海东部和南部及中亚等地区，为这些地区的经济转型与发展提供投融资支持。欧洲复兴开发银行可依据特定项目需求弹性地设计各种融资工具，包括贷款、股本投资及担保，提供的贷款额度从300万欧元到2.5亿欧元不等，平均金额为2500万欧元。

^① 欧洲复兴开发银行官网 <http://www.ebrd.com>.

2016年1月，中国正式成为欧洲复兴开发银行的第67位股东。截至2018年12月，中国对欧洲复兴开发银行的投资为19.2亿欧元。欧洲复兴开发银行覆盖中东欧、中亚、中东等地区，与“一带一路”经济带范围高度契合。中资企业可在上述地区与欧洲复兴开发银行开展项目和融资合作。



欧洲复兴开发银行

网址 <http://www.ebrd.com>

电话 +44-20-7338-6000

地址 One Exchange Square, London EC2A 2JN, United Kingdom

案例9

安琪酵母埃及分公司获欧洲复兴开发银行贷款。安琪酵母公司成立于1986年，是亚洲第一、全球第三大酵母公司，产品出口到150多个国家和地区，占全球市场份额达到12%。安琪酵母公司设在埃及的工厂，获得了欧洲复兴开发银行发放的5200万美元贷款，用于建设新的酵母抽提物生产线和更先进的污水处理系统。这是欧洲复兴开发银行第一次向中国企业提供贷款支持。

国际金融公司。国际金融公司（International Finance Corporation, IFC）是世界银行集团成员，也专注于发展中国家私营部门发展的全球最大发展机构，重视那些既有助于发展中国家发展经济，又能帮助当地人民脱贫致富的行业的投融资，例如金融、基础设施、信息技术、卫生、教育以及中小企业等，但对环境保护与社会责任等标准要求较高。IFC资助的项目需符合以下标准：

- (1) 位于IFC成员国的发展中国家；
- (2) 来自私营企业；
- (3) 技术上有合理性；
- (4) 有良好的盈利前景；
- (5) 能使当地经济受益；

(6) 能做到对环境和社会无害，满足IFC以及所在国家的环境和社会标准。

自1985年首次投资以来，IFC已筹集并投资超过125亿美元，支持了30个地区的370多个项目。IFC独特的融资和咨询产品将全球专业知识与本地知识相结合，从而最大程度地提高投资回报和社会效益。^①



国际金融公司

网址 www.ifc.org

电话 +1 (202) 473-1000

地址 2121 Pennsylvania Avenue, NW
Washington, DC 20433 USA

^① 国际金融公司官网 [https://www.ifc.org](http://www.ifc.org).

案例 10

国际金融公司为新希望子公司提供优惠贷款。2015 年 6 月，新希望集团的子公司新希望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简称“新加坡新希望”）与国际金融公司（IFC）签署融资协议，由 IFC 向新加坡新希望提供为期 7 年的 6000 万美元优惠贷款，主要用于其在亚洲尤其是东南亚市场的农牧业与食品领域的投资和运营。IFC 的资金支持不仅为新希望集团加速国际化进程，提升其饲料等农产品市场占有率提供了助力，同时也通过新希望集团的业务拓展为孟加拉、柬埔寨、印度、越南等地创造了新的就业机会，提高了当地农户的生产效率和农牧业发展水平。

境外发债

近年来，境外发债逐渐成为中资企业重要融资方式之一，其优点在于境外债券在产品结构上有足够的空间利用利率、汇率等方法降低融资成本。中国企业发行较多的是中资美元债。

中资美元债。中资企业（包括境内企业

或其控制的境外企业或分支机构）在离岸债券市场发行的、向境外举借的、以美元计价、按约定还本付息的债券。

发行方式按照美元债现行监管规定，一级市场主要有 RegS 规则、144A 规则及 SEC 注册 3 种发行方式（详见表 4-6）。

表 4-6 美元债 3 种发行方式对比

名称	RegS	144A	SEC
投资者	美国本土以外的机构投资者	欧洲及亚洲机构投资者、美国和各机构投资者	全球机构投资者、美国个人投资者
审批	无需审批	无需审批	无需审批
适用	通常应用于中小国美元发行	全球发行	全球发行
期限	3~10 年	5~30 年	5~30 年
发行规模	2 亿~10 亿美元	5 亿~30 亿美元	5 亿~60 亿美元
发行利率	最高	中间	最低
发行周期	约 6 周	约 8 周	约 8 周
会计报表要求	不需使用美国会计制度；不需要列出本地准则和美国准则的重大差异	不需使用美国会计制度；必须列出本地准则和美国准则的重大差异	不需使用美国会计制度；必须列出本地准则和美国准则的重大差异



续 表

名称	RegS	144A	SEC
披露义务	较少的披露义务；较简化的尽职调查	严格的披露义务；严格的尽职调查	严格的披露义务；严格的尽职调查
评级	一般需要两家评级机构的评级	一般需要两家评级机构的评级	一般需要两家评级机构的评级

对于中资企业来说，由于 RegS 规则项下的披露标准宽松，可大大简化发行流程和降低发行成本，因此目前中资企业大都采用 RegS 规则的发行方式。但由于其发行对象的范围受限，故发行规模较其他两种发行方式要小得多，通常在 10 亿美元以下。

中资企业通常采用的发行模式有直接发行或间接发行。

(1) 直接发行。境内企业直接在境外离岸市场发行中资美元债。

(2) 间接发行。境内企业通过其境外子公司发行美元债，主要包括担保发行和维好协议发行两种架构。担保发行由境外子公司发行美元债，而境内母公司担任发行主体担保人。维好协议发行是境内母公司与境外子公司签订维好协议，母公司为境外子公司提供支持，以保证发行主体保持适当的流动资金等，保障能够偿还债务。但维好协议实际并无法律效力。

境外上市

近年来，中国企业在境外上市的队伍越来越庞大，其中不乏一些知名央企和互联网科技公司等。境外上市具有门槛低、筹备上市时间短、条件明确、易于操作等特点。企

业可以根据自身情况，选择在境外上市，充分利用境外资本市场，筹集企业发展所需资金，不断提高企业的国际竞争力。

就上市地点而言，企业还需根据自身发展战略和市场定位以及不同证券交易所的上市要求和比较优势进行准确评估，选择适合的上市地点。下面简要介绍在香港、新加坡和美国上市的情况。

中国香港上市。香港作为全球金融中心之一，拥有成熟的金融市场体系。2019 年，香港主板 IPO 项目数量合计为 148 家，香港主板 IPO 募资总额合计为 3102 亿港币。消费行业及制造行业仍为香港主板 IPO 项目的主要来源。如今，港交所拥有稳健的二级市场、完善的监管机制、透明的程序、健全的法制、高标准的国际企业管治水平，已经成为中国企业在国际市场融资的首选伙伴。港交所对赴港上市企业主体的注册地、财务指标、公司治理结构等有严格要求。

新加坡上市。新加坡是全球最成熟的金融市场之一。新加坡股票市场具有 5 大优势吸引中企纷纷前往新加坡寻求上市：一是制造业公司在新加坡股市占比大，约为 38%；二是外国企业在新加坡股市占比较高，约为 20%；三是相对流动性（交易值与市值之比）

较大，特别是100多家具有中资背景的股票流动性更佳，上市挂牌的中国企业股票换手率更高；四是新加坡聚集了大量世界一流的投资专家和基金经理；五是新加坡金融市场有成熟和活跃的二级市场提供增发融资。新加坡交易所对上市企业注册地并没有严格要求，但对财务指标有着十分明确的要求。

美国上市。美国证券市场的规模是世界

其他任何一个金融场所不能比拟的，全方位的多层次资本市场以及多种上市标准（纳斯达克有3种标准），能满足各类企业不同的资本运作需要。在美国最主要的证券交易市场有纳斯达克（NASDAQ）、纽约股票交易市场（NYSE）、美国股票交易市场（AMEX）。公司只有在满足各市场的要求后，其股票或者证券才能在市场上发行交易。

特别提示

充分利用国际金融中心的专业优势。中国香港、新加坡、纽约、伦敦等国际金融中心聚集了数量众多的大型金融机构、专业服务机构以及优秀的人才队伍，能为企业提供各类资金支持和金融服务。其中香港已成为中国内地企业最重要的境外上市目的地及全球主要的离岸人民币业务中心。

中国企业既可以利用在这些国际金融中心的资本市场上市获得资金，还可以利用国际金融中心提供的专业服务，更好地开拓海外市场。

特别提示

中概股回归香港上市值得关注。2018年，港交所对上市规则进行了一系列的重大修订，其中包括允许同股不同权股权架构的企业在港上市以及允许符合条件的企业在港作第二上市。在美股市场的政策不稳定性日益加剧，以及中概股企业受美国市场监管日益严格的背景下，为避免由于单一资本市场带来的融资风险，在港作第二上市也成为中概股企业打造多元融资渠道、分散风险的一个较好途径。

2.4 多双边合作基金

为推进“一带一路”建设、企业“走出去”和国际产能合作，中国发起设立了多支多双边合作基金，如丝路基金、中国—东盟

投资合作基金、中国—中东欧投资合作基金、中国—欧亚经济合作基金、中非发展基金、中非产能合作基金、中拉合作基金等。

多双边合作基金主要以股权类投资为主，可在不增加企业债务负担的情况下，为项目建设提供长期、可靠的資金支持，契合大型项目建设周期长、资金需求量大的特点，是对信贷融资、债券融资等融资方式的有益补充。中国企业可根据项目特点及所在地区，多与对应的多双边合作基金进行洽谈对接，获得融资支持。

丝路基金

丝路基金于2014年12月29日在北京注册成立，资金规模为400亿美元和1000亿元人民币，由中国外汇储备、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国家开发银行、中国进出口银行共同出资，出资比例分别为65%、15%、5%、15%。丝路基金致力于为“一带一路”框架内的经贸合作和双边多边互联互通提供投融资支持。

从业务模式上看，丝路基金可以运用股权、债权、基金、贷款等多种方式提供投融资服务，也可与国际开发机构、境内外金融机构等发起设立共同投资基金，进行资产受托管理、对外委托投资等；从业务范围上看，丝路基金投资主要支持“一带一路”框架下的合作项目，支持各类优质产能“走出去”和技术合作；从资金投向上看，丝路基金重点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支持投资所在国工业化、城镇化进程和提升经济可持续发展能力。

截至2019年11月，丝路基金通过股权、

债权等多元化投融资方式，已签约投资项目34个，承诺投资金额约123亿美元。投资覆盖俄蒙中亚、南亚、东南亚、西亚北非及欧洲等地区的基础设施、资源开发、产业合作、金融合作等领域。



丝路基金

网址	http://www.silkroadfund.com.cn
电话	+86-10-6388-6800, +86-10-6388-6850
传真	+86-10-6388-6830
邮箱	public@silkroadfund.com.cn

中国—东盟投资合作基金（CAF）^①

中国—东盟投资合作基金（以下简称“东盟基金”）是经国务院批准、国家发改委核准的离岸美元股权投资基金，由中国进出口银行连同国内外多家投资机构共同出资成立。

东盟基金主要投资于基础设施、能源和自然资源等领域，为中国及东盟地区的优秀企业提供资本支持。东盟基金资金募集的目标总规模为100亿美元。

东盟基金投资的主要项目包括：入股柬埔寨光纤通信网络公司帮助其发展全国性光纤网络及数字电视业务；收购位于泰国最大的深水港林查班港一码头资产组合的少数股东权益；入股菲律宾第二大航运公司Negros

① 中国进出口银行官网 <http://www.eximbank.gov.cn>.

Navigation，并以其为主体，全面收购菲另一航运公司，合并后的公司成为菲国内客货航运的领军企业；入股亚洲钾肥集团，对其老挝钾盐矿项目进行开发建设等。



中国—东盟投资合作基金

网址	http://china-asean-fund.com
电话	+852-3125-1800
传真	+852-3125-1700
邮箱	information@china-asean-fund.com
地址	香港中环街八号国际金融中心二期 6713-6716 室

案例 11

东盟基金与中印尼企业合作开发印尼大型镍铁冶炼项目。2013 年，东盟基金与上海鼎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印尼八星投资公司合作在印尼开发大型镍铁冶炼项目。该项目位于印尼苏拉威西岛中国—印尼经济合作区青山园区，建成后年产 30 万吨镍铁以供出口。该项目是东盟基金在印尼的第一个投资项目，也是其在东盟地区的第九个投资项目。

中国—中东欧投资合作基金^①

2012 年 4 月，时任中国总理温家宝在波兰出席首次中国—中东欧国家领导人会晤时正式提出，中国政府将发起设立中国—中东欧投资合作基金（一期），指定中国进出口银行为基金承办单位。中东欧基金（一期）封闭金额 4.35 亿美元，于 2014 年年初正式运营。基金二期于 2017 年设立并投入运营，规模为 10 亿美元。

基金采用有限合伙制形式在卢森堡注册成立，在波兰（华沙）、匈牙利（布达佩斯）、罗马尼亚（布加勒斯特）和克罗地亚（萨格

勒布）均有办公室。

中东欧基金重点支持中东欧国家基础设施、电信、能源、制造、教育及医疗等领域发展，积极寻找盈利能力、风险管控能力强的企业和项目，投资模式采取股权投资，夹层债务或混合金融产品等多元化模式，单笔投资规模 1000 万~7000 万美元之间。目前，该基金已实施波兰地平线（Skyline）能源、格勒诺布尔（Grenoble）风电等多个重点项目，为中国—中东欧国家投资合作贡献了一份力量。

^① 中国—中东欧投资合作基金 <http://www.china-ceefund.com>.

中国—中东欧投资合作基金

网址	www.china-ceefund.com
电话	+48-669-898-887
邮箱	office@china-ceefund.com
地址	68-70, Boulevard de la Petrusse, L-2320, Luxembourg 卢森堡 L-2320 大道, 佩特鲁斯大道 68-70 号

中国—欧亚经济合作基金

中国—欧亚经济合作基金（以下简称“欧亚基金”）由习近平主席于 2014 年 9 月在上合组织杜尚别元首峰会期间宣布成立，是促进“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发展合作的重要股权投资平台。欧亚基金主要投资于上海合作

组织成员国、观察员国和对话伙伴国，未来将逐步扩展到丝绸之路经济带域内国家。基金首期规模为 10 亿美元，总规模为 50 亿美元，主要投资于能源资源及其加工、农业开发、物流、基础设施建设、信息技术、制造业等欧亚地区优先发展产业。

中国—欧亚经济合作基金

网址	http://www.china-eurasian-fund.com
电话	+86-10-5679-2900
传真	+86-10-5679-2960
邮箱	info@china-eurasian-fund.com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8 号 凯晨世贸中心东座 F3 层 E304-305

案例 12

欧亚基金投资巴基斯坦能源项目。欧亚基金联合中国机械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巴基斯坦安格鲁集团等投资建设了巴基斯坦塔尔煤田第一座坑口电站。该项目总装机 2×330MW，被列入“中巴经济走廊”首批优先实施项目清单。项目建成运营后将有效提高巴基斯坦供电能力，改善供电短缺局面。

中非发展基金

中非发展基金于 2007 年 6 月正式开业运营，由国家开发银行承办，旨在引导和鼓励中国企业对非投资，并在不增加非洲债务负担的情况下，通过投入资本金，以市场化方式增加非洲自身发展能力。总部设在北京，在南非、埃塞俄比亚、赞比亚、加纳及

肯尼亚分别设有 5 家代表处。2015 年 12 月，习近平主席在中非合作论坛约翰内斯堡峰会上宣布为基金增资 50 亿美元，基金总规模达到 100 亿美元。

中非发展基金按照国际股权投资基金的操作模式，结合中国、非洲经济发展和产业

调整方向，通过投资和咨询服务等方式引导和支持中国企业在非洲开展直接投资，帮助对非投资企业解决融资问题，寻找好的项目和合作伙伴。基金覆盖基础设施、产能合作、农业民生、矿业等多个领域，主要项目包括：招商局尼日利亚 TICT 港口项目、海信南非家电园项目、一汽南非汽车组装厂、武汉人福制药马里糖浆和大输液现代化药厂项目等。^①

中非发展基金

网址	https://www.cadfund.com
电话	+86-10-5989-2900/5989-2800
传真	+86-10-5956-6969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8 号 凯晨世贸中心东座 F10、F11

案例 13

中非发展基金投资中非棉业项目。中非发展基金与中国青岛瑞昌、青岛汇富共同出资设立中非棉业发展有限公司，在马拉维、莫桑比克、赞比亚及津巴布韦等多个国家开展棉花种植、加工和销售业务。项目以“公司+农户”方式运作，充分调动了棉农的积极性，不仅带动了非洲各国棉花产业的发展，也给当地人民提供了充足的就业机会，带动了当地的经济发展。项目直接雇用当地员工 3300 余人，间接带动农户种植棉花 4~5 万户，惠及当地农户 20 余万户。

中非产能合作基金

2015 年 12 月 4 日，习近平主席在中非合作论坛约翰内斯堡峰会上宣布设立首批资金 100 亿美元的中非产能合作基金。2015 年末，中非产能合作基金在北京注册，由中国国家外汇储备持股 80%，中国进出口银行持股 20%。

中非产能合作基金是中长期开发投资基金，秉承“合作共赢，共同发展”的理念，通过与境内外企业和金融机构合作，以股权、债权等多种投资方式，坚持市场化、专业化和国际化运作，促进非洲“三网一化”建设和中非

产能合作，覆盖制造业、高新技术、农业、能源、矿产、基础设施和金融合作等领域，促进中国与非洲共同发展、共享繁荣。

基金投资的主要项目包括：深圳传音控股公司股权投资项目、中国有色集团刚果（金）DEZIWA 铜钴矿项目、洛阳钼业收购 Tenke 铜钴矿股权项目、中信建设安哥拉铝合金型材厂项目、白银有色集团认购南非斯班一黄金有限公司增发股份等。

^① 中非发展基金 <https://www.cadfund.com>.

案例 14

中非产能合作基金投资埃塞—吉布提油气项目。中非产能合作基金参与投资的保利协鑫埃塞俄比亚—吉布提石油天然气项目，总投资 36.8 亿美元，被国家发改委列入“一带一路”项目储备库，同时被国家能源局列为“一带一路”重大能源项目。

2018 年 6 月，保利协鑫埃塞俄比亚—吉布提项目第一桶试采原油顺利产出。2019 年 1 月，中交产投与保利协鑫天然气集团就埃塞俄比亚—吉布提天然气项目正式签署《核心投资条款》，协议明确了中交产投将入股“埃塞俄比亚—吉布提天然气”项目上游，控股中下游。这是埃塞俄比亚首个生产天然气和原油并对外创汇的项目，也是“一带一路”非洲沿线最大能源项目。



中非产能合作基金

网址	http://cafic.com.cn
电话	+86-10-6615-1699
传真	+86-10-6615-1727
邮箱	cafic@cafic.com.cn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9 号北楼 8 层

中拉合作基金

2014 年 7 月，习近平主席在巴西访问期间正式宣布启动中拉合作基金，2015 年 4 月，国务院研究决定规模扩大为 100 亿美元，由中国进出口银行具体筹建，于 2016 年 1 月正式投入运营。

中拉合作基金致力于服务中拉全面合作伙伴关系，支持中国企业投资拉美地区，并通过股权、债权等多种方式投资于拉美及加勒比地区能源资源、基础设施建设、农业、制造业、科技创新、信息技术和产能合作等领域。



中拉合作基金

网址	http://www.clacfund.com.cn
电话	+86-10-5790-2500
传真	+86-10-5956-6211
邮箱	investment@clacfund.com.cn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8 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 5 层 E506-507



第五篇 合规运营及经贸纠纷解决

1 境内合规

近年来，我国政府相关部门简政放权，推进境外投资便利化，同时也加强了对企业境外投资的合规管理，引导企业合理有序开展境外投资活动，防范和应对各类风险。对外投资企业要密切关注国内相关政策法规，准确把握政策导向，依法依规履行境外投资国内申报程序，以避免出现在境外工作完成后，因境内合规问题导致投资失败的风险。

1.1 相关政策法规

企业境外投资需要遵守的国内相关政策法规主要包括国家发展改革委、商务部、国资委、国家外汇管理局等部门制定的相关政策法规等。详见表 5-1。

表 5-1 企业境外投资需遵守的部分国内政策法规

序号	文件名称	发布机构	发布时间
1	《境内机构境外直接投资外汇管理规定》	国家外汇管理局	2009
2	《关于进一步改进和调整资本项目外汇管理政策的通知》	国家外汇管理局	2014
3	《关于境内居民通过特殊目的公司境外投融资及返程投资外汇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	国家外汇管理局	2014
4	《境外投资管理办法》	商务部	2014
5	《关于进一步简化和改进直接投资外汇管理政策的通知》	国家外汇管理局	2015
6	《关于进一步推进外汇管理改革完善真实合规性审核的通知》	国家外汇管理局	2017
7	《中央企业境外投资监督管理办法》	国资委	2017
8	《关于进一步引导和规范境外投资方向的指导意见》	国家发展改革委、商务部、人民银行、外交部	2017
9	《企业境外投资管理办法》	国家发展改革委	2017
10	《民营企业境外投资经营行为规范》	国家发展改革委、商务部、人民银行、外交部、全国工商联	2017
11	《对外投资备案（核准）报告暂行办法》	商务部、人民银行、国资委、银监会、证监会、保监会、外汇局	2018



续 表

序号	文件名称	发布机构	发布时间
12	《境外投资敏感行业目录（2018）》	国家发展改革委	2018
13	《关于做好国内企业在境外投资开办企业（金融企业除外）核准初审取消后相关工作的通知》	商务部办公厅	2018
14	《企业境外经营合规管理指引》	国家发展改革委、外交部、商务部、人民银行、国资委、国家外汇管理局、全国工商联	2018
15	《对外投资备案（核准）报告实施规程》	商务部办公厅	2019

1.2 境外投资核准或备案

企业在开展境外投资前，应按照相关规定，主动向境外投资主管部门申请核准或备案。

国家发展改革委。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企业境外投资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2017年第11号令），对敏感类项目实行核准管理，对非敏感类项目实行备案管理。敏感类项目包括涉及敏感国家和地区的项目和涉及敏感行业的项目。

敏感国家和地区：与我国未建交的国家和地区；发生战争、内乱的国家和地区；根据我国缔结或参加的国际条约、协定等，需要限制企业对其投资的国家和地区；其他敏感国家和地区。

敏感行业：参见国家发展改革委2018年1月发布的《境外投资敏感行业目录（2018）》，包括武器装备的研制生产维修、跨境水资源开发利用、新闻传媒，以及《关

于进一步引导和规范境外投资方向指导意见的通知》中限制企业境外投资的行业，例如房地产、酒店、影城、娱乐业、体育俱乐部、在境外设立无具体实业项目的股权投资基金或投资平台，详见表5-2。

商务部。根据商务部发布的《境外投资管理办法》（商务部2014年第3号令），企业境外投资涉及敏感国家和地区、敏感行业的，实行核准管理；企业其他情形的境外投资，实行备案管理。实行核准管理的国家主要是与我国未建交的国家、受联合国制裁的国家。必要时，商务部可另行公布其他实行核准管理的国家和地区的名单。实行核准管理的行业主要是涉及出口我国限制出口的产品和技术的行业、影响一国（地区）以上利益的行业。

表 5-2 国家发展改革委相关规定

项目分类	境内企业直接开展投资	境内企业通过其控制的境外企业开展投资	具体内容
敏感类项目	核准（国家发展改革委）	核准（国家发展改革委）	<p>1. 实行核准管理的，投资主体向核准机关提交项目申请报告并附具有关文件，项目申请报告应当包括以下内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投资主体情况； ● 项目情况，包括项目名称、投资目的地、主要内容和规模、中方投资额等； ● 项目对我国国家利益和国家安全的影响分析； ● 投资主体关于项目真实性的声明。 <p>2. 核准机关应当在收到项目申请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告知投资主体需要补正的内容。核准机关应当在受理项目申请报告后 20 个工作日内作出是否予以核准的决定。项目情况复杂或需要征求有关单位意见的，经核准机关负责人批准，可以延长核准时限，但延长的核准时限不得超过 10 个工作日，并应当将延长时限的理由告知投资主体。符合核准条件的项目，核准机关应当予以核准，并向投资主体出具书面核准文件。</p>
非敏感类项目	央企、大额：备案（国家发展改革委） 央企、非大额：备案（国家发展改革委）	央企、大额：报告（国家发展改革委） 央企、非大额：无需履行手续	<p>1. 实行备案管理的，投资主体通过网络系统向备案机关提交项目申请报告并附具有关文件。项目备案表或附件不齐全、项目备案表或附件不符合法定形式、项目不属于备案管理范围、项目不属于备案机关管理权限的，备案机关应当在收到项目备案表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告知投资主体。备案机关在受理项目备案表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向投资主体出具备案通知书。</p> <p>2. 投资主体通过其控制的境外企业开展大额非敏感类项目的，投资主体应当在项目实施前通过网络系统提交大额非敏感类项目情况报告表，将有关信息告知国家发展改革委。投资主体提交的大额非敏感类项目情况报告表内容不完整的，国家发展改革委应当在收到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告知投资主体需要补正的内容。</p>

注：“大额”指中方投资额在 3 亿美元及以上。

2018年1月，商务部等有关部门共同发布《对外投资备案（核准）报告暂行办法》（商合发〔2018〕24号），加强对外投资信息统一汇总和事中事后监管。2019年5月，商务部制定《对外投资备案（核准）报告实施规程》，明确了相关工作细则，要求投资主体按照“凡备案（核准）必报告”的原则履行对外投资报告义务，包括定期报告境外企业合规建设、基本经营状况、投资障碍等情况。

1.3 境外直接投资外汇管理

根据国家外汇管理局相关规定，企业境

外直接投资获得境外投资主管部门核准或备案后，由银行按照《直接投资外汇业务操作指引》直接审核办理外汇登记，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机构通过银行对外汇登记实施间接监管。2017年1月，国家外汇管理局发布《关于进一步推进外汇管理改革完善真实合规性审核的通知》（汇发〔2017〕3号），要求境内机构在办理境外直接投资登记和资金汇出手续时，除按规定向银行提交相关审核材料外，还应说明投资资金来源与资金用途（使用计划）情况，提供董事会决议（或合伙人决议）、合同或其他真实性证明材料，从而进一步加强对境外直接投资真实性、合规性的审核，详见表5-3。

表5-3 国家外汇管理局相关规定

银行直接办理的事项	<p>境外直接投资前期费用登记</p> <p>1. 境内机构（含境内企业、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下同）汇出境外的前期费用，累计汇出额原则上不超过300万美元且不超过中方投资总额的15%。</p> <p>2. 境内机构汇出境外的前期费用，应列入其境外直接投资总额。</p> <p>3. 银行通过资本项目信息系统为境内机构办理前期费用登记手续后，境内机构凭《业务登记凭证》直接到银行办理后续资金购付汇手续。</p> <p>申请材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境外直接投资外汇登记业务申请表。 2. 营业执照（尚未办理“五证合一”的企业，还需提供组织机构代码证）。 3. 境外投资资金来源证明、资金使用计划和董事会决议（或合伙人决议）、合同或其他真实性证明材料。 <p>注意：</p> <p>境内机构为其境外分支、代表机构等非独立核算机构购买境外办公用房的，需提交以下材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境外直接投资外汇登记业务申请表》。 2. 境外设立分支、代表机构等非独立核算机构的批准/备案文件或注册证明文件。 3. 境外购买办公用房合同或协议。 4. 其他真实性证明材料。
-----------	--

续 表

银行直接办理的事项	境内机构境外直接投资外汇登记	<p>银行要求的审核材料主要有：</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境外直接投资外汇登记业务申请表》。 2.营业执照或注册登记证明及组织机构代码证（多个境内机构共同实施一项境外直接投资的，应提交各境内机构的营业执照或注册登记证明及组织机构代码证）。 3.非金融企业境外投资提供商务主管部门颁发的《企业境外投资证书》。金融机构境外投资提供相关金融主管部门对该项投资的批准文件或无异议函。 4.境外投资资金来源证明、资金使用计划和董事会决议（或合伙人决议）、合同或其他真实性证明材料。 5.外国投资者以境外股权并购境内公司导致境内公司或其股东持有境外公司股权的，另需提供加注的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和加注的外商投资企业营业执照。 6.其他真实性证明材料。
	境内机构境外直接投资资金汇出	<p>银行要求的审核材料主要有：</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业务登记凭证。 2.资本项目信息系统银行端中打印的对外义务出资额度控制信息表。 3.境外投资资金来源证明、资金使用计划和董事会决议（或合伙人决议）、合同或其他真实性证明材料。

特别提示

企业在开展境外投资前，应针对具体投资项目向相关部门确认具体流程及要求，特别是要及时了解国家关于企业境外投资的政策变化。此外，企业在核准或备案、信息报告、外汇登记等环节提供的材料，应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对于瞒报、漏报甚至提供虚假材料的，有关部门将视情节采取相应惩戒措施或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 在波兰合规运营

2.1 劳工雇佣

《劳动法》相关规定^①

《劳动法》是波兰劳务雇佣领域最重要的法律，主要内容包括：劳动合同类型、终止劳动合同、最低工资、工作时间、假期、工伤事故和职业病等。

劳动合同类型。分为4种：为完成特定工作而签订的合同、定期合同、无限期合同以及其他雇员脱岗期间签订的替代合同。在签订上述合同之前，均可先签订为期不超过3个月的试用合同。

(1) 为完成特定工作而签订的合同，原则上不得超过3个月，可以先于其他雇佣合同订立。

(2) 定期合同：最长有效期限为33个月。超过33个月或连续第4次签订的协议视

为无限期合同。所有外国人，包括欧盟和非欧盟居民，都可以在与波兰公民相同的协议基础上就业。

(3) 无限期合同：此类合同要求，雇主与员工解除劳动合同时须提前较长时间通知员工，通知期长短取决于员工的工作年限。员工在同一场所工作超过3年，该期限为3个月。由于通知期较长，很多雇主不愿意签署此类合同，但该合同可以增加员工对工作的忠诚与投入度。

(4) 在其他雇员脱岗期间签订的替代合同：当员工因正当理由离岗时，雇主可另雇他人作为替代，与其签署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特别提示

劳动合同以书面形式订立且应在不晚于雇员开始工作前一日签署。未签署劳动合同，雇主最迟应在雇员开始工作之日起通过书面形式要求雇员签订录用条件确认函。对劳动合同一些细节进行更改，应以书面形式呈现。劳动合同中应包含所有相关聘用条款，合同中的条款必须符合《劳动法》规定。

终止劳动合同。^②其包括两种情形：一是合同到期或合同规定的工作任务已完成；二

是合同尚未到期，但经双方协商同意或应一方要求而提前解除。如系协商同意，双方应

① 波兰家庭、劳动和社会政策部 <https://www.gov.pl>.

② 同①。

签订书面共同声明；如系一方提出，则提出方应提前通知另一方，除非出现法律所允许的无需通知的情况。提前通知期限（从宣布

意向之日起至雇佣关系结束之日止的时间）长短取决于劳动合同类型。

表 5-4 各类劳动合同提前通知期限

劳动合同类型	提前通知期限
为完成特定工作而签订的合同	雇佣时间少于 2 周、超过 2 周和 3 个月（含）以上，分别提前 3 个工作日、1 周和 2 周通知对方
定期合同	雇佣时间超过 6 个月，提前 2 周通知对方
无限期合同	雇佣时间少于 6 个月、超过 6 个月但不到 3 年和 3 年（含）以上，分别提前 2 周、1 个月和 3 个月通知对方
其他员工在脱岗期间签订的替代合同	提前 3 个工作日通知对方

《劳动法》严格规定了无需提前通知即可解除劳动合同的情形。如果雇员严重违背其基本职责（无正当理由离开工作岗位）、在受雇期间违反法律并经确认、丧失工作所需相关资质、疾病或工作事故而无法胜任工作，雇主可在不提前通知的情况下提出解除劳动合同，但雇主应说明有正当且具体的理由。如果雇主非法终止雇佣合同，雇员可以向劳动法庭申请恢复雇佣关系并索要赔偿。

《劳动法》也规定了雇员在无需提前通知情况下提出解除劳动合同的情形。例如雇主严重违反其基本义务，包括未及时向员工支付全部薪酬，未提供安全卫生的工作条件等。

最低工资。 波兰《最低工资法》和部长

会议有关条例规定了全职雇员的最低工资。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波兰最低工资为每月 532.09 欧元。雇员要求加班，仅能按正常工资标准获得加班工资。雇主要求雇员加班，雇员除可按正常工资标准获得加班工资外，还可获得正常工资标准 50% 或 100% 的额外工资。

工作时间及假期。 波兰实行每周 5 天工作制。平均每天工作时间不超过 8 小时，每周不超过 40 小时。如需加班，每周全部工作时间不得超过 48 小时。《劳动法》还就此规定了许多具体条款，允许部分雇主根据自己所采用的计时系统对上述原则性规定进行必要修改。

表 5-5 波兰法定工作时间及有关假期规定

工作时间及假期	具体规定
法定工作时间	波兰实行每周 5 天工作制。平均每天工作时间不超过 8 小时，每周不超过 40 小时。
加班时间	每周全部工作时间不得超过 48 小时。

续 表

工作时间及假期	具体规定
病假	员工有权享受带薪病假（有医生证明）。在此情况下，由雇主支付 80% 的薪资（33 天内），超过 33 天期限的薪资由波兰社会保险局支付。
产假	首次生产的女性员工有权享受 20 周的产假，二胎产假为 31 周，多胎每增加一胎另外增加 2 周产假，产假上限是 37 周；新生儿父亲在妻子产后可以连续 2 周休陪产假，陪产假可以分成两部分休，每次休假一周，女性员工可以将 14 周之后的剩余产假给予其丈夫。
年假	工作 1 年后，根据工龄和职位不同，雇员享有 20~26 个工作日的带薪休假。受雇时间不足 10 年的，享有 20 个工作日带薪休假，受雇时间超过 10 年的，享有 26 个工作日的带薪休假。

工伤事故和职业病抚恤金。雇员在工作中发生事故或患上职业病，无法谋生时应享受的福利。因工作事故或职业病而完全丧失工作能力的抚恤金和遗属抚恤金每月 1235.76 兹罗提；因工作事故或职业病而丧失部分工作能力的抚恤金每月 926.82 兹罗提。

外国人在波兰工作规定

外国人（不具有波兰国籍的公民）取得工作许可证才可在波兰工作。工作许可证应由波兰雇主或外国雇主的要求由省督签发。在通过劳动部门审查后，外国人可与波兰雇主或外国雇主签署工作许可承诺函。持有波兰工作许可承诺函的外国人应在波兰驻本国大使馆申请工作签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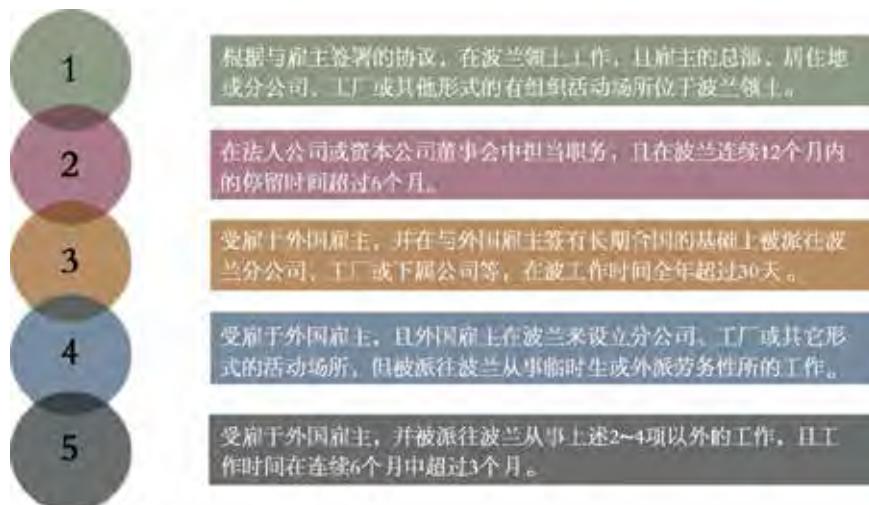


图 5-1 外国人需要办理工作许可情形

社会保险

波兰社会保险包括 4 个险种：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疾病与生育、事故保险（包括工伤事故和职业病）。前两种保险属于义务保险，原则上所有人都必须参加；失业人员、临时工、合同工和其他获得疾病保险金的人不可参加事故保险；临时工、合同工和宗教人员可以自愿参加疾病与生育保险。

雇主有责任以雇员和自己的名义向社会保险公司交纳保险费。雇主有代扣代缴社会保险（包括雇员和雇主的份额）的义务。社会保险以所得税法规定的总收入为计算基数。社会保险金交纳比例占投保人工资总收入的 36.59%。

表 5-6 社会保险费率

保险种类	雇主支付部分	雇员支付部分
养老保险（19.52%）	50%	50%
失业保险（13%）	50%	50%
疾病与生育保险（2.45%）	—	100%
事故保险（0.97% ~ 3.86%）	100%	—

注：根据波兰家庭、劳动和社会政策部网站数据整理。

2.2 财务及税务

财务会计制度

为了与欧盟的会计规制以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IFRS）保持一致，波兰会计准则委员会多次修订会计法和会计准则，引入一些符合国际会计准则的新概念和会计法规，形成目前的会计法规。共有两套并行的体系，分别是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和转型后的波兰会计规制。^①

税务

纳税流程。其包括税务登记、纳税申报、纳税评估和缴纳税款 4 个步骤。^②在波兰工作的居民和非居民个人须在每年 4 月 30 日前提交年度税务报表。

① 包括波兰会计法（Accounting Act）和波兰国家会计准则（National Accounting Standards）。

② 波兰投资与贸易局 <https://www.paih.gov.p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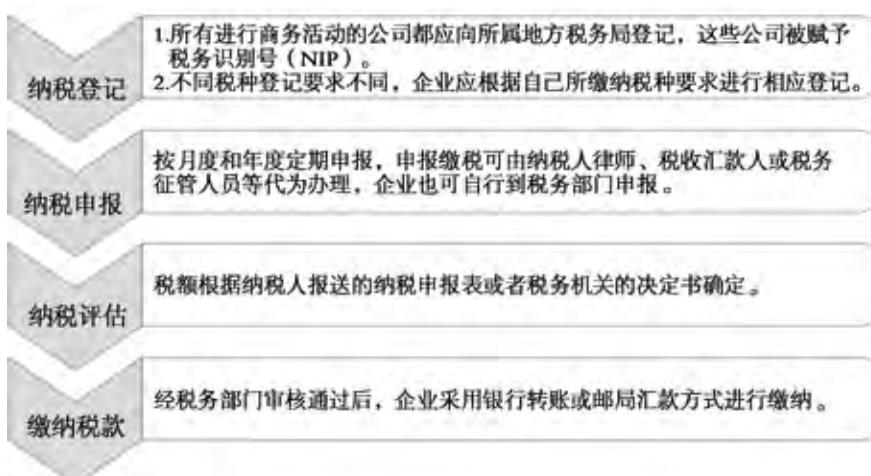


图 5-2 纳税流程

特别提示

纳税人要以电子表格进行所得税（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申报，否则将视为无效纳税申请。纳税申报表中纳税人和税收汇款人应使用“电子签名”。

税务稽查

波兰财政部和税务机关负责税务稽查，就纳税人所提交材料的准确性、纳税及时性和退税行为进行稽查。稽查须事先告知纳税人，纳税人在接到通知的 7 天后，相关部门即正式展开稽查。税务机关如发现纳税申请表有问题，例如申请人信息填写错误或未按要求填写等，税务机关人员有权更改申请表。一般情况下，税务机关不能对同一家企业展开两项稽查。不同规模的企业稽查时间也不同。

小微企业：12 个工作日

小型企业：18 个工作日

中型企业：24 个工作日

大型企业：48 个工作日

税务稽查专业性非常强，对企业影响很大，建议企业聘请经验丰富的会计师事务所协助。

不履行纳税义务处罚^①

波兰《税收征管法案》规定，如果纳税人未在税款缴纳期限内支付税款，税务机关会收取 8% 的滞纳利息，该利息并非固定，而是定期变动，取决于波兰国家银行公布的典当信贷的基本利率。计算利率公式为：利率（最低 8%）= 波兰国家银行公布的典当信贷的基本利率 × 200% + 2 个百分点。对于漏税或延迟缴税情况严重者，可能会受到刑事处

① 国家税务总局 .<http://www.chinatax.gov.cn>.

罚。如果纳税人申请延期或分期缴税，且理由充分，税务机关可以批准纳税人的申请，而滞纳利息也可以相应推迟或分期缴纳。

2.3 知识产权保护

波兰知识产权法律体系

波兰现行的知识产权法律包括：《商标法》（1994年修订）《著作权与邻接权法》（2016年修订）《工业产权法》（2013年修订）《专利代理人法》（2013年修订）《植物品种法律保护法》（2011年）等。工业知识产权（专利、商标）管理由波兰专利局负责，著作权管理由文化和国家遗产部负责。波兰专利局设有专利纠纷委员会，对不服从审查委员会决定的申诉和有关授予知识产权保护

对象的异议进行审查。

根据波兰于2020年2月13日《法案》（2020年7月1日生效），将设立多家知识产权法院，处理一切有关知识产权事务的案件。主要职责是：保护版权及相关邻接权、工业产权、专利、实用模型、外观设计、商标、地理标识、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等相关权利，以及打击不正当竞争，保护科学和创新活动相关的个人权利。

专利^①

波兰专利有以下三类：（1）发明专利，保护期限为20年；（2）实用新型专利，保护期限为20年；（3）外观设计专利，自申请日起自动保护5年，可续展4次，每次5年，即最长保护期为25年。在波兰提交专利申请期限为自优先权日起12个月，不可延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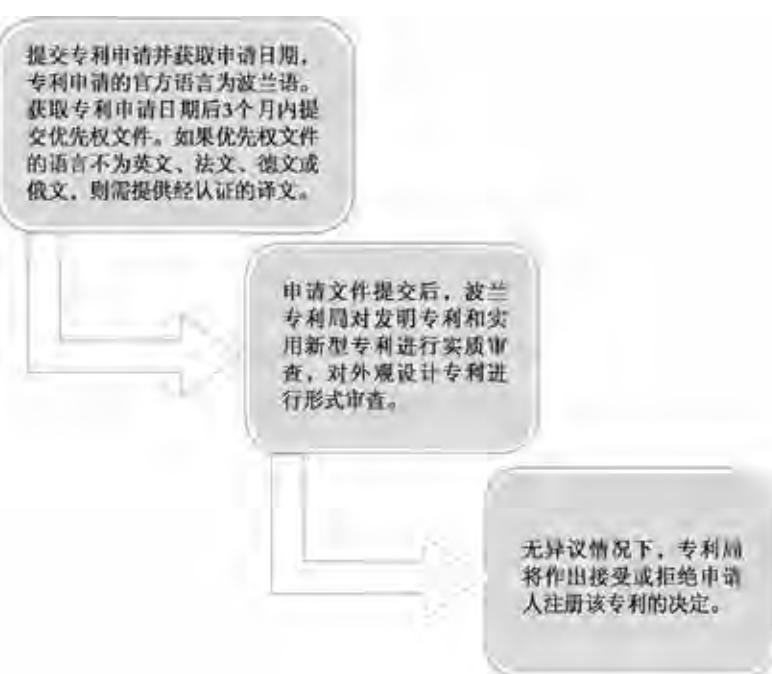


图5-3 专利申请流程

① 科斯特 - 全球知识产权信息网络 <https://www.ip-coster.com>.

版权^①

波兰为波兰公民和外国人创作的作品提供保护。如果一部作品首次在波兰出版或同时在波兰国内外出版，则该作品在波兰也受到保护。保护范围包括文学、科学、工业、

建筑和城市规划设计图纸、计算机程序、音乐、舞蹈等。版权从作者死亡或第一次出版之日起 70 年后失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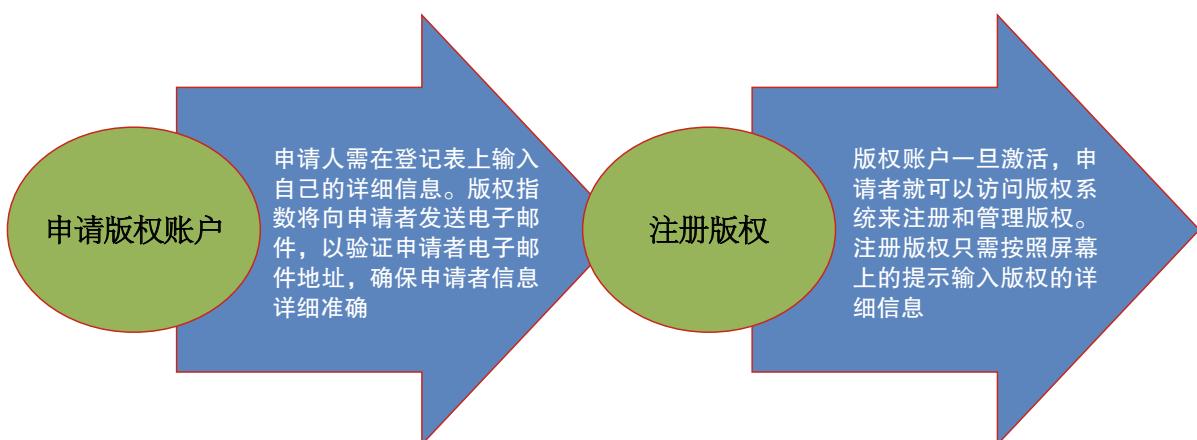


图 5-4 版权申请流程^②

商标^③

波兰商标采用尼斯分类（TMClass）。^④ 在波兰，任何从事商业活动的人都可以申请注册商标以获得商标专用权。在申请注册商标前，申请人可以先检查是否有与自己申请

主题相同或相似的商标。详情可搜索以下数据库：波兰专利局电子服务平台（PUEUP）、TMview、Madrid Monitor、eSearch 和全球品牌数据库。

① 波兰投资与贸易局 <https://www.paih.gov.pl>.

② 版权指数是波兰和世界各国公认的提供官方版权注册的版权机构。参照版权指数网站 <https://copyrightindex.com/how-it-works>.

③ 波兰专利局 <https://uprp.gov.pl>.

④ TMclass 帮助用户检索和分类商品和服务（项目）以便于申请商标保护。



图 5-5 商标申请流程

商标保护期为 10 年，可延长 10 年，连续 3 年不使用则解除保护。

侵权行为^①

商标侵权行为最常见的情形是未经授权模仿、伪造产品及其名称，未经授权复制和使用作品，以及删除原始名称。民法提供了

基本的保护手段，但在某些情况下，也可以采取行政和刑事措施。如果知识产权持有人发现第三方的侵权行为，可以请求法院采取强制措施，例如扣押在售的侵权产品，对侵权者处以禁止销售此类产品的禁令，以阻止侵权行为。此外，知识产权持有人可以要求损害赔偿和返还非法利润。

案例 1

波兰公司诉奥地利红牛品牌颜色商标无效。2011 年，波兰公司 Optimum Mark 以对颜色组合的描述不准确为理由向欧盟知识产权局（EUIPO）提出申请，请求其宣告奥地利能量饮料品牌红牛的 2 个颜色商标无效。2013 年，EUIPO 宣告红牛 2 个颜色商标无效。此后，红牛向欧盟普通法院提起诉讼，而欧盟普通法院依然判决该等商标无效。欧盟普通法院判决的依据是，奥地利红牛没有足够清晰并准确地表现该颜色组合。红牛在申请第 1 个欧盟商标时将颜色比例描述为“约为 50% : 50%”。

欧盟普通法院认为“约为”一词突出了该颜色组合缺乏准确性，这将允许争议中的颜色进行不同的配置。红牛在申请第 2 个欧盟商标时，其描述为“两个颜色将以相等的比例并列显示。”欧盟普通法院指出，“并列”可以呈现不同的形式，以相同的比例产生不同的图像或布局。因此，法院认为第 2 个商标申请中的描述仍然不够准确。

^① 波兰投资与贸易局 .<https://www.paih.gov.pl>.

启示

从以往核准的颜色商标案例来看，申请颜色组合商标具有的显著性，通常需要通过长期使用才能获得显著特征。颜色（组合）商标审核相对严格，颜色（组合）必须以清晰和精确的方式表现出来。而申请人通常可通过将颜色代码和/或颜色样本作为商标描述的一部分以满足该要求。

案例 2

惠普（HP）诉波兰两大兼容喷墨打印机品牌墨盒专利侵权。2013年1月23日，惠普宣布与波兰两大第三方墨盒供应商Action S.A. 和 ABS.A. 签订调解协议，已成功解决了在波兰的带头墨盒侵权案。两家公司同意在波兰及其他国家停止销售一系列侵权的兼容墨盒，ABS.A. 还销毁了其现有的涉案墨盒，而 Action S.A. 则承担了部分诉讼费用。随后，惠普又启动了针对另一家在波兰的经销商 Black Point S.A. 的诉讼，涉案产品仍为带头墨盒。

启示

惠普致力于在全球保护自己的知识产权，特别是在打击侵权墨盒方面一直非常积极。本案的最大亮点之一，双方最终采取调解方式解决了问题，避免了在法庭上的各种缠斗，节约了大量的时间和费用。在波兰开展业务的中国企业也应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意识，在遭受侵权时果断采取措施，同时善用纠纷解决机制，引导行业竞争回归理性，共同创造良好的竞争环境。

2.4 数据及隐私保护

信息数据保护法律^①

2001年7月27日，波兰颁布《数据库保护法》。在保护隐私和个人数据方面，波兰多年来一直遵循欧盟标准和法律，为落实

欧盟的《通用数据保护条例（GDPR）》（2018年5月2日生效），2018年5月25日，《个人数据保护法》生效。《个人数据保护法》

^① 欧盟网站 <https://ec.europa.eu>.

指定一个新的监管机构，即个人资料保障办事处。

欧盟《通用数据保护条例》是一部有关保护个人隐私和数据的法规，旨在加强欧盟法律的一致性和协调性。该条例适用于在欧盟设立的所有企业和组织，无论数据处理是否在欧盟进行。企业向欧盟公民提供商品或服务时，必须遵守该条例。该条例赋予了个人、潜在客户、客户、承包商和员工更多的数据权力。

根据《通用数据保护条例》规定，个人数据是指与个人相关的任何信息，如姓名、照片、电子邮件地址、银行详细信息、社交网站上的更新、位置详细信息、医疗信息或

计算机 IP 地址。此外，某些类别的个人数据因其敏感特性而被予以高等级数据保护。此类数据是指有关个人人种和种族、政治主张、宗教和哲学信仰、工会成员、遗传数据、生物识别数据、健康数据、个人性生活或性取向相关信息以及犯罪记录的信息。

企业合规性措施

企业必须采取必要措施，设计和实施新的改进方法来管理客户数据，可从 5 个方面入手：绘制公司数据图、确定需要保留的数据、制定安全措施、确保个人同意获取和处理其数据、建立处理个人信息的程序。



图 5–6 企业客户数据管理合规性措施

不合规处罚

对于那些不遵守《通用数据保护条例》规定的公司和组织，将处以高达全球年收入 4% 或 2000 万欧元（两者取最高）的严厉处罚。

某些其他类型的侵权需承担的最高罚款为全球收入的 2% 或 1000 万欧元（两者取高者）。

案例 3

万豪数据泄漏被重罚。美国酒店集团万豪已成为第二家面临《通用数据保护条例》(GDPR)巨额罚款的公司，原因是该公司因数据泄露导致其 3.83 亿位客人受到影响。因此，英国监管机构对其处以 9900 多万英镑 (1.23 亿美元) 的罚款。

万豪披露，其收购的喜达屋酒店 (Starwood Properties) 的中央预订数据库遭到黑客入侵，500 万个未加密的护照号码和 800 万个信用卡记录遭到泄露。该漏洞可以追溯到 2014 年，但直到 2018 年 11 月才被发现。万豪酒店随后将被黑客入侵的预订系统从其运营系统中撤下。英国监管机构在一份声明中表示，GDPR 明确规定，任何组织必须对其持有的个人数据负责。这体现在实施并购时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并采取适当的问责措施，不仅要了解获得了哪些个人数据，还要评估是否对这些数据进行了妥善保护。万豪在收购喜达屋时未能进行充分的尽职调查，且本应采取更多措施保护其系统。

启示

《通用数据保护条例》被广泛认为是欧盟有史以来最为严格的网络数据管理法规，对企业整体运作具有广泛影响，包括公司营销和销售活动的方式。每一家企业都应严格遵守该条例，赋予客户对自身数据的更多控制权，并要求任何第三方供应商也必须遵守该条例，即下游合规。

2.5 贸易管制^①

贸易主管部门

波兰贸易主管部门是企业与技术部。其与贸易相关的职能包括：制定与外国经济合作的目标；根据欧盟与第三国贸易政策的规定，特别是在欧盟共同商业政策框架下，与国际经济组织开展合作；促进波兰经济发展，

包括支持出口和对外投资、吸引外国直接投资；控制涉及国家安全的战略性商品、技术和服务的贸易；管理商品和服务贸易及技术进出口事宜。

^① 中国驻波兰大使馆经商处 <http://pl.mofcom.gov.cn>.

贸易法规体系

1990 年起，波兰取消垄断性外贸经营的管理体制，所有经济实体享有经营对外经济贸易的同等权利，除少数商品受许可证、配额等限制外，其余商品放开经营。加入欧盟后，波兰与欧盟其他成员国的贸易遵循欧盟内部统一大市场原则。波兰与非欧盟国家（第三国）贸易适用欧盟共同政策措施，如共同贸易、共同关税表等。欧盟委员会负责政策执行以及进行反倾销、反补贴和保障措施调查，波兰政府主要负责发放进出口许可，以及因经济以外的原因，如保护人类和动物的健康，规定进出口的限制。

适用法规。（1）波兰与欧盟以外第三方贸易适用欧盟对第三国共同贸易政策的所有措施和原则，包括：共同体海关法典（Community Customs Code）、共同体海关税则（Common Customs Tariff）、各类非关税措施，以及与非欧盟成员国缔结的双边协议体系。^①（2）拟进入欧盟市场的商品需获得欧盟技术合格证明。

关税措施。在关税措施中，除欧盟设置的常规税率外，还包括关税配额、关税上限，以及全部或部分关税的暂停。通过商品 CN 代码可查询其是否属配额商品。^②关税上限是一种灵活的配额形式。在关税上限之下，当进口数额超过可享受优惠税率的数额时，并不

自动终止优惠税率。当税额超过关税上限时，超过部分适用常规税率。关税上限由欧盟委员会税务与海关同盟总司管理。

非关税措施。波兰适用共同体非关税措施，包括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数量限制和进出口禁令。

欧洲议会及部长理事会于 2017 年 10 月通过反倾销及反补贴修正草案，于 2017 年底生效。修正草案要点包括：不再以“非市场经济国家清单”作为反倾销或反补贴调查过程中有关税率计算的指导原则，而改为通过新建立若干“标准”^③参考指标方式，判定出口国特定产业部门是否存在市场扭曲情形，以及强调各国劳工及环保是否合乎国际劳工组织及多边环境公约将纳入考虑，并强调在不违反 WTO 规范下，将视各国是否存在政府政策导致产能过剩情形。^④

根据欧盟第 952/2013 号条例（联邦海关法规），出于以下原因可对进口、出口或过境货物实施禁止或限制：（1）公共道德，公共政策或公共安全；（2）保护人类，动物或植物的健康和生命；（3）保护环境；（4）保护具有艺术、历史或考古价值的国宝；（5）保护工业和商业产权。自 2008 年 12 月 31 日起，欧盟禁止猫、狗皮及其制品的进出口和市场交易。根据波兰部长会议法令，波兰禁

① <https://eur-lex.europa.eu>.

② 同①。

③ 欧盟新法中“标准”参考指标包括：出口国国家政策对该产业部门影响、国营企业于该产业部门占有率、对本国企业优惠歧视性政策及措施、融资部门的独立性与否等。

④ 中国机械工业信息研究院 <http://www.risk-info.com>.

止从第三国进口某些种类海豹幼仔的皮革及其制品，禁止进出口石棉及其制品。

进出口商品检验检疫

波兰对动植物产品的进口有检疫要求，对进口产品的特征及进口商的相关信息进行检查。

农产品和食品管理。除执行欧盟农产品安全方面相关法律法规外，波兰《食品卫生和营养法》是农产品及食品领域的主要法律，该法规定农产品和食品生产加工运输全过程的安全卫生、产品营养质量等有关要求以及监管处罚条款。负责国内农产品和食品安全管理的主要职能部门为农业和农村发展部及卫生部，两部门间的合作与信息交换按照双方合作协议的分工进行。农产品及食品进出口商在进口 / 出口农产品、食品前需向波兰农业和农村发展部国家农业支持中心申请许可证后方可开展贸易。

动物检疫。根据波兰动物检疫规定，活

动物、鲜冻肉及肉罐头等进口商应向农业和农村发展部兽医检疫总局申请动物检疫许可证。商品入境时由驻口岸的动物检疫员查验产地国签发的动物检疫证和农业和农村发展部签发的检疫许可证。波兰进口动物及产品的来源地、产品类别与欧盟相同。对波兰出口的肉类及制品应来自获得向欧盟或美国出口许可权的企业，或根据双边协议经农业和农村发展部检疫人员实地调查认可的企业。

植物检疫。波兰农业和农村发展部国家植物卫生与种子检疫总局负责植物检疫工作。进口植物及植物产品应在波兰的边境口岸接受驻口岸的植检人员检查，并出示产品原产国有关机构签发的植物检疫证书。烘干的咖啡豆、茶叶、可可粉、植物调料、原装草药、冷冻果蔬、10 千克以下欧洲出产的鲜果蔬菜无需进行植物检疫。禁止入境的植物、植物产品及有害生物目录由农业和农村发展部部长发布。

案例 4

中国企业输欧产品遭波方扣留。2014 年 2 月，波兰格丁尼亚海关扣留了一批中国企业输送欧盟的鱼类产品，原因是其兽医证书填写不完整。波方废止了该份兽医证书，要求中国企业重新出具。4 月，波方收到填写完整的第二份兽医证书，但其编号和出具日期与第一份证书完全相同。根据欧盟相关规定，替代证书应采用新的编号，并说明其取代原证书。波方据此怀疑此兽医证书的真实性。后经核实，此兽医证书是真实的。经与波兰兽医部门协商，海关对该批货物准予放行。

启示

中方企业在与波兰企业开展贸易合作时，不仅要保证产品质量，同时要仔细研读并严格遵守欧盟及波兰当地进出口贸易相关规定，确保货物顺利通关，避免由于小纰漏酿成不必要的损失。

2.6 反垄断与反不正当竞争、反腐败、反洗钱及反恐怖融资

反垄断及反不正当竞争

1990 年波兰通过《反垄断法》，1991 年对该法进行了修订。1993 年波兰通过《反不正当竞争法》，此后又分别进行了 5 次修订，最后一次修订是 2003 年。与反垄断及反不正当竞争相关的法律还有《经济活动自由法》

《竞争和消费者保护法》（简称《竞争法》）。

《竞争法》对以下 3 种典型的不正当竞争行为进行监管：签订限制竞争协议、滥用市场支配地位和经营者集中。^①

表 5-7 波兰《竞争法》规制的不正当竞争行为及主要内容

不正当竞争行为	主要内容
签订限制竞争协议	禁止签订具有排除、限制或者其他任何损害相关市场竞争目的或效果的协议。 典型的限制竞争行为包括：固定价格、限制产量、分割市场、附加交易条件、联合抵制和串通招投标等。
滥用市场支配地位	禁止一个企业或多个企业在相关市场中滥用市场支配地位。在执法实践中一般推定市场份额超过 40% 的企业具有市场支配地位。 典型的滥用市场支配地位行为包括：不公平价格、歧视交易等。
经营者集中	监管任何影响或者可能影响波兰市场竞争的集中行为，包括企业合并、控制权转移、资产购买、建立合资企业等情况。 企业合并经营者集中实行事先申报制：任何上一年度全球营业额超过 10 亿欧元或者在波兰境内的营业额超过 5000 万欧元的企业的并购行为，都需要提前向执法机构事先申报。如果企业未经申报就进行合并，执法部门可以对其施加上一年度营业额 10% 的罚款。

^① 波兰竞争和消费者保护办公室 <https://www.uokik.gov.pl/antitrust.php>.

波兰竞争和消费者保护办公室（UOKIK）是负责监管市场竞争行为的中央执法机构，主要职责包括监管限制竞争的行为和对损害集体消费者利益的行为展开调查。

针对企业涉嫌违反竞争规则的情况，波兰竞争和消费者保护办公室一般采取以下两种方式解决：要求企业负责人提交相关文件和信息，并检查其办公场所和财产；对涉嫌企业提起反垄断诉讼，并将起诉原因以书面形式正式通知企业负责人。

经济处罚是在反垄断诉讼中对企业处以罚款。主要包括：（1）罚款金额不超过本年度上一财年营收的 10%，例如滥用支配地位或签订限制性协议，最高罚款为 5000 万欧元；

（2）如果在报告集中度时提供虚假信息，企业负责人人均罚款最高达 200 万欧元，延迟执行该决定的每一天最高罚款金额不超过 1 万欧元；（3）每名证人或专家因无理由拒绝作证或无故不出庭，罚款金额最高可达 5000 兹罗提（1137 欧元）。

反腐败^①

近年来，波兰政府采取一系列措施减少腐败，包括禁止政府官员以权谋私、滥用权力，参与企业经营或持有公司股份，接受礼物、款待和他人赞助的旅行，建立政府官员收入和财产公开制度等。此外，波兰最高监察院及其下属机构通过一系列的审计活动，披露国家权力机构的各种违规违法行为，指

出制度设计方面存在的漏洞，强化波兰议会与社会对政府职能部门的问责力度。

波兰中央反贪局是波兰打击腐败行为的专职机构，对公共采购、私有化等进行监管并识别、防止和侦察一系列腐败犯罪。^② 反贪局履行初步调查职责，目的是发现和揭露腐败和有损于国家经济的犯罪。检察部门负责对腐败行为进行起诉，并监督反贪局和执法机关的调查工作。

反洗钱及反恐怖融资^③

波兰涉及反洗钱及反恐怖融资的法律主要有《刑法》《打击洗钱和资助恐怖主义行为法》《反恐怖主义活动法》《安全局和情报局法》等。

波兰金融信息监察局（GIFI）是打击反洗钱行为的专职机构，是金融情报机构国际组织埃格蒙特集团成员。波兰是反洗钱 / 反恐怖融资区域组织反洗钱措施和反恐怖融资评估专家欧洲委员会（MONEYVAL）成员以及欧亚反洗钱组织（EAG）观察员。

2015 年 6 月 25 日，中国反洗钱监测分析中心与波兰 GIFI 签署《关于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金融情报交流合作谅解备忘录》，中波两国的金融情报机构将基于互惠原则在涉嫌洗钱和恐怖融资及其他相关犯罪的金融情报信息收集、分析和相互协查方面开展实质性合作。^④

^① 根据 Wardynski & Partners 律所相关资料整理。

^② 波兰《中央反贪局法案》第 2 条。

^③ 同①。

^④ 中国金融新闻网 .<https://www.financialnews.com.cn>.

案例 5

Marine Harvest 被控操纵波兰鲑鱼市场。近年来，波兰鲑鱼加工企业一直在努力提高鲑鱼产品欧洲主要零售商的基本价格，但都没有成功。原因是在欧洲鲑鱼出口市场占主导地位的挪威海鲜公司 Marine Harvest，一直在压低产品价格，致使波兰鲑鱼加工行业遭受了较大的经济损失。部分波兰鲑鱼加工企业向欧盟委员会递交诉状，控告 Marine Harvest 滥用其市场支配地位，故意压低烟熏鲑鱼和其他鲑鱼产品的销售价格，以获得市场份额，违背了公平竞争和欧盟竞争法规。

启示

企业在海外开展业务时，有时会为了击垮竞争对手，故意以低价销售产品，构成掠夺定价的不正当竞争行为，破坏了市场公平竞争的秩序。这样很可能被起诉甚至会遭到主管机关的稽查，导致被处罚进而阻碍海外业务的拓展。中国企业在波兰开展业务时应严格遵守相关竞争法规，了解自己的商业行为是否扰乱市场秩序，降低企业经营风险。

2.7 环境保护^①

环保法规

波兰参照国家和欧盟标准严格执行环保法规。波兰主要环保法规包括：《环境保护法》《防止环境损害和弥补法》《自然保护法》《水法》《废物法》《部分垃圾经营中的企业责任及生产费和存放费法》《破坏臭氧层物质法》等。2019 年 11 月，波兰总统杜达签署《环境保护法》修正案，以改善空气质量，降低锅炉二氧化碳排放量。根据修正案，波

兰市场将禁售不满足相关标准的锅炉，违反规定将处至少 1 万兹罗提的罚款。

监管机构

主要环保监管机构包括：（1）环境部（www.mos.gov.pl），负责制定环境保护相关政策，监督与环境保护有关的活动；（2）环境保护监督局（www.gios.gov.pl），负责监督、

^① 汤森路透法律实务资料库 <https://uk.practicallaw.thomsonreuters.com>.

检查和评估环境保护规定的遵守情况，以及对任何违反规定的行为采取补救措施；（3）环境保护总局（www.gdos.gov.pl），负责监督确保环境保护政策付诸实施以及监督投资过程。

综合和单一许可证制度

综合许可证。对于可能引发多种环境污染的商业活动，环境保护监督局签发综合许可证，每5年审核一次。

单一许可证。对于可能引发一种环境污染（如排放气体和粉尘、污水排放到地下水等）的商业活动，环境保护监督局签发单一许可证，有效期最长为10年。

水资源

波兰《水法》禁止将污水和废料排放到水体中；禁止在受水灾威胁的地区安排投资项目，尤其是对人的健康和生命有威胁、破坏环境，以及汇聚污水、存储和经营固体废物、化学物质的项目。如果违反《水法》，主管部门可以吊销许可证并处以行政罚款，严重者将受到刑事处罚。

大气

工业设备向空气中排放气体和粉尘需要许可证。许可证通常由设备所在地区的负责人签发，须注明释放到空气中的气体或粉尘的类型和数量以及测量台的位置。如果公司从事可能造成空气污染的活动，则必须测量

空气污染的程度。根据《环境保护法》相关规定，某些设备不需要许可证。

废物处理

涉及废物处理的法规主要有《环境保护法》和《废物法》。《环境保护法》规定，如果设备每年产生超过1Mg的危险废物或5000Mg以上的其他废物，则该设备需要废物生产许可证才能运行。如果事先已取得综合许可证，则不需要废物生产许可证。《废物法》对石棉或医疗废物等被视为危险或需要特殊处理的废物做了具体规定。不遵守《废物法》会被处以罚款或承担刑事责任。

土地

在波兰，2007年4月30日之前发生的土地污染适用《环境保护法》，之后发生的污染适用《防止环境损害和弥补法》。区域环境保护监督局负责土地污染监管。对土地污染的处罚包括行政罚款、吊销许可证、清理和整治被污染土地，严重的将被判刑。

环境影响评估^①

环境影响评估（EIA）是为了审查特定投资对环境可能产生的影响，并就完成投资的条件达成一致，以便减少或消除对环境造成负面影响的风险。

以下情况，需要进行环境影响评估：（1）工业基础设施项目可能对重要区域的环境产

^① 根据 Wardynski & Partners 律所相关资料整理。

生严重影响；（2）一个项目可能会对 Natura 2000^① 地区产生影响。环境影响评估将包括计划投资区域内与环境有关的所有信息以及项

目的假定环境影响。程序复杂，需要与公众、政府和非政府组织协商。做环境影响评估之前，投资人不能获得项目建设、施工许可证。



图 5-7 环境影响评估流程

案例 6

中国电建严格遵守波兰当地环保要求。波兰弗罗茨瓦夫市为增强城市排水防涝能力，将防洪工程项目中最大的标段委托给中国电力建设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建”）承建。项目由中国电建旗下的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三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电十三局”）负责施工。为了保护生态环境，水电十三局在河道一侧平缓低矮处，修建了一条阶梯状鱼道，供鱼儿洄游。与此同时，为了严格履行弗罗茨瓦夫市地方水务管理局的要求，水电十三局在修缮一幢有近百年历史的砖房时，最大程度地保留了原始建筑材料。如今，弗罗茨瓦夫市的抗洪能力也从 50 年一遇提升至 100 年一遇。

启示

中国企业在波兰开展业务，要严格遵守当地环保要求，这样不仅可以保护当地生态环境，也有助于维护中国企业在波兰的形象，带动中资企业“走出去”发挥良好示范作用。

^① Natura 2000，是欧盟提出并建立的自然保护区网络。该保护区网络主要由“特别保护区”（SACs）和“特殊保护地”（SPAs）两部分组成。Natura 2000 地区覆盖了波兰 19.7% 的土地，包括 23 个国家公园、1354 个自然保护区、120 个公园等。

2.8 卫生与安全

波兰安全局、卫生监督总局、环境部、卫生部等部门，从多维度、多方面负责波兰卫生与安全监管。中国企业在波兰开展投资合作，要遵循当地卫生与安全规范，关注业务发展带来的卫生、资源、环境、安全等问题。

特别是安全问题，不仅包括工业生产造成的安全问题，也包括开发资源引起的安全问题，涉及建筑、矿山、危险化学品等高危行业时，一定要强化安全意识，避免发生安全生产事故。

案例 7

福喜严格遵循食品安全法规，立稳波兰市场。美国福喜集团波兰子公司，目前是波兰境内最大的牛肉屠宰和牛肉加工企业，占据了波兰该行业 7% 的市场份额，是餐饮业、大型超市的主要供应商。该公司在波兰有两个分支，一是位于波捷边境地区，负责屠宰和分装；二是位于波兰中部地区，负责牛肉加工。

福喜波兰公司实行严格的多层次质量监管体系。首先，企业与波兰食品监管部门共同分析生产风险点和关键控制点；其次，按照国际食品标准设立质量管控标准，由独立的认证机构进行不定期检查；再次，采用由客户或者是客户认可的食品安全标准，例如麦当劳食品标准；最后，由完全独立的全球性质量和安全监督机构进行质量把关，检查结果直接向公司董事会汇报。

启示

波兰拥有严格的食品监管体系，卫生检疫机构依照法律可以随时对食品生产企业进行各种标准和资格的检查，对违反食品安全行为的处罚也十分严厉，例如，生产或者经营大众食品危害到他人健康和生命的，将被处以罚款或者是判处 2 年有期徒刑。中国企业在波兰投资应特别关注当地的卫生与安全问题，依照相关法规开展生产经营活动。

2.9 社会责任

中资企业赴波兰投资，应切实履行当地社会责任，遵守当地法律法规，秉持合法合规经营原则。严格遵守投资有关规定，投资项目要符合当地发展规划、环保要求，按规

定履行有关投资程序和手续，不规避政府管理和有关规定。同时也应积极支持当地公益事业发展，塑造良好企业形象。



图 5–8 负责任的企业行为

案例 8

中资企业积极参与波兰当地疫情防控工作。在新冠肺炎疫情在波兰蔓延、民众生命健康遭受危险之际，波兰中国总商会和在波中资企业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参与当地疫情防治防控工作，向波兰有关医院和机构捐献抗疫物资，协助当地解决防护物资短缺困难。

例如，光大国际辖属波兰 Novago 公司向波兰姆瓦瓦市捐赠防护口罩 8000 个、KN95 口罩 1500 个、防护服 300 件、额温枪 10 把，相关物资由当地政府分配至医院和居民使用。对于光大国际的全力援助，当地政府和民众十分感激，也深受鼓舞。姆瓦瓦市市长 Kowalewski 先生向光大国际专程致信感谢，并希望疫情结束后早日推进双方合作落地。当地的《姆瓦瓦日报》刊发了题为《COVID-19：从中国来的防护用品》的新闻报道，Kowalewski 市长在报道上表示了对光大国际捐赠的感谢。

启示

中资企业在海外通过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可以获得当地认同，降低投资风险，企业可以在国际社会树立负责任的企业形象，提升自身国际影响力和竞争力，改善中国企业的整体形象。

3 经贸纠纷解决

在波兰，商业纠纷解决措施分为诉讼、仲裁和调解 3 种。法院诉讼适用于波兰的商事案件，仲裁和调解是解决合同纠纷的两种争议解决方法。

3.1 诉讼

诉前法律防范

合同内容应具体、明确，并就未来履行合同过程中可能产生的争议提前设置好救济措施，即预先在合同中约定好出现争议的解决办法和方案。波兰法院根据民事诉讼法或适用波兰的国际协议（多边和双边协定）受理诉讼，因此企业在提起诉讼时应充分了解解决纠纷适用的法律。

诉讼渠道

发生商业纠纷的公司可以通过法院进行诉讼。地方法院和区域法院设有专门的部门处理商业、劳务和社会保险案件，地方法院还设有特别商业案件部门来处理破产案件。商业诉讼审理一般是公开的，但是在某些商业诉讼中，特别是在涉及机密信息披露的情况下，法院可以进行非公开庭审。波兰当地法律和欧盟法规均适用于在波兰发生的商事案件。双边国际协定可适用于涉及两个不同国家当事人的商事案件。

诉讼流程

根据波兰《普通法院制度法》，原告向法院递交起诉书，法院接受后向被告寄送传票。对于商业诉讼案件，被告自收到传票起有两周时间提交答辩材料，包括所有的证据、反诉请求、答辩词等，如果未按时提交则被法院认定逃避诉讼，除非被告可以证明准备时间不够充分。商业案件诉讼费不可退还，按案件金额 5% 收取，最高不超过 10 万兹罗提。

对不利判决提起上诉

诉讼方如在一审中败诉，可在判决后两周内以书面形式提出上诉，并提交新的证据，二审法院据此重新审理案件。另外，二审法院对争议金额超过五万兹罗提的案件进行终审判决，诉讼方可向最高法院提起上诉。

3.2 仲裁与调解

仲裁

在波兰，仲裁是最常用的争议解决方法。波兰没有单独的仲裁法，仲裁问题适用于《民法典》第五部分的规定。2005 年，波兰修订《民法典》中关于仲裁的内容，形成《仲裁规则》，至今尚未进行重大修订。

仲裁规则^①

仲裁庭。波兰有 20 多个常设仲裁庭。波兰商会仲裁庭和波兰私有企业家联合仲裁庭是最主要的两个仲裁庭，解决绝大部分波兰境内的仲裁纠纷。

仲裁协议。波兰《仲裁规则》第 24 条规定，除非双方有特别约定，仲裁协议生效后，对双方都有强制约束力。根据波兰《民法典》，仲裁条款必须指定一个常设仲裁庭来解决纠纷，仲裁协议为书面形式，如果违反公平原则，仲裁协议无效。

仲裁地点。波兰《仲裁规则》第 5 条规定，波兰有关仲裁的规定适用于发生在波兰领土内的纠纷，以及发生在波兰境外但与波兰有实际联系的纠纷。仲裁地点由当事人双方共同指定，否则由法庭根据案情和双方的便利程度进行指定。

仲裁执行。波兰《仲裁规则》第 48 条规定，在波兰签发的仲裁裁决书，如果一方拒绝执行，法院可以强制执行而无需重新审查。

司法协助

1961 年 10 月，波兰加入《承认及执行外国仲裁裁决公约》，1962 年 1 月正式生效。波兰对该公约作出两个保留：一是仅限于承认和执行在另一个缔约国领土上作出的

裁决；二是公约仅适用于契约性和非契约性商事法律关系引起的争议。当事方若要求强制执行外国仲裁裁决，必须获得执行法院承认。由债务人居住地或其总部所在地的省法院，或由强制执行程序实施地的省法院确认境外仲裁裁决的可执行性。波兰根据《欧共体 2001 年第 44 号令》和《瑞士卢加诺协定》来判断外国法院判决是否有效。^②此外，波兰还是《纽约公约》成员国。^③

中波仲裁方式

1987 年，中国与波兰签订《关于民事和刑事司法协助的协定》，双方相互承认与执行在对方境内作出的仲裁裁决。^④1988 年，两国签订《关于相互鼓励和保护投资协定》，规定投资争端应尽可能通过外交途径协商解决；如果双方在 6 个月内通过协商不能解决争端，应将争端提交专设仲裁庭解决。^⑤

调解

2005 年，波兰通过《民事诉讼法修正案》，在民事诉讼程序中引入新的调解程序。该法修正案主要从调解类型、调解程序、调解费用和调解效力等方面对调解进行规范。

调解类型。该法修正案规定了两种调解

① 波兰仲裁网站 <http://arbitration-poland.com>.

② 一带一路国家法律风险报告 [M]. 北京：法律出版社，2016 年。

③ 在实际适用公约执行仲裁裁决的过程中，由于执行地法院操作或理解等多方面的原因，可能会产生各种各样的问题。《纽约公约》是目前国际上关于承认和执行仲裁裁决的最重要的公约，为一国裁决在他国执行提供了重要的保障。

④ 中国人大网 <http://www.npc.gov.cn>.

⑤ 中国商务部 <http://www.mofcom.gov.cn>.

类型，即法院外调解和法院附设调解。法院外调解是由双方当事人自行达成调解意向，商定有关调解形式和内容，自主决定调解员人选并聘请调解员。法院附设调解是由法院将已受理的诉讼案件转介调解，法院为当事人提供调解员名单，由当事人自行选择。

调解程序。在法院外调解程序中，争议一方当事人向另一方提出调解请求时，调解程序正式启动，调解请求应包括当事人的详细情况、具体争议事项及有关材料。在法院附设调解程序中，如果法官对案情进行评估后认为适合调解或一方当事人提出调解申请，法官可提议将案件转介调解。一般调解期限最多不超过1个月，也可应双方当事人的申

请延长期限。任何一方当事人在调解期限内不同意继续调解，法院应及时排期审理案件。

调解费用。当事人应当承担调解相关费用。法院外调解费用由当事人与调解员之间协商决定。法院附设调解费用一般是争诉案件标的额的1%，调解费总额下限为30兹罗提，上限为1000兹罗提。

调解效力。《民事诉讼法修正案》规定，当事人在调解程序中达成的调解协议，与在诉讼程序中达成的和解协议具有同等效力。一旦当事人之间达成的调解协议得到法院确认，该调解协议将获得与法院执行令同等的效力。

案例9

中波企业切实履行司法协助协定，依法承认和执行外国民商事判决。宁波甬昌公司因与波兰弗里古波尔公司发生买卖合同纠纷，先后于2004年和2006年在波兰绿山城地区法院和奥波莱地区法院提起诉讼，诉请弗里古波尔公司支付65454美元及相关利息。波兰上述法院均判决驳回宁波甬昌公司的诉请，但波兰弗罗茨瓦夫上诉法院改判宁波甬昌公司胜诉。其后，波兰最高法院裁定撤销波兰弗罗茨瓦夫上诉法院判决，将本案发回重审。2009年4月8日，波兰弗罗茨瓦夫上诉法院驳回宁波甬昌公司请求，并判令其退还弗里古波尔公司根据弗罗茨瓦夫上诉法院判决已经向其支付的54521美元及相关诉讼费用。2011年4月8日，弗里古波尔公司向宁波中院寄送申请承认与执行波兰法院判决的相关材料。其后又补充提交了相关材料，该案正式立案。宁波甬昌公司提出异议，认为判决的申请强制执行期限已过，且代理其参加波兰相关诉讼的律师并未获得授权。

裁判结果：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认为，中国和波兰共和国缔结了《关于民事和刑事司法协助的协定》，故应当根据中国民事诉讼法及该协定的有关规定审查是否应予承认判决。该院于2014年3月12日作出终审裁定，承认波兰弗罗茨瓦夫上诉法院于2009年4月8日作出的I ACa 231/9号民事判决。

启示

中国目前已和三十多个国家缔结了含民商事司法协助内容的双边协定，其中部分协定包含了相互承认和执行民商事判决的内容。中国企业在与他国企业发生经贸纠纷时，了解中外法律对合同争议解决、法律适用条款的规定，有助于企业预判争议所带来的后果，从而慎重选择互利共赢的争议解决方式。

4 中国贸促会经贸纠纷解决 特色服务

4.1 “一带一路”国际商事争端预防与 解决组织

随着“一带一路”建设的逐渐深入，为响应国际社会呼声，中国贸促会、中国国际商会联合“一带一路”建设参与国相关工商会、法律服务机构等按照共商、共建、共享原则共同发起国际商事争端预防与解决组织。目前，该国际组织已作为第二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成果清单对外正式宣布成立。该国际组织为非政府间、非营利性国际社会团体，将为境内外企业提供包括宣传培训、对话磋商、合规建设、预警防范、标准合同制定、调解、仲裁等国际商事争端预防和解决多元化服务，依法保护企业合法权益，营造高效便捷、公平公正的营商环境。

4.2 商事仲裁

一般商事仲裁

商事仲裁是中国贸促会最早开展的商事法律业务。1954年5月，中国贸促会经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批准，成立了中国第一家涉外仲裁机构—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以下简称“贸仲委”）。经过多年的发展，贸仲委已成为世界上最具影响力的常设商事仲裁机构之一，独立公正地解决国内外经济贸易争议及国际投资争端。贸仲委总部设在北京，在加拿大、奥地利、中国香港、深圳、上海、天津、重庆、杭州、武汉、福州、西安、南京、成都、济南均设有分支机构。除传统商事仲裁服务外，还为当事人提供网站域名、网上仲裁、调解、投资争端解决等多元化争议解决服务，以及粮食、工程建设、金融等行业争议解决服务等。

海事仲裁

1959年1月，中国贸促会经国务院批准，成立了中国海事仲裁委员会（以下简称“海仲委”），海仲委是目前中国最有影响力、最具权威的涉外海事仲裁机构。中外企业在航运金融、航运保险、物流、航空、涉海（水）上工程、海洋资源开发等海事领域的争议均可向海仲委申请仲裁。海仲委总部设在北京，在上海、天津、重庆、深圳、香港、福建设有分会，在浙江等地设有自贸区仲裁中心，在大连、天津、青岛、宁波、广州、舟山等城市设有办事处。



专利服务

- 现有技术检索及可专利性分析
- 准备和办理专利申请
- 发明、实用新型、外观设计
- 专利复审与无效事务
- 专利侵权纠纷的司法诉讼、行政解决以及海关保护措施
- 专利海关备案
- 专利检索、监视、侵权分析、企业并购中的尽职调查等
- 专利许可与技术转让

4.3 知识产权保护

中国贸促会自1957年起开展知识产权服务，是中国最早开展涉外知识产权服务的机构，为中外企业在专利、商标、著作权域名、商业秘密、商业外观、不正当竞争等知识产权相关领域提供咨询、申请、调解、行政保护和诉讼服务。中国贸促会下设中国贸促会专利商标事务所、中国专利代理（香港）有限公司、中国贸促会知识产权服务中心等三家知识产权代理和维权机构，在北京、纽约、东京、慕尼黑、日内瓦、马德里、中国香港、上海、广州、深圳设有分支机构。



商标服务

- 包括商标事务性咨询
- 商标申请前查询及提供可注册性分析
- 商标查询、监视及广告
- 商标注册申请与续展
- 商标异议、评审和行政诉讼
- 商标许可与转让
- 商标侵权司法诉讼、行政查处及相关法律事务
- 商标海关备案
- 商标、品牌战略设计

其他知识产权相关服务

- 办理著作权和计算机软件登记
- 代理著作权许可或转让合同谈判和签约
- 办理著作权侵权诉讼及相关法律事务
- 代理著作权海关备案
- 提供与反不正当竞争和商业秘密保护有关的法律咨询服务
- 提起侵权诉讼及处理相关的法律事务
- 为技术贸易提供技术、法律、贸易方面的咨询服务
- 代理技术贸易合同谈判和签约
- 域名注册与争议
- 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登记

4.4 “两反一保”服务

随着中国“一带一路”建设和企业“走出去”深入推进，企业面临的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两反一保”）等案件日益增多，中国贸促会为企业提供“整链条、全覆盖”的经贸摩擦应对服务。在立案前，代表企业与国外商协会开展产业对话，消除分歧；在案件应对期间，组织行业企业积极开展游说应对工作；在中国企业受到国外“两反一保”措施后，帮助企业在国外法院提起司法救济诉讼，代表行业向外国政府反映情况。目前，中国贸促会已在全国设立102家贸易摩擦预警机构，建立起较为完整的经贸摩擦预警体系，不仅涵盖了大部分省市区，且覆盖了钢铁、重型机械、茶叶、平衡车行

业、特种纸行业、电动工具行业、管道装备行业、陶瓷行业等几十个经贸摩擦重点多发行业。中国贸促会企业权益保护中心负责“两反一保”相关业务。

4.5 商事认证服务

中国贸促会的商事认证业务主要包括签发中国出口商品原产地证明书、出具商事证明书和人力不可抗力证明书、签发暂准进口货物通关（ATA）单证册以及代办涉外商事文件领事认证等内容。中国贸促会商事认证中心负责统筹协调全国贸促系统300多家商事认证签证机构开展相关业务，每年签发各类证书约450万份，每年为企业减免费用约2亿元，显著提升了贸易便利化水平。2019年，中国贸促会商事认证中心还启动了企业信用服务平台，在国内外建立了广泛的企业信用调查渠道，建立了国际经贸领域失信企业数据库，为中外企业提供信用公共服务，帮助企业防范国际经贸领域的商业信用风险。

4.6 商事调解服务

商事调解是一种非对抗的争议解决方式，主要解决中外当事人在经济、贸易、金融、投资、技术转让、承包工程、运输、保险以及其他商事、海事方面的争议。中国贸促会于1987年经国务院批准成立了中国贸促会/中国国际商会调解中心，可根据当事人之间的调解协议受理案件，如没有调解协议，

经一方当事人申请在征得他方当事人同意后也可受理。调解中心已在全国各地设立分会调解中心近 50 家，还与部分国际调解机构成立了联合调解中心。

4.7 合规建设服务

2018 年 1 月，中国贸促会设立全国企业合规委员会（以下简称“合规委员会”），具体业务由中国贸促会商事法律服务中心负责运作。这是迄今国内成立最早、服务企业合规建设最权威最全面并具有广泛代表性的专业合规组织机构。合规委员会特色服务包括企业合规体系建设、合规培训、合规风险管控方案设计、在线合规咨询、资信查询等信息服务。

4.8 其他相关服务

境外投资全流程“一站式”综合服务

通过在 130 个国家建立的 300 多个双边合作机制搭建了全球综合服务网络，针对企业在境外投资中遇到的问题，为企业境外投资提供涵盖投资前期、中期、后期的全流程法律服务，并为企业的境外投资项目提供包括法律服务、海外项目对接、商务考察、税务咨询、融资方案等在内的“一站式”综合服务。

企业信用公共服务

在国内外建立了广泛的企业信用调查渠

道，建立了国际经贸领域失信企业数据库，为中外企业提供信用公共服务，帮助企业防范国际经贸领域的商业信用风险。

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

电话	+86-10-8221-7788, 6464-6688
传真	+86-10-8221-7766, 6464-3500
邮箱	info@cietac.org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桦皮厂胡同 2 号 国际商会大厦 6 层
邮编	100035

中国海事仲裁委员会

电话	+86-10-8221-7900 8221/7767/7923/7735
传真	+86-10-8221-7966
邮箱	cmac@cmac.org.cn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桦皮厂胡同 2 号 国际商会大厦 16 层
邮编	100035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 专利商标事务所

电话	+86-10-6641-2345, 6851-6688
传真	+86-10-6641-5678, 6641-3211
邮箱	mail@ccpit-patent.com.cn
地址	北京市复兴门内大街 158 号 远洋大厦 10 层
邮编	100031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
中国国际商会调解中心

电话 +86-10-8221-7081
传真 +86-10-8221-7052
邮箱 adr@ccpit.org
网址 <http://adr.ccpit.org/CH/Index/index.html>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桦皮厂胡同 2 号
国际商会大厦 4 层
邮编 100035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
企业权益保护中心

电话 +86-10-8221-7388
传真 +86-10-8221-7388
邮箱 iprsc@ccpit.org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桦皮厂胡同 2 号
国际商会大厦 14 层
邮编 100035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
知识产权服务中心

电话 +86-10-8221-7309
传真 +86-10-8221-7304
邮箱 iprsc@ccpit.org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桦皮厂胡同 2 号
国际商会大厦 14 层
邮编 100035

中国专利代理（香港）有限公司

电话 +852-2828-4688
传真 +852-2827-1018
邮箱 patent@cpahkltd.com
网址 www.cpahkltd.com
地址 香港湾仔港湾道 23 号
鹰君中心 22 字楼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
商事法律服务中心

电话 +86-10-8221-7056/7055/7151
传真 +86-10-8221-7055
邮箱 iprsc@ccpit.org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桦皮厂胡同 2 号
国际商会大厦 4 层
邮编 100035

案例 10

商标侵权纠纷案。阿乐斯公司是依据德国法律成立的法人企业，专业从事生产设计、制造和销售各种隔热、绝热材料。阿乐斯公司申请注册了多项商标，是“福乐斯”“Armaflex”等商标的持有人。阿乐斯公司发现，杭州阿乐斯福乐斯公司在其保温绝缘材料上单独使用了“阿乐斯福乐斯”。同时，该公司的英文名称“Hangzhou Armacell Armaflex Commerce Co., Ltd.”也使用了阿乐斯公司所拥有的“Armacell”和“Armaflex”商标。中国贸促会专利商标事务所接受阿乐斯公司的委托，向法院提起诉讼并胜诉，有效维护了阿乐斯公司的合法权益、形象及声誉。

案例 11

专利权权属纠纷案。此案涉案专利属发明专利，为胜德国际研发股份有限公司所有。北京突破电气公司认为该专利与两公司联合开发的某专利类似，权利应归属于突破电气公司。中国专利代理（香港）有限公司受胜德国际公司的委托，对专利的技术特征进行了深入分析，认为该专利并非联合开发专利的简单叠加，且与联合开发专利无直接关联。相关诉讼请求得到了法院支持，维护了委托人的合法权益。

案例 12

应对美国铁质机械传动部件“双反”案。2015年10月28日，美国TB Wood's Incorporated 公司向美国商务部和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提出申请，要求对进口自中国的部分铁制机械传动部件发起“双反”调查。中国贸促会企业权益保护中心认真分析案件特点，积极开展发动企业、法律抗辩、游说施压等相关工作。在各方共同努力下，美起诉方五次缩小涉案产品范围，涉案金额由近3亿美元缩减至约2000万美元，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最终作出无损害裁决。我方应对工作取得完胜，维护了年均3亿美元的出口市场。

案例 13

通过调解—仲裁联合机制解决争议。某大型国有 A 公司与某民营 B 公司就海外工程项目款项发生争议，B 公司多次向 A 公司提出补偿前期投入款项，但是由于当事双方之间就标的工程项目仅有口头上的约定，故 A 公司对前期 B 公司所投入的金额存在严重的分歧。B 公司尝试了多种手段去追讨款项甚至包括上访，均无果。后 B 公司向中国贸促会调解中心提出调解申请，调解中心就此事联络 A 公司，向其普及了调解的作用和优势，A 公司同意进入调解。通过调解中心与相关仲裁委员会建立的调解—仲裁联合机制，以和解协议为基础，由仲裁委员会制作了裁决书，为本次调解画上了圆满的句号。

案例 14

承运人无单放货案。河北某公司与巴西买方签订了买卖协议，约定支付方式是 D/P，贸易术语 FOB，承运人由巴西买家指定。货物从中国天津港海运发出后，河北公司随即将全套正本提单交付给托收行，委托其代收货款。货物到港后，巴西买家因经营不善，面临破产重组，不能及时付款赎单。河北公司得知这一消息后，立即告知承运人，提醒其妥善保管货物，可能需要运回。此时承运人告知该河北公司，货物已经被巴西买方凭副本提单提走。中国贸促会商事法律服务中心代理该河北公司向承运人提起索赔并胜诉，河北公司获全部货款及利息赔偿。

案例 15

敦促履约案。美国公司在收到陕西某公司发送的产品后，发函称产品存在质量问题。这批产品在量产之前经美国公司检测并出具了检测合格报告。陕西公司认为，美国公司此举为恶意拖欠货款。中国贸促会调解中心接到投诉后，迅速向美国公司发送敦促函，促使美方同意签署和解协议，帮助陕西公司减少了不必要的损失。



第六篇 在波兰工作生活基本信息

1 签证及工作许可证

1.1 签证^①

签证种类

前往波兰的公民可根据赴波目的选择办理探亲 / 访友签证、商务签证、工作 / 实习

表 6-1 签证类别及相关办理信息

签证类别	签证费用	特别材料
探亲 / 访友签证		申请人与担保人的关系证明（照片、邀请信等）、邀请函
商务签证		邀请函及派遣函（具体信息见表 6-3）、工作单位营业执照（同时附英文翻译件）
工作签证		有效工作许可原件及复印件（若依据波兰法律，申请人的情况无需工作许可，则须出具外国人雇用意向声明书）
实习签证	626 元 人民币	至少两年之内结束高等教育的证明文件，或确认在欧盟以外完成高等教育的文件
志愿活动签证		与波兰志愿服务活动组织签订的合同
科研签证		在波兰境内设有实体机构的科研单位出具的接收外国人进行研发工作的合同
学习签证		教育机构出具的录取通知或继续就读证明原件，此证明必须包含有关实际学习年份和学期的信息； 学费缴费证明（由教育机构颁发）；如非付费学习，需提供该学校证明其无需付费的确认函

签证申请

申请人可以通过两种方式申请波兰签证：
通过在波兰驻华使领馆申请。 波兰在北京设有驻华使馆，在上海、成都、广州、香

港设有总领事馆，申请人可在居住地所在的领区申请签证。具体信息见表 6-2。

^① 波兰政府签证中心 <https://www.gov.pl>

表 6-2 波兰驻华使领馆联系方式及领区

名称	地址	邮箱	领区
波兰驻华大使馆领事处	北京市建国门外 日坛路 1 号	pekin.amb.sekretariat @msz.gov.pl	北京、天津、甘肃、河北、黑龙江、 河南、湖北、湖南、江西、吉林、 辽宁、内蒙古、宁夏、青海、陕西、 山东、山西、西藏、新疆
波兰驻上海总领事馆	上海市建国西路 618 号	shanghai@msz.gov.pl	上海、安徽、福建、江苏、浙江
波兰驻成都总领事馆	成都市锦江区东 御街 18 号百扬 大厦 26 楼	chengdu.kg.sekretariat @msz.gov.pl	四川、重庆、云南、贵州
波兰驻广州总领事馆	广州市沙面大街 63 号	kanton.kg.sekretariat @msz.gov.pl	广东、海南、广西
波兰驻香港总领事馆	香港湾仔皇后大 道东 183 号合和 中心 2506 室	hongkong.kg.info@msz. gov.pl	中国香港、中国澳门

通过波兰签证代办中心申请。在以下网站下载波兰签证申请表格，填写并提交申请签证所需材料。

签证申请所需材料

办理签证所需一般材料和不同类型签证所需特别材料详见表 6-3。

表 6-3 申请波兰签证所需材料

所需材料	具体要求
护照原件	近十年内签发的护照，有效期自回国之日起至少 3 个月，至少有两页空白签证页
护照复印件	个人信息及照片页复印件 1 份
身份证件	原件及复印件
户口本	所有页原件及复印件
签证申请表格	内容真实填写，数量 1 份
彩色免冠照片	1 张 6 个月内拍摄的白色背景免冠相片，规格：35 毫米 × 45 毫米
健康保险	需在欧盟境内有效，保额至少为 3 万欧元
资金证明	最近 3 个月的银行对账单，必须为原件（若为学习教育类签证，可出示奖学金证明、资助信等代替）

续表

所需材料	具体要求
住宿证明	正式邀请函或住宿预订单，证明其在波兰的住宿地点及费用（如租赁合同或宿舍证明，需注明全额或月付的住宿费用）
邀请函 (仅探亲/访友签证及商务签证需要)	邀请函需使用邀请方正式的信头纸打印并加盖公章，由签发人签字，并包含如下信息： (1) 邀请方的详细地址，电话和传真号码； (2) 邀请函签发人的姓名和职务； (3) 访问的目的和访问时间； (4) 详细日程； (5) 旅行和生活费用支付方式和支付单位。
派遣函 (仅商务签证需要)	工作单位出具的英文派遣函原件，用有单位抬头的信笺纸并加盖公章，内容包括： (1) 申请者的姓名，护照号； (2) 职位，月收入状况及在本单位的工作期限； (3) 旅行的目的，停留的具体期限，逗留天数，行程结束担保准时回国； (4) 本单位是否确认保留其职； (5) 本人在波兰期间差旅费用支付问题； (6) 主要负责人的亲笔签名，姓名拼音及职位。
在职证明 (仅在职人员需要)	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印章
行程计划	机票预订单，行程单等
未成年人材料	父母一方/双方同意其提交签证申请的书面公证同意书、父母的护照原件和复印件、出生证明原件和复印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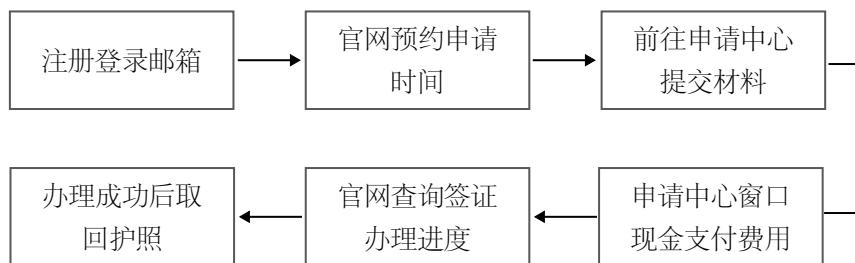


图 6-1 签证办理流程

波兰驻华使领馆可能会要求申请人提供补充信息和材料。如有必要，申请者将被要求前往驻华使领馆面试。

签证办理时间

通常情况下，自缴费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签发；如需详细审核申请材料，可能会延长

至 30 个工作日；加急签证一般在 3 个工作日内签发。

签证有效期

波兰签证有效期最长为一年，其中每 180 天准许持有人在波兰之外的申根区停留不超过 90 天。

1.2 工作许可证

外国人在波兰工作必须持有工作许可证，符合免除工作许可的情况除外。申请工作许可约需 8~10 周。

工作许可证的办理

工作许可证由雇主为雇员办理，雇主在为雇员申请工作许可证时需履行以下义务：

- (1) 以书面形式向劳动部门提供劳动合同。
- (2) 为雇员提供就业合同的翻译件（以雇主母语形式）。
- (3) 检查并复印雇员的签证或居留许可。
- (4) 签订劳动合同七天内通知社保及健康保险机构。

外国雇主除遵守以上内容外，还需填写专门的申请、声明和问卷，具体要求可参考波兰各省劳动部门官网。

表 6-4 无需办理工作许可证的情况

赴波原因	具体情况
工作	持有波兰定居许可证
	持有欧盟长期居民许可证
	波兰公民配偶或前配偶
	持有波兰绿卡
教育	留学生
	持有临时居留许可或研究许可
	参与文化交流计划或暑期工作计划

特别提示

工作许可证最长有效期为 3 年，如雇佣合同期限或外派期限小于 3 年，则以较短者为准。工作许可证仅适用于特定公司及职位，更换工作需要重新申请工作许可证。

2 租房

波兰租房市场比较健全，当地法律注重保护租户的利益：房租3年之内涨幅不得超过15%，单方涨租超50%可判入狱3年，即使房东有正当理由提高租金，也须经过租户同意，否则房东只能提起诉讼，不能强行提高租金。

2.1 租用办公用房

在波兰设立公司，对于营业场所和仓储的租赁需求较多。商业和办公场所的租赁期通常至少为5年，仓储场所的租赁期为3~10年。租赁商业场所需要缴纳23%的增值税。

2.2 租用住宿用房

波兰人爱好旅游，工作流动性高，因此租房比较普遍，其中不乏医生、白领等高收入者。

住宿类型

合租公寓。在波兰，与其他人合租公寓很常见，多数年轻职场人士都会选择合租。租金取决于公寓的面积大小、建造标准和地理位置。波兰公寓通常都配有家具，租客可拎包入住。

私人公寓。最常见的是配套齐全的私人起居室（Studio），也有只提供厨房和浴室用具而不提供其他家具的私人公寓（Flat）。

表 6-5 波兰住宅租价（2019 年 8 月）

单位：兹罗提 / 月

地段	房型	价格	均价
市中心	一居室	1200 ~ 2500	1887.13
市中心以外	一居室	900 ~ 2000	1441.96
市中心	三居室	2000 ~ 5000	3076.15
市中心以外	三居室	1600 ~ 3200	2335.61

① 全球生活城市质量调查报告 .www.numbeo.com.

2.3 主要租房中介平台

表 6-6 主要租房中介平台

平台名称	平台介绍	优势	网址
Match Office	通过图片、数据、文字等多方位展示房源信息	为租用办公场所设计，有大量可供多人办公的大面积办公室出租	https://www.matchoffice.com
Pepe Housing	通过图片、视频等展示房源信息，并提供部分优惠信息	平台房主同意短租；预订和付款流程均在线完成，保证安全性	https://pepehousing.com
Gumtree—Gratka	汇总各房主及房产中介提供的优惠信息	便于查看房源的优惠活动，以更低廉的价格租到房源	https://www.gumtree.com http://gratka.pl
学校网站	学校相关的论坛	此类平台上聚集大量学生分享的住宿信息及校园附近的房源详情和优惠	—

特别提示

外籍人员租房障碍。外籍人员租房主要有两点障碍：语言不通和短租困难。由于大多数波兰人无法使用英语交流，因此对于不会波兰语的外籍租客而言，与房主沟通是一个很大的障碍。而且大多数房主接受的最短租赁期为10~12个月，签订短租合同的难度较大。

租房注意事项。通常情况下，波兰公寓的租期为12个月，一般不能提前终止合同，押金一般为一个月的租金。租房前与房东确认好物业费、水电费是否包含在房租内，波兰的物业费几乎为国内的10倍。如果有宠物，在租房之前需要与房东协商。

3 医疗及保险

3.1 医疗体系概览

波兰医疗服务体系较为完备，医疗服务机构分公立和私立两类。

公立医院对于所有在波兰缴税的外国人包括家属都是免费开放的。公立医院预约周期较长。如果是比较严重的病症需要住院或手术的话，公立医院则更加适合。

私立医院预约周期较短，通过电话即可预约时间就医。按照约定时间到达医院，无需排队等待。且医生一般都会讲英语或第二外语，患者可要求医院安排可以讲英语的医生。通常牙科、妇科是私立医院比较好的科室，另外做例行体检私立医院也是很好的选择。

自 2009 年以来，波兰在华沙、波兹南、克拉科夫、格但斯克、鲁布林、弗罗茨瓦夫、罗兹、比得哥什、卡托维兹和比亚韦斯托克等地都建立了知名私立医疗中心。由于公立医疗机构的等待时间过长，无法满足波兰居民紧急的就医需求，近年来，波兰居民逐渐倾向于选择私人医院就医。

波兰行医取药分离，医院看病，药店卖药（处方药需有医院药方），部分药品在药房可以享受折扣。因此，医生不会乱开药，普通药的价格较合理。

3.2 医疗设施^①

波兰全国共有综合医院 900 多家，诊所 2 万多家，病床 18 万张，医生 14 万人，一般拥有硕士以上学历，职业素质较高。同时，波兰的理疗和健康中心数量在欧盟排名第七，有 160 个侵入性心脏病学中心，在欧洲位列第一。此外，波兰的临床研究市场规模估计为 10 亿兹罗提，占全球临床研究市场的 3%。

3.3 医疗保险

国家医疗保险

在波兰，公共医疗保险属强制性保险，面向所有波兰公民及合法居留的外国人（不包括驻波外交机构和国际组织工作人员），按收入的一定比例缴纳医疗保险费，由用人单位每月代为扣缴。各项社会保险费均缴到国家社会保险公司，再转到国家医疗卫生基金会。

波兰医疗保险制度的基本原则包括：所有人在医疗保险服务范围内，免费享有同等待遇；病人有自由选择医生的权利；从个人收入中强制征收一定费用用于医疗保险费；对没有收入的人员，政府通过预算的方式负

^① 全球生活城市质量调查报告 .www.numbeo.com.

担医疗保险费用。

持有国家健康基金（NFZ）保险可免费享受由公共医疗机构和与 NFZ 签署协议的私人医疗机构提供的医疗服务。无门诊费，所用药物会有按比例补贴，住院一切费用全免。被保险人享受的医疗福利也适用于直系家庭成员，无需再次缴纳保险费用。

商业医疗保险

若无国家健康基金（NFZ）保险，可自费就医也可至私营医疗机构购买商业医疗保险。

商业医疗保险根据医疗机构的不同及保险套餐内提供的服务如住院、门诊、怀孕、牙科等不同而价格不等。具体价格可登录 <https://www.pacificprime.com> 查询。

4 开设银行账户

在波兰开设银行账户可选择下列银行：

Santander Bank、Millennium Bank、Alior Bank、mBank、Bank Pekap、Bank Zachodni WBK、ING Bank Śląski、波兰储蓄银行等。

4.1 开设个人账户

开设个人账户所需材料包括个人有效证件、波兰身份证件、住址材料、近期经济活动证明。

4.2 开设公司账户

开设公司账户所需材料如下：

- (1) 公司资本金注入证明。
- (2) 法人身份证件和在波兰的公司地址证明、法人最近报税单、所有股东的身份证件和在波兰地址证明、原件签字的公司章程和法人任命书、每位股东注资支票或银行证明、附有 3 年预算表的国际收支平衡表。
- (3) 公司营业执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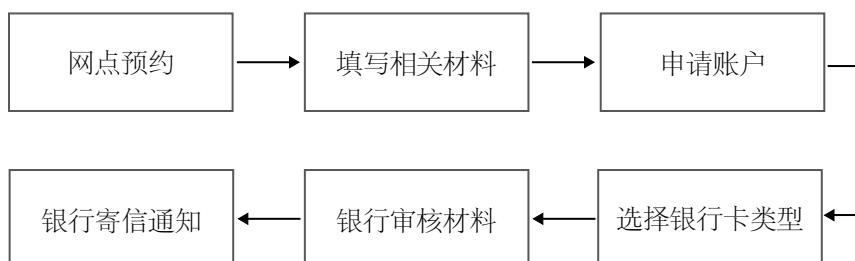


图 6-2 开设银行账户流程

5 购车驾车

5.1 驾照办理

已持有中国驾照

首先在国内公证处对中国驾照进行公证（公证处提供英文翻译并盖章），并到波兰驻中国大使馆认证。

抵达波兰后，持上述公证件原件、中国驾照复印件、中国驾照的波兰语翻译件（需要盖章认证）、证件照、居留卡、pesel（波兰的身份证明）及住房证明至市政厅报名，填写表格即可领取 KPP（驾照考试报名号）号码。

然后持 KPP 号码、居留卡及 pesel 至考试中心预约考试，网址为 <http://www.word.wroc.pl>。

报名成功后仅需学习日常交通法规，最后需要通过 40~60 分钟的理论考试和路考，即可拿到波兰驾照。

未持有中国驾照^①

未持有驾照的成年人（18 岁以上）可在波兰参加驾驶学习、申请驾照（需在波兰生活半年以上），费用约为 600 美元。

首先至驾校报名并安排体检，通过体检后携带体检证明、居住证明及居留卡至所在地区区政府填写申请表格，区政府会发放 PKK

（预备驾驶员资料）号码。之后持号码至驾校参加理论及路考学习，通过考试后即可获得驾照。

5.2 购车须知

购车流程

波兰对外国人在购车方面没有限制，外国人可自由选择经销商、转售中心等渠道购买车辆。交易完成后，将得到车辆历史记录卡、登记文件、保险单及车钥匙，并需要在 30 天内登记新车。

进行车辆登记时，需要至市政厅或警察局，并准备以下材料：车辆登记申请表、签证或居留卡、车辆所有权证明（合同、发票等）、登记文件、车辆历史记录卡（如有）、车牌、波兰注册地址证明，所有材料需为波兰语。购买新车牌需要缴纳 180 兹罗提的费用。登记成功后，将获得临时注册文件，并在一个月后收到其正式版本。

^① <https://idaoffice.org>.

购买二手车

在波兰人的观念中，购买新车是一种非常奢侈的行为，多数人会选择购买性价比较高的二手车。

一辆新车使用一年后将贬值 20% 左右，之后以每年 5% 的速度递减，从第四年起由于超过保修期，将以每年 10% 的速度递减。因

此普遍来说，购买使用 3~5 年的二手车性价比较高，且各零部件的性能都还处于比较好的状态。

对于二手车公里数的选择，并不是越少越好，综合考虑年限与公里数后，在波兰 5 年内公里数在 150000 以内的二手车最受欢迎。

特别提示

购买二手车前最重要的两点是分清 Netto 及 Brutto 两种价格类型及询问是否可以开具发票。

波兰的二手车广告中价格分为 Netto 及 Brutto 两种，若为 Netto 价格，则买家在付清车款的基础上还要付 23% 的税，此价格即为 Brutto。准确来说，Netto 为税前价格，而 Brutto 为税后价格。

另外，买车时是出具发票还是私人买卖合同对于车的过户会有一定影响：若为前者，买家至当地车管局即可直接过户；若为后者，则还需向税务局缴纳 2% 的民事行为税。

5.3 驾车须知

注意事项

波兰车辆靠右行驶。作为欧盟国家，波兰要求即使在白天，车辆也必须打开近光灯。当地人有时会忽视限速标识，交通信号灯以及道路指示牌。波兰总体路况良好，但冬季冰雪可能会覆盖路面阻碍行车，请谨慎驾驶。

公共汽车的专用车道，其他车辆禁止进入该车道。当行人在有轨电车站上下车时，如果路边没有设置行人安全岛，驾驶员必须停车，让乘客回到人行道上为止。当紧急车辆出动时，其他车辆需要给他们让行。

路权

在无标识的十字路口处，来自右方的车辆拥有先行权。当公共汽车离开公交站时，公共汽车拥有先行权。某些城市设有的士和

超车

一般情况下，请从车辆的左侧超车。如遇到有轨电车，请从有轨电车的右侧超车。如驾驶员需要超车或者换道，请提前给其他

车辆打开转换灯示意。

限速 / 高速公路

居民区限速 20 公里，市区内限速 50 公里（早 5 点到晚 23 点）或 60 公里（晚 23 点到早 5 点），普通公路限速 90 公里，高速公

路限速 130 公里。实际限速均以现场标志为准。超速罚款视情节严重程度而定，从 50 ~ 500 兹罗提不等。

波兰境内高速公路（如 A1/A2/A4/A8）所收取通行费额度从 3.5 ~ 30 兹罗提不等，大部分由收费站现场收取，接受现金支付。

附录一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简介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贸促会”）成立于1952年，是中国对外开放领域重要的公共服务机构。经过67年的发展，中国贸促会已经成为党和政府联系经贸界人士、企业、团体的重要纽带，成为境内外工商界开展经贸交流合作的重要桥梁，并将致力于为全球工商界提供贸易投资促进服务和商事法律服务，代表中国工商界深度参与全球经济治理。

中国贸促会已在全球设立32个驻外代表处，与142个国家和地区的336家对口机构及相关国际组织建立了382个多双边工商合作机制，初步形成辐射“一带一路”、面向全球的海外工作网络。在中国贸促会推动下，地方各级和行业贸促会数量已超过1000家。贸促会和贸促工作的有效覆盖面不断扩大。

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中国贸促会将奋力推进新时代贸促事业高质量发展，着力打造具有中国特色的、充满活力的世界一流贸易投资促进机构，为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作出更大贡献。



中国贸促会网站



中国贸促会微信公众号
“中国贸促”



中国国际商会网站



中国国际商会微信公众号
“中国国际商会”

附录二

波兰主要政府部门和相关机构联系方式

序号	机构名称	网址
1	总统府 Presidential Palace	www.prezydent.pl
2	总理府 Prime Minister's Office	www.kprm.gov.pl
3	数字化部 Ministry of Digitalization	www.gov.pl/web/cyfryzacja
4	国有资产部 Ministry of State Assets	www.gov.pl/web/aktywa-panstwowe
5	欧盟基金和地区政策部 Ministry of EU Funds and Regional Policy	www.gov.pl/web/fundusze-regiony
6	基础设施部 Ministry of Infrastructure	www.gov.pl/web/infrastruktura
7	气候部 Ministry of Climate	www.gov.pl/web/klimat
8	农业和农村发展部 Ministry of Agriculture and Rural Development	www.gov.pl/web/rolnictwo
9	发展部 Ministry of Development	www.gov.pl/web/rozwoj
10	内务部 Ministry of Interior and Administration	www.gov.pl/web/mswia
11	环境部 Ministry of the Environment	www.gov.pl/web/srodowisko
12	文化和国家遗产部 Ministry of Culture and National Heritage	www.gov.pl/web/kultura
13	财政部 Ministry of Finance	www.gov.pl/web/finanse
14	外交部 Ministry of Foreign Affairs	www.gov.pl/web/dyplomacja
15	卫生部 Ministry of Health	www.gov.pl/web/zdrowie
16	司法部 Ministry of Justice	www.gov.pl/web/sprawiedliwosc
17	家庭、劳动和社会政策部 Ministry of Family, Labour and Social Policy	www.gov.pl/web/rodzina
18	国防部 Ministry of Defense	www.gov.pl/web/obrona-narodowa

续 表

序号	机构名称	网址
19	教育部 Ministry of Education	www.gov.pl/web/edukacja
20	科学和高等教育部 Ministry of Science and Higher Education	www.gov.pl/web/nauka
21	体育部 Ministry of Sports	www.gov.pl/web/sport
22	海洋经济与内河航运部 Ministry of Marine Economy and Inland Navigation	www.gov.pl/web/gospodarkamorska
23	波兰投资贸易局 Polish Investment & Trade Agency	www.paih.gov.pl/en

附录三

中国驻波兰主要政府部门和相关机构联系方式

序号	机构名称	网址	邮箱	电话
1	中国驻波兰大使馆		consulate_pol@mfa.gov.cn (领事业务)	+48-22-831-3836
2	中国驻波兰大使馆 经济商务处		pl@mofcom.gov.cn	+48-22-831-3861
3	中国驻波兰大使馆 文化处	http://www.china-embassy.org.pl/chn	culture@chinaembassy.org.pl	+48-22-831-3869
4	中国驻波兰大使馆 科技教育处		science-tech@chinaembassy.org.pl (科学技术) education@chinaembassy.org.pl (教育留学)	+48-22-831-5823 +48-22-635-8333 转3220 (教育留学)
5	中国贸促会驻波兰 代表处	http://www.ccpit.org/poland	poland@ccpit.org	+48-22-255-6852/3
6	波兰中国总商会 秘书处	http://www.sino-cham.pl		+48-22-255-6852/3

附录四

波兰主要商协会联系方式

序号	机构名称	网址
1	波兰国家商会	www.kig.pl
2	英国—波兰商会	www_bpcc.org.pl
3	捷克—波兰商会	www.opolsku.cz
4	斯堪的纳维亚—波兰商会	www.spcc.pl
5	荷兰—波兰商会	www.nlchamber.pl
6	波兰—阿塞拜疆商会	www.paig.bigduo.pl
7	波兰—德国工商会	www.ihk.pl
8	波兰中国总商会	www.sinocham.pl
9	波兰—瑞典商会	www.psig.com.pl
10	波兰—乌克兰商会	www.chamber.pl/ukraina
11	意大利—波兰工商会	www.italpolchamber.pl
12	波兰—法国工商会	www.amcham.com.pl
13	波兰—俄罗斯工商会	www.prihp.com.pl
14	日本贸易振兴机构	www.jetro.go.jp/poland
15	波兰雇主协会	www.en.pracodawcyrp.pl
16	波兰投资贸易局	www.paih.gov.pl/en
17	波兰农业协会	www.krir.pl
18	波兰银行协会	www.zbp.pl
19	外国投资工商业协会	www.iphiz.com.pl
20	波兰进出口商会	www.igei.pl
21	波兰进出口及合作商会	www.pcc.org.pl
22	波兰化学工业商会	www.pipc.org.pl
23	波兰建筑设计商会	www.ipb.org.pl
24	波兰钢铁工业商会	www.piks.atomnet.pl
25	波兰国防工业商会	www.przemysl-obronny.pl

附录五

波兰主要第三方服务机构联系方式

序号	机构名称	网址
1	波兰会计师协会	www.skwp.pl
2	玛泽波兰会计师事务所	www.mazars.pl
3	普华永道波兰	www.pwc.pl
4	京师波兰法律与财会事务所	www.jingshpoland.pl
5	大成律师事务所 (Dentons)	www.dentons.com
6	Sołtysiński Kawecki & Szczęzak 律所	www.skslegal.pl
7	Domanski Zakrzewski Palinka 律所	www.dzp.pl
8	CMS Cameron McKenna 律所	www.cms-cmck.com/Poland
9	Baker & McKenzie 律所	www.bakermckenzie.com/Poland
10	Greenberg Traurig 律所	www.gtlaw.com/Locations/Warsaw
11	Clifford Chance 律所	www.cliffordchance.com
12	Hogan Lovells 律所	www.hoganlovells.com
13	Weil, Gotshal& Manges 律所	www.weil.com/locations
14	Drzewiecki, Tomaszek & Partners 律所	www.dt.com.pl
15	Domański Zakrzewski Palinka (DZP) 律所	www.dzp.pl
16	Chajec Don-Siemion& Żyto (CDZ) 律所	www.cdz.com.pl
17	波兰策略有限公司	www.strategiachina.com
18	波兰非盈利投资促进组织	www.zsrg.szczecin.pl
19	波兰债务追偿公司 MERQUIS	www.merqus.pl

附录六

在波兰主要中资企业一览表

序号	企业名称	地址	电话
1	中波轮船股份公司格丁尼亚分公司	Ul. Ślaska 17, 81-319, Gdynia	+48-58-628-6545
2	中国远洋运输(集团)公司 波兰有限责任公司	6B/7 Trtrzanska Str., 81-328, Gdynia	+48-58-660-9954
3	华为波兰有限公司	ul. Domaniewska 50, 02-672 Warszawa	+48-22-355-1800
4	中兴波兰有限公司	Pulawska Street 182, 02-670, Warsaw, Poland	+48-22-112-3800
5	柳工机械波兰有限公司	ul. Kwiatkowski 1, 37-450 Stalowa Wola	+48-15-8135-006, 813-6940
6	TCL 波兰工厂	ul. A, Mickiewicza 31/41, 96-300 Zyrardow	+48-46-854-0201
7	昶虹电子波兰有限公司	Biskupice Podgórne, ul. Innowacyjna 4, 55-040 Kołobrzeg	+48-71-339-5492
8	大连达伦特波兰有限公司	Św. Jana 19, Żabno	+48-14-645-4942
9	中国银行波兰分行	Zielna 41/43, Warszawa	+48-22-417-8888
10	中国工商银行华沙分行	Plac Trzech Krzyży 18, Warszawa	+48-22-278-8001
11	徐工欧洲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99-416 Nieborow, Kompina	+48-22-211-1202

附录七

波兰大型展览会简介

序号	展会名称	举办时间及地点	展会介绍	展会 LOGO
1	波兰波兹南国际建材展览会 International Construction and Architecture Fair, BUD-MA	每年 2 月 波兹南国际展览中心	官方网站： https://www.budma.pl 由波兹南国际展览有限公司主办。 展品范围：地铺材料、门窗、顶棚和房顶材料、壁炉供暖、五金工具、采暖和通风材料、建筑材料和设备等。	
2	波兰波兹南国际工业博览会 International Tool Manufacturing Trade Fair	每年 6 月 波兹南国际展览中心	由波兹南国际展览有限公司主办。 展品范围：冶金及铸造工程、表面处理技术、焊接技术及设备、流体传动、物流运输、五金工具等。	
3	中国家庭生活展览会 China Homelife Show, Poland	每年 6 月 华沙 PTAK 国际展览中心	由 Meorient 公司主办，是欧洲最大的中国生产商交易会。展品范围：电子电器、建筑材料、家用电器、衣服和纺织面料、灯饰、礼物、家具和食物等。	
4	波兰格但斯克海事展览会 The International Maritime Exhibition, Baltexpo	两年一届，下届举办时间为 2021 年 9 月 波兰格但斯克会展中心	官方网站： https://baltexpo.ztw.pl/ 由波兰海事工业协会主办。展品范围：船舶及相关配件制造、港口设施与服务、船舶设计及运营等。	
5	波兰波兹南鞋业及皮革展览会 Poland Shoes Industry Show	每年 8 月 波兰波兹南国际展览中心	官方网站： http://www.pfishow.com/ 由 Lead Exhibitions 公司主办。展品范围：皮革、鞋材、鞋模、成鞋设计、成鞋等。	
6	波兰波兹南石材机械展览会 Poland Stone Industry Fair, KAMIN	每年 11 月 波兰波兹南会展中心	官方网站： https://www.targistone.pl 由 CENTERX 公司主办，是波兰规模最大的专业性石材展会。展品范围：石材、石材开采机械、石材清洗养护工具、石材施工设备等。	

附录八

中国贸促会驻波兰代表处简介

驻波兰代表处是中国贸促会在波兰的派出机构，于2016年在华沙成立，工作任务是根据贸促会的机构性质和服务宗旨、依据国家的法律法规在波兰及周边中东欧国家开展贸易投资促进工作，增进中国同波兰等国家工商界之间的往来与合作，工作范围覆盖了中东欧国家。

代表处具体事务包括：

1. 开展与波兰对口机构的交流与合作，推动中波企业投资和贸易往来。进一步深化与波兰有关对口机构的常态化联系，全面拓展机制性合作，积极扩大对中东欧国家和地区工作；
2. 加强公共外交。协助做好中外领导人出席的重大涉外经贸活动。大力开展我国投资贸易相关政策选介，讲好中国故事。广泛宣传世博会、世园会等专项工作；
3. 开展经贸信息收集和调研工作。收集报送经贸和政务信息，开展专题调研，及时提供和发布波兰经贸资讯；
4. 开展贸易投资促进活动。协助做好中波贸易投资促进团组的组织协调工作，大力开展投资促进活动，组织接待中波经贸代表团互访，组织企业参加两国经贸展会、论坛和有关国际会议等；
5. 开展对外经贸摩擦应对。协助解决中波企业贸易纠纷，配合开展知识产权保护与宣传；推动搭建全球商事法律服务平台，围绕重点领域配合开展境外培训工作；
6. 承担波兰中国总商会秘书处工作。波兰中国总商会现有46家会员企业，涵盖绝大部分在波央企、国企和大型民企，包括基建、制造、金融、医药和垃圾处理等行业。波兰中国总商会代表中资企业利益、维护中资企业正当权益、代言中资企业发出声音、推动政商沟通、促进中资企业内部交流和沟通，致力于推动“一带一路”合作，促进中波经贸关系健康发展。

中国贸促会驻波兰代表处和波兰中国总商会愿为中波工商界开展投资和贸易合作牵线搭桥，做好服务。

联系方式：

- 电 话：+48-22-255-6853, +48-57-826-1192, +48-22-255-6852
 邮 箱：poland@ccpit.org
 网 址：<http://www.ccpit.org/poland>
 地 址：U1.Królewska 18, Warsaw, Poland.
 邮 编：00-103

附录九**案例索引****第三篇 中国企业对波兰投资**

1. 光大国际收购波兰固废处理公司.....	57
2. 国投中鲁全资收购波兰果汁企业.....	58
3. TCL 在波兰开展联合研发.....	59
4. 同方威视在波兰再建新厂.....	70
5. TCL 并购波兰汤姆逊彩电.....	72

第四篇 中国企业融资

1. 政策性银行为海外投资项目提供贷款支持.....	84
2. 商业银行为“走出去”企业提供跨境并购贷款服务.....	85
3. 境外中资企业通过内保外贷解决资金需求.....	86
4. 中信保为某非洲房建项目前期融资提供跨境担保.....	87
5. 红狮集团发行“一带一路”公司债券投资老挝项目.....	88
6. 蓝帆医疗通过定向增发募集跨国收购交易的配套资金.....	89
7. 珠海艾派克公司通过多元融资方式收购利盟国际.....	89
8. 海尔集团利用期权组合应对汇率风险.....	90
9. 安琪酵母埃及分公司获欧洲复兴开发银行贷款.....	93
10. 国际金融公司为新希望子公司提供优惠贷款.....	94
11. 东盟基金与中印尼企业合作开发印尼大型镍铁冶炼项目.....	98
12. 欧亚基金投资巴基斯坦能源项目.....	99
13. 中非发展基金投资中非棉业项目.....	100
14. 中非产能合作基金投资埃塞—吉布提油气项目.....	101

第五篇 合规运营及经贸纠纷解决

1. 波兰公司诉奥地利红牛品牌颜色商标无效.....	116
2. 惠普(HP)诉波兰两大兼容喷墨打印机品牌墨盒专利侵权.....	117
3. 万豪数据泄漏被重罚.....	119
4. 中国企业输欧产品遭波方扣留.....	121
5. Marine Harvest 被控操纵波兰鲑鱼市场.....	124
6. 中国电建严格遵守波兰当地环保要求.....	126
7. 福喜严格遵循食品安全法规.....	127
8. 中资企业积极参与波兰当地疫情防控工作.....	128
9. 中波企业切实履行司法协助协定，依法承认和执行外国民商事判决.....	131
10. 商标侵权纠纷案.....	137
11. 专利权权属纠纷案.....	137
12. 应对美国铁质机械传动部件“双反”案.....	137

13. 通过调解—仲裁联合机制解决争议·····	138
14. 承运人无单放货案·····	138
15. 敦促履约案·····	138

鸣 谢

《企业对外投资国别（地区）营商环境指南》由中国贸促会贸易投资促进部统筹编制。波兰卷由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经济贸易学院编写初稿，中国贸促会驻波兰代表处提供了大量资料，中国贸促会研究院组织专家和编校团队对初稿内容进行补充、调整和修改。虽然我们力求完善，但由于时间仓促、水平所限，错误和疏漏在所难免，如有不当之处，欢迎批评指正。

在编写本卷过程中，我们参阅了中国外交部、中国商务部、波兰投资与贸易局、波兰国家银行、波兰中央统计局，以及世界银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世界贸易组织等国际组织的公开信息，得到了中国驻波兰大使馆经济商务处、部分中资企业、Mazars（玛泽）波兰会计师事务所和Wardynski & Partners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的大力支持，对此我们表示衷心的感谢。

Mazars (玛泽) 会计师事务所

Mazars 会计师事务所是一家国际性、一体化的独立机构，专注于审计、会计、税务、法律和咨询服务。Mazars 拥有 40400 名专业人士为全球客户提供服务：其中包括隶属于 Mazars 独特的一体化合伙关系、遍布 91 个国家和地区的 24400 名专业人员，以及 Mazars 北美联盟在美国和加拿大的 16000 名专业人士。Mazars 在波兰已有超过 25 年历史，在华沙和克拉克夫设有办事处。并且凭借独特的区域一体化架构，Mazars 在中东欧的 13 个国家均设有办公室。为了更好的服务中国客户，Mazars 还成立了中国业务部，我们的专业人员能够用中文为期望在中东欧地区投资的中国企业和在中国投资的欧洲公司提供包括审计、会计和外包、税务、商业咨询在内的全方位的服务。

联系方式

联系人：仇喆

中国业务部总监（中东欧地区）

电 话：+48-22-255-5200

手 机：+48-60-990-6556

邮 箱：z.qiu@mazars.pl

微 信：QIUZHE2013

地 址：Ul. Piękna 18, 00-549 波兰华沙

Wardynski & Partners 律师事务所

Wardynski & Partners 律师事务所成立于 1988 年，是波兰最大的独立律师事务所之一。该律师事务所具有 PN-EN ISO 9001-2015 质量认证，拥有波兰和国际法律组织的会员资质，能够利用其建立的网络为来自各个国家的客户提供服务。

目前，该公司在华沙、波兹南、弗罗茨瓦夫和克拉科夫设有办事处，共拥有 100 多名律师，能够用波兰语、英语、法语、德语、西班牙语、俄语、捷克语、意大利语和韩语为客户提供服务。

联系人: Łukasz Lasek (合伙人)

地 址: Al. Ujazdowskie 10

00-478 Warsaw, Poland

电 话: +48-22-437-8463

手 机: +48-60-662-3234

邮 箱: lukasz.lasek@wardynski.com.pl

